

股票代碼：5450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ROLINK MICROSYSTEMS CORPORATION

一〇七年度
年 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一日

查詢本年報之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蕭宇喬

職稱：董事長特別助理

聯絡電話：(02) 2659-1588

電子郵件信箱：joanna_hsiao@serv.prolink.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蘇孟栩

職稱：會計處長

聯絡電話：(02) 2659-1588

電子郵件信箱：jessica_su@serv.prolink.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陽光街 349 號 6 樓

電話：(02) 2659-1588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 85 號 7 樓

網址：<http://www.jihsun.com.tw>

電話：(02) 2541-9977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107 年度簽證會計師：邱政俊會計師、吳世宗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 272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prolink.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5
一、組織系統	5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三、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9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5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45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6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資訊，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關係企業資訊	46
八、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47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49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0
肆、募資情形	51
一、資本及股份	51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6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6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6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6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6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6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6
伍、營運概況	57
一、業務內容	5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8
三、從業員工資料	93
四、環保支出資訊	94
五、勞資關係	94
六、重要契約	96
陸、財務概況	97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97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1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105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106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174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32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33
一、財務狀況	233
二、財務績效	234
三、現金流量	23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3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35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236
七、其他重要事項-----	239
捌、特別記載事項-----	240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4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44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44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44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 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44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大家好：

107 年的全球經濟仍維持在復甦趨勢上，但仍有不確定因素影響國、內外景氣，致表現上仍不如預期。隨著市場競爭及產業擴充迅速，本公司產品結構仍不斷進行調整及多元引進具競爭力之產品，並多角拓展其他較利基型之產業及尋找策略合作夥伴，強化核心競爭力，擴大客戶群，以提高本公司之營收與獲利。

一、107 年度營業結果報告

(一)107 年度營業計畫成果：

1.收入及費用：

(1)107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 54,667 仟元較 106 年度 43,246 仟元增加 11,421 仟元。

107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678,803 仟元較 106 年度 697,750 仟元減少 18,947 仟元。

(2)107 年度營業成本為 33,137 仟元，占營業收入淨額 60.62%。

107 年度合併營業成本為 492,147 仟元，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72.50%。

(3)107 年度營業費用為 54,264 仟元，占營業收入淨額 99.26%。

107 年度合併營業費用為 202,855 仟元，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29.88%。

2.純(損)益：

(1)107 年度列計稅後淨損為 19,744 仟元，每股稅後虧損 0.39 元。

(2)107 年度列計合併稅後淨損為 19,744 仟元，合併每股稅後虧損 0.39 元。

(二)預算執行情形

不適用，本公司無編製 107 年度財務預測。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比 率
資產報酬率	(1.78)
股東權益報酬率	(4.1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0.67)
純益率	(2.91)
每股盈餘	(0.39)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 107 年度所投入之研發費用(合併)為新台幣 47,039 仟元，約占合併營收淨額 6.93 %。

在智能系統方面，依照規劃三個主要方向智能生產/智能安防/智能通路進行，智能生產持續進行開發工業 4.0 產業專用機台(紡織業)及自動化量產機台(製鞋業)的專案合作，以新的數位化機台導入傳統製程，及導入其它 3D 列印的生產技術。以開拓不同的市場，預計以台灣市場行銷為出發，後續再跨足國際市場。智能安防方面我們也持續提升智能安防產品的多元性及便捷性，提供客戶更完整的客製化服務。開拓不同產業的目標客戶，如長照安養照護產業及物業管理公司以豐富客源，擴大銷售額。加強掌握核心技術，透過與策略

夥伴結盟，提高產品的附加價值，爭取市場認同度。智能通路隨著物聯網(IoT)及雲端大數據廣泛應用的科技趨勢，我們將推出結合新媒體及線上線下引流行銷手法的「智能販售機」，作為建立數位化行銷平台的最佳選擇。

在電源供應器方面，為拓展產品線與增加客源，我們投入開發中高功率之產品，並因應全球物聯網產業趨勢，規劃全系列網路供電(PoE)產品並開始投入開發，我們不但積極開發符合新一代能源法規之產品，亦持續加強與策略夥伴合作以縮短開發週期，並不斷提升產效率，除提升產品之毛利率外，亦縮短產品交期；因應 107 年度電子零組件缺貨及漲價狀況，設法做彈性備料因應，同時持續投入資源開發新供應商以控制材料成本，對於市場上的競爭優勢皆有顯著的績效；108 年度開拓之產業仍將以商業用設備電源供應器為主，工業用設備電源供應器為輔進行產品研發，也開始投入電源模組之開發，並持續以符合新一代能源法規為目標開發各項節能產品。

在紡織化學部分，我們持續維持產學合作關係作為研發之基礎後盾，除研發推廣現有之產品外，為因應全球綠色環保潮流，本公司全力投入環保型特用化學品市場，積極開發環保的抗菌劑與水性 PU 樹脂。抗菌劑將以紡織品、塑膠射出及橡塑膠發泡為主要推廣市場；水性 PU 樹脂則以皮革、紡織品及鞋材為主要推廣市場。在 108 年度特用化學領域擬開發之產品包括除臭抗菌二合一配方、符合規範之 DMAC Free 型產品、水性接著劑(EVA)貼合產品以及紡織工業用布塗層產品。

二、108 年度經營計畫概要及重要產銷政策

(一) 經營方針

本公司將強化「整合性行銷」策略，整合外部夥伴之產品與技術，持續開發國內通路，並積極開拓海外市場及經銷商，提升公司整體業務績效。

固態照明商品與文創系列商品的銷售策略將以開發量販通路與網路行銷為主；太陽能光電系統方面將以建置國內自有投資案場為主，並以海外地區之系統開發設計與施工服務為輔；在健康醫療用品方面部分，透過策略夥伴合作，初期以產品代理為主，再以醫療院所及長期照護機構為兩大主要經營通路，並逐步開發海外銷售機會。

而工業化 4.0 所帶來「智能化的工廠」與「智能化的供應鏈」，造成傳統的生產線大幅的變革，本公司依照產品定位及市場需求分為「智能生產」、「智能安防」、「智能通路」三大面向，並逐步增加產品的多元性及來自同業及異業的合作夥伴，加強掌握核心技術，透過與策略夥伴合作，提高產品的附加價值及市場認同度。

在電源供應器方面，我們看好物聯網的應用與需求量將顯著增加，故投入大量研發資源開發全系列網路供電(PoE)產品，開發創新技術，以爭取商機。同時，工業用電源有較好的毛利，因此，我們投入一定的資源進行產品開發。我們也預估 108 年度電子零組件市場供貨狀況將較趨於穩定，因此，縮短產品交期，將有助於業務搶單以提升業績。

在紡織化學方面，108 年度將延續以“提供解決方案角色”(Solution Provider)積極協助客戶與創造被需要的價值。以居家／寢具產品品牌與零售商之利基市場為主軸，積極推廣環保型 PCM 科技溫控材料(品牌 Thermal+)。持續推廣自創材料品牌 Odorban，具防黴抗菌與除臭之複合功能，取代毛利逐年降低的單一抗菌功能產品，以提升整體毛利率。結盟歐美功能性化學品品牌(美國 DowDuPont Inc.、比利時 DeVan 及法國 Breyner)，持續深耕各大成衣、寢具及鞋品牌市場。

(二) 重要產銷政策

1. 運用核心技術，開發出具有競爭力的產品，以提升價值，並將技術服務、交期及品質做為競爭優勢，避免與同業以低價競爭，削減產品獲利。
2. 持續加強與供應商及協力廠之合作，強化訂單流程和庫存管理之功能，以降低材料成本，提高供貨穩定性，並有效縮短交期，建立供應鏈管理及生產技術能力，減少營運風險，滿足客戶對產品的要求。
3. 持續尋找策略合作夥伴以共同開發產品，並積極拓展國內外各項產品之市場與通路。
4. 建立快速開發及製樣能力，有效管控以降低庫存，提升競爭優勢，並確保產品皆須符合綠色節能減碳、環保無毒與政府法規之規範。
5. 建立客戶資料庫，透過大數據分析，以數據導向式的決策來擬訂銷售策略，作為市場行銷之參考方針。
6. 導入行銷軟體，透過行銷軟體進行精準行銷，避免大海撈針，提高行銷效益。

(三) 預期銷售數量

項 目	預期銷售數量
電子產品(註 1)	11,500,000
紡織化學產品(註 2)	150,000,000

註 1：係電子相關產品，單位為 PCS。

註 2：係紡織化學相關產品，單位有 KG、PCS、BAG、M 及 YDS 等。

(四) 未來展望

展望 108 年度，中國大陸經濟成長動能趨緩，貿易戰不斷延伸平添增長不確定性，預期全球原物料上漲態勢會被抑制。當前國際經濟面臨諸多風險變數，包括美國經貿政策走向、英國脫歐協商、地緣政治風險及美中兩國貿易戰等，皆影響國際經濟前景也將牽動國際秩序。在此環境中，本公司將持續深化與策略夥伴結盟，提升企業競爭力，精進研發，以強化本公司產品之競爭優勢，提升產品品質與價值，期能因應總體環境之變化，朝永續經營之目標前進。

在瞬息萬變的世界趨勢中，寶聯通全體經營團隊及同仁將恪守公司治理，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以正確的策略目標、核心技術、管理文化以及共同的價值，創造股東、客戶、員工更好的企業共享價值，秉持著「追求成長為責任；創新發展為動力」之積極精神，並落實「對生命之尊重、對環境之愛護」之企業核心價值，願景矢志成為偉大(GREAT)的企業，體現對國家與社會之企業責任，向永續經營之目標持續邁進。

感謝也期待各位股東持續給予本公司最大的支持與鼓勵。

敬祝 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此致 本公司一〇八年股東常會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蕭 登 波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78 年 8 月 1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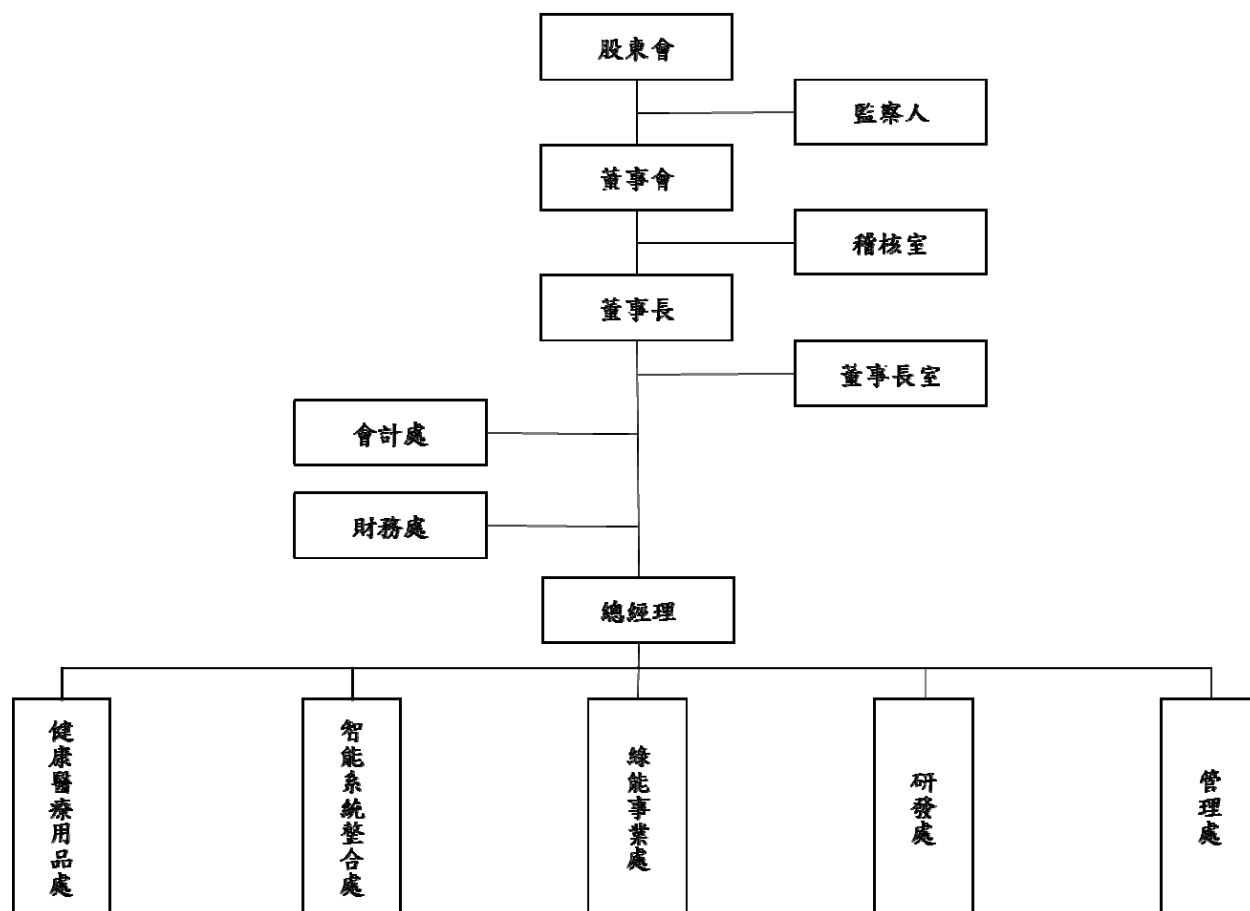
二、公司沿革：

民國 78 年	8 月	本公司正式成立，設立於台北市復興南路一段，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壹仟萬元。
民國 89 年	8 月 22 日	本公司股票正式在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民國 98 年	12 月	南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長衍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林家慶先生公開收購本公司股份。
民國 99 年	1 月	南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長衍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林家慶先生公開收購本公司股份已逾最低收購數量 (22,676,513 股)，本次公開收購之條件成就。
	9 月	董事會通過擬投資購買嘉良特化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權。
	10 月	本公司以新台幣 240,000,000 元取得嘉良特化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權。
民國 100 年	12 月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
民國 101 年	6 月	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及經濟部核准，本公司正式由「寶聯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簡稱為「寶聯通」。
民國 102 年	3 月	董事會通過擬投資購買元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權。
	3 月	董事會通過擬透過第三地區投資事業寶聯通國際(香港)有限公司再轉投資大陸地區江蘇省昆山市子公司案。
	4 月	本公司以新台幣 94,500,000 元取得元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權。
民國 105 年	10 月	子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於經由南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的兄弟式分割方式取得本公司股份 16,221,501 股。
民國 107 年	6 月	股東會決議辦理私募。
民國 107 年	12 月	董事會通過擬投資購買南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權。
民國 108 年	1 月	107 年度第 1 次私募 (7,200 萬股)。
	1 月	本公司以新台幣 612,000,000 元取得南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權。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一)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董事長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負責公司各項重大策略規劃訂定及追蹤處理決議事項之執行狀況。 整合、規劃並協助監督專案推動與時程控管之目標。 協調公司各部門間之資源分配與相關事項運作。
總經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司經營方針、經營目標及策略之制定。 督導各單位對年度計畫之執行進度，以進行檢討與改善。
稽核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負責全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管理辦法之追蹤與稽查，提供改善建議並確保內部控制制度與管理規章有效執行。 年度稽核計畫之編制、執行與成果呈報。 內控缺失與異常管理之矯正追蹤。 不定期執行子公司稽核作業。
財務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負責公司財務運作及資金規劃等業務之督導、管理與執行。
會計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負責公司會計帳務等業務之督導、管理與執行。 每月提供管理決策所需之資訊並分析檢討營運結果。 公司治理專責單位，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相關運作。
管理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負責制訂原物料管理系統、年度採購計畫及供應商管理。 負責採購管理，規劃降低營運成本之策略。 負責產品品質驗證、處理異常與客戶訴願等事宜。 規劃及執行公司人事、總務及行政庶務等相關管理作業事宜。 負責維護、管理及規劃公司整體資訊安全及資訊設備等相關作業，並提供專業技術諮詢與支援。
綠能事業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負責綜理固態照明商品與文創系列商品之國內外市場之開拓，以達品牌行銷及通路建立。 負責太陽能光電系統建置與市場之開拓。
智能系統整合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負責智能生產(3D列印機、工業4.0自動化設備)之生產製造及國內外市場產品之銷售與開發。 負責智能安防(RFID、居家照護)之產品規劃、設計、軟硬體整合及國內外市場產品之銷售與開發。 負責智能通路(POS系統、智能販售機)之產品規劃、設計、軟硬體整合及國內外市場產品之銷售與開發。
健康醫療用品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負責國內外醫療用品市場分析與開發。 負責建立產品品牌及拓展銷售通路。
研發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負責產品韌體、外觀、功能之開發與設計。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主管資料

(一)董事、監察人資料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

108年4月30日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註4)		現在持有股數 (註4)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 歷 (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職稱	姓名	關係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子良興業(股) 公司		105/06/20	三年	102/06/24			88,221,501	72.08					本公司：董事長 其他公司： 友良高科技紡織(股)公司 董事長 允良高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德良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中良工業(股)公司 董事長 天龍實業(股)公司 董事長 洪良染織(股)公司 董事長 嘉盟茂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碧海育樂(股)公司 董事長 長欣國際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長衍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昇康實業(股)公司 董事長 真善美農業發展(股)公司 董事長 固洪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子良興業(股)公司 董事長 世錫文化藝術(股)公司 董事長 固奕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法人代表) 南良實業(股)公司 董事長(法人代表) 天貿投資控股(股)公司 董事長(法人代表) 嘉良生醫(股)公司 董事長(法人代表) 東莞南陽橡膠製品有限公司 法定代理人 宏利織造(股)公司 董事 廣德興業(股)公司 董事 益良綠色工程科技(股)公司 董事 中鎮科技(股)公司 董事 強麗國際(股)公司 董事 大白象農業發展(股)公司 董事(法人代表) 恆鼎生物科技(股)公司 董事(法人代表) 元韻食品(股)公司 董事(法人代表) 福清洪良染織科技有限公司 監察人(法人代表) 洪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越南禾家塑膠工業(股)公司 董事 洪良染織有限公司(香港)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蕭崇湖 蕭宇喬 洪春池	兄弟 父女 姻親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註4)		現在持有股數 (註4)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 歷 (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南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香港) 董事 GREAT FORTUNE HOLDING Co., Ltd. 董事 Sino Max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 Ltd. 董事 HONTEX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 Ltd. 董事 GreatHealth Industry Development Co., Ltd. 董事 Sino Max International (Cayman) Corporation 董 事 Realpro Holdings Ltd. 董事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註4)		現在持有股數 (註4)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 歷 (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職稱	姓名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子 良 興 業 (股) 公 司	男	105/06/20	三年	99/03/05	16,221,501	32.19	88,221,501	72.08	無	無	無	無	本公司：無 他公司： 元良工業(股)公司 董事長 中鎮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欣衍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元宏國際(股)公司 董事長(法人代表) 嘉良特化(股)公司 董事長(法人代表) 東莞宏凱旅行用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中山中良化纖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中良工業(股)公司 副董事長/董事 子良興業(股)公司 董事 固洪投資(股)公司 董事 友良高科技紡織(股)公司 董事 天騰實業(股)公司 董事 允良科技紡織(股)公司 董事 中志實業(股)公司 董事 藍海岸育樂(股)公司 董事 南良實業(股)公司 董事(法人代表) 昇康實業(股)公司 董事(法人代表) 優好健康事業(股)公司 董事(法人代表) 嘉豐茂投資(股)公司 董事(法人代表) 洪良染織(股)公司 監察人 宏利織造(股)公司 監察人 良農現代化農業科技(股)公司 監察人(法人代表) 上海匯良紡織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法人代表) 越南中聚工業責任有限公司 董事(法人代表) 越南中鎮工業責任有限公司 董事(法人代表) 大欣實業有限公司(香港) 董事 Tiong Liong Holdings (Cayman) Co., Ltd. 董事 Tiong Liong Tradings (Samoa) Co., Ltd. 董事 JIN LIAMY ENTERPRISE Co., Ltd. 董事 Precise Asia Holdings Ltd. 董事 Realpro Holdings Ltd. 董事 寶聯通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法人代表) Tiong Liong Holdings (Hong Kong) Co., Ltd. 董 事(法人代表) Tiong Liong Holdings Co., Ltd. 董事(法人代表) Pine Wood Industries Ltd. 董事(法人代表) TIONG LIONG CORPORATION USA 董事(法人 代表)	董事長	蕭登波	兄弟 姻親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註4)		現在持有股數 (註4)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 歷(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職稱	姓名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長衍投資(股) 公司	男	105/06/20	三年	105/06/20	537,760	1.07	537,760	0.44	無	無	無	中原大學電子系 台昌樹脂企業 (股)公司業務 副理 Chemlap (Nigeria)總經理	本公司：無 他公司： 優好健康事業(股)公司 董事長 嘉良生物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法人代表) 上海嘉旭應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理人 江蘇旭泰食品科技(股)公司 董事 嘉豐茂良投資(股)公司 董事 真善美農業發展(股)公司 董事 嘉良特化(股)公司 董事(法人代表)/總經理 嘉良生醫(股)公司 董事(法人代表) 真善美綠色健康生態農場(股)公司 董事(法人代表) Benson's Trading Co., Ltd. 董事 GMBM Holding Co., Ltd. 董事(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法人代表人： 楊豐彰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白景仁	男	105/06/20	三年	99/03/05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成功大學財金 研究所 台南區中小企 業銀行辦事員	本公司：無 他公司： 阜奕管理顧問(股)公司 董事長 康好生物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法人代表) 江蘇聯大電訊科技(股)公司 法定代理人 長衍投資(股)公司 董事 益良綠色工程科技(股)公司 董事 元宏國際(股)公司 董事(法人代表) 益昌能源科技(股)公司 董事 固洪投資(股)公司 監察人 優好健康事業(股)公司 監察人 嘉豐茂良投資(股)公司 監察人(法人代表) 嘉良特化(股)公司 監察人(法人代表) 嘉騰科技(股)公司 監察人(法人代表) 嘉良生醫(股)公司 監察人(法人代表) 東莞南廣橡膠製品有限公司 董事(法人代表) 東莞南德橡膠製品有限公司 董事(法人代表) 蘇州宏夏電訊科技(股)有限公司 董事(法人代表) 東莞南良橡膠製品有限公司 監察人(法人代表) 大欣實業有限公司(香港) 董事 T'ien Pou International Ltd., Taiwan Branch 經理人 Gold Formosa Ltd. 董事	無	無	無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註4)		現在持有股數 (註4)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 歷(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職稱	姓名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蕭宇喬	女	105/06/20	三年	102/06/24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本公司：董事長特別助理 他公司： 蘇州宏夏電訊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佳東鐵能科技(股)公司 董事 阜奕管理顧問(股)公司 董事 長衍投資(股)公司 董事 元宏國際(股)公司 董事(法人代表) 達云光電(股)公司 董事(法人代表) 真善美農業發展(股)公司 監察人(法人代表) 德良科技(股)公司 監察人(法人代表) 江蘇聯大電訊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法人代表) 真善美農業有限公司(香港) 董事 天依實業有限公司(香港) 董事 Asian Sports and Leisure Goods Development Corp. 董事	董事長	蕭登波	父女
獨 立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黃榮輝	男	105/06/20	三年	105/06/2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本公司：無 他公司： 堤維西交通工業(股)公司 獨立董事 大田精密工業(股)公司 獨立董事 萬在工業(股)公司 監察人	無	無	無
獨 立 董 事 (107/08/29 辭任)	中 華 民 國	蘇清水	男	107/06/26	三年	107/06/26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本公司：無 他公司：無	無	無	無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註4)		現在持有股數 (註4)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 歷(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職稱	姓名
監察人	中 華 民 國	許正興	男	105/06/20	三年	99/03/05	50,000	0.10	50,000	0.04	16,000	0.01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註4)		現在持有股數 (註4)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 歷(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監察人	中 華 民 國	宏利織造(股) 公司	男	105/06/20	三年	102/06/24	2,888,000	5.73	2,888,000	2.36	無	無	無	無	本公司：無 其他公司： 宏利織造(股)公司 董事長/總經理 奇斌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益良綠色工程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法人代 表) 東莞同昌紡織有限公司 法定代理人 子良興業(股)公司 董事 桂良開發建設(股)公司 董事 中鎮科技(股)公司 董事 藍海岸育樂(股)公司 董事 晉休國際(股)公司 董事 南良實業(股)公司 董事(法人代表) 嘉良時化(股)公司 董事(法人代表) 允良科技紡織(股)公司 監察人	董事長 董事	蕭登波 蕭崇湖	姻親 姻親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不適用。

註4：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223,922,500 元。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8年4月30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子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蕭登波 22.77%、固奕投資有限公司 19.91%、欣衍投資有限公司 15.57%、洪春池 8.13%、蕭榮居 6.24%、成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13%、蕭崇湖 3.72%、奇竑投資有限公司 3.51%、李榮良 3.12%、辜嘉生 3.12%
長衍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蕭登波 79.36%、蕭崇湖 20.64%
宏利織造股份有限公司	洪春池 47.00%、蕭登波 12.00%、長欣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1.00%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8年4月30日

法人名稱(註1)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2)
固奕投資有限公司	蕭登波 86.56%、林秀娥 13.44%
欣衍投資有限公司	蕭崇湖 68.51%、蕭登波 26.39%、賴玉理 5.10%
成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王全成 25.00%、王黃碧雲 8.21%、王建詔 11.78%、王詩婷 12.86%、陳以孝 9.29%、王陳喆 16.43%、陳猷 16.43%
奇竑投資有限公司	洪春池 73.81%、蕭登波 26.19%
長欣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蕭登波 99.715%、蕭仲斌 0.095%、蕭堉志 0.095%、蕭弘凱 0.095%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二)

108年4月30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須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董事長 子良興業(股)公司 代表人：蕭登波			✓								✓		✓		—
董事 子良興業(股)公司 代表人：蕭崇湖			✓								✓		✓		—
董事 長衍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楊豐彰			✓			✓	✓	✓	✓	✓	✓	✓	✓		—
董事：白景仁			✓			✓	✓	✓	✓	✓	✓	✓	✓		—
董事：蕭宇喬			✓			✓		✓	✓	✓			✓	✓	—
獨立董事：黃崇輝		✓	✓	✓	✓	✓	✓	✓	✓	✓	✓	✓	✓	✓	2
監察人： 宏利織造(股)公司 代表人：洪春池			✓						✓	✓			✓		—
監察人：許正興			✓			✓	✓	✓	✓	✓	✓	✓	✓		—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8年4月30日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率%	股數	持率%	股數	持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蕭登波	男	105/06/2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嘉南高職	友良高科技紡織(股)公司 董事長 允良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德良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中良工業(股)公司 董事長 天龍實業(股)公司 董事長 洪良綵織(股)公司 董事長 嘉豐茂良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碧海育樂(股)公司 董事長 長欣國際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長衍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昇康實業(股)公司 董事長 真善美農業發展(股)公司 董事長 固邦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子良興業(股)公司 董事長 世錦文化藝術(股)公司 董事長 固英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南良實業(股)公司 董事長(法人代表) 天貿投資控股(股)公司 董事長(法人代表) 嘉良生醫(股)公司 董事長(法人代表) 東完南陽橡膠製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宏利織造(股)公司 董事 廣德興業(股)公司 董事 溢良綠色工程科技(股)公司 董事 中鎮科技(股)公司 董事 強盛國際(股)公司 董事 大白農業發展(股)公司 董事 恆鼎生物科技(股)公司 董事(法人代表) 元欄食品(股)公司 董事(法人代表) 福清洪良綵織科技(股)公司 監察人(法人代表)	董事長特別助理	蕭宇喬	父女
												洪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越南禾家塑膠工業(股)公司 董事 洪良綵織有限公司(香港) 董事 南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香港) 董事 GREAT FORTUNE HOLDING Co., Ltd. 董事			

108年4月30日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Sino Max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 Ltd. 董事 HONTEX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 Ltd. 董事 GreatHealth Industry Development Co., Ltd. 董事 Sino Max International (Cayman) Corporation 董事 Realpro Holdings Ltd. 董事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曾忠南	男	106/12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淡江大學數學系 泛亞銀行資訊室程式設計科長 泛亞銀行稽核室電腦稽核	載聯(股)公司 監察人	無	無	
董事長特別助理	中華民國	蕭宇喬	女	104/02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Pacific Lutheran University General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東莞南翔運動製成品有限公司業務處處長 東莞旭泰運動手袋製品有限公司營運總監	蘇州宏夏電訊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佳東綠能科技(股)公司 董事 阜奕管理顧問(股)公司 董事 長衍投資(股)公司 董事 元宏國際(股)公司 董事(法人代表) 建云光電(股)公司 董事(法人代表) 真善美農業發展(股)公司 監察人(法人代表) 總良科技(股)公司 監察人(法人代表) 江蘇聯大電訊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法人代表) 真善美農業開發(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大欣實業有限公司(香港) 董事 Asian Sports and Leisure Goods Development Corp. 董事	董事長	蕭登波	父女
稽核主管 稽核處長 (任職至107/05)	中華民國	陳婉瑜	女	105/11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中原大學會計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副理	元宏國際(股)公司 稽核主管	無	無	
稽核主管 稽核副理	中華民國	賴仁清	男	107/06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中華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 本公司管理處副理	元宏國際(股)公司 稽核主管	無	無	
財會主管 會計處長	中華民國	蘇孟翔	女	105/08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元智大學會計研究所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副理	無	無	無	

108年4月30日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財會主管 財務經理	中華民國	林華澤	男	106/04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逢甲大學會計系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審 計組長	Universal Ocean Co., Ltd.(Anguilla) 董事 Winning Sportswear Co.,Ltd.(Viet Nam) 董事	無	無	無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不適用。

三、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獨立投資事業酬金(註9)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8)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子良興業(股)公司 代表人：蕭登波	0	0	0	0	0	24	24	0	0	0	0	0	0	0	0	(0.12)	(0.12)	0
董事	子良興業(股)公司 代表人：蕭崇湖	0	0	0	0	246	18	710	0	0	0	0	0	0	0	0	(0.09)	(4.84)	0
董事	長衍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楊豐彰	0	0	0	0	0	18	516	0	0	0	0	0	0	0	1,000	(0.09)	(51.74)	0
董事	白景仁	0	0	0	0	0	36	120	0	0	0	0	0	0	0	0	(0.18)	(1.02)	0
董事	蕭宇喬	0	0	0	0	0	36	60	0	0	0	0	0	0	0	0	(0.18)	(0.30)	0
獨立董事	黃崇輝	300	300	0	0	0	160	160	0	0	0	0	0	0	0	0	(2.33)	(2.33)	0
獨立董事	蘇清水 (107/08/29 辭任)	0	0	0	0	0	6	6	0	0	0	0	0	0	0	0	(0.03)	(0.03)	0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領取之酬金：無此情形。

註 1：最近年度稅後虧損者，應個別揭露「董事及監察人」姓名及酬金。(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不分派 107 年度董監酬勞。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測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 107 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本公司自 102 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本公司 107 年度個體稅後淨損為新台幣 19,744 仟元；107 年度合併稅後淨損為新台幣 19,744 仟元。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二)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6)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 7)
		報酬(A)(註 2)		酬勞(B)(註 3)		業務執行費用(C)(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監察人	宏利織造(股)公司 代表人：洪春池	0	0	0	82	24	84	(0.12)	(0.84)	0
監察人	許正興	0	0	0	0	30	318	(0.15)	(1.61)	0

註 1：最近年度稅後虧損者，應個別揭露「董事及監察人」姓名及酬金。(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指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不派 107 年度董監酬勞。

註 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稅後純益係指 107 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本公司自 102 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本公司 107 年度個體稅後淨損為新台幣 19,744 仟元；107 年度合併稅後淨損為新台幣 19,744 仟元。

註 7：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註3)				員工酬勞金額(D)(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9)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曾忠南	1,803	1,803	108	108	270	270	0	0	0	0	0	0	(11.05)	(11.05)	0

註：107年度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金額為新台幣0元；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撥數為新台幣108千元。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附表「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專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不分派107年度員工酬勞。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107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本公司自102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本公司107年度個體稅後淨損為新台幣19,744千元；107年度合併稅後淨損為新台幣19,744千元。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本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108年4月30日

	職稱(註1)	姓名(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董事長	蕭登波	0	0	0	0
	總經理	曾忠南	0	0	0	0
	董事長特別助理	蕭宇喬	0	0	0	0
	會計處長	蘇孟栩	0	0	0	0
	財務經理	林華澤	0	0	0	0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2：係填列107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稅後純益係指107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證期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及「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外，另應再填列表。

註5：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不分派107年度員工酬勞。

(四)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暨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占稅後純益（損）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106	2,238	14,880	(1,356.36)	(9,018.18)
107	4,001	15,758	(20.26)	(79.81)

註：酬金係包含車馬費、報酬、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係本公司對於董事及監察人之車馬費、報酬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授權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議訂之；盈餘分配之董事、監察人酬勞訂定係依公司章程之規定辦理，並授權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議定之。
-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本公司對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薪資給付係依公司之薪資給付標準及參考同業水準於公司任用時議定，獎金及員工分紅係依公司章程規定及參酌當年度之經營績效及其對公司貢獻度分配之，相關分配提案均會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討論。
- (3)公司顧及其未來可能存在之風險，本公司之董監事酬勞除依章程之規定外，未有其他報酬。但若公司董事、監察人有執行本公司業務時，則得支領薪津或車馬費，每年不論盈虧，公司均應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之。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07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子良興業(股)公司 代表人：蕭登波	5	1	83	
董事	子良興業(股)公司 代表人：蕭崇湖	3	3	50	
董事	長衍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楊豐彰	3	3	50	
董事	白景仁	6	0	100	
董事	蕭宇喬	6	0	100	
獨立董事	黃崇輝	6	0	100	
獨立董事	蘇清水	0	0	0	107/06/26 當選， 107/08/29 辭任，107 年度共開會 1 次。
監察人	宏利織造(股)公司 代表人：洪春池	4	0	67	
監察人	許正興	5	0	83	

1.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決議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2.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黃崇輝	調整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薪資報酬案	依公司法第 206 條第二項之規定，除有自身利益董事不得參與表決外，其餘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蕭登波、蕭崇湖、蕭宇喬	轉投資南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權案	依公司法第 206 條第二項之規定，除有自身利益董事不得參與表決外，其餘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3.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已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以資遵循，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輸入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不定期揭露董事會重大決議事項並依據「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於 100 年度成立薪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執行薪酬管理機能，其執行情形請參閱「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本公司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7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 【B/A】(註)	備註
監察人	宏利織造(股)公司 代表人：洪春池	4	67	
監察人	許正興	5	83	

其他應記載事項：

1.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1)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本公司完全尊重監察人之職權行使，必要時可與本公司員工及股東溝通。監察人不定期至公司，監察人亦留有 E-mail 可作為隨時溝通之管道，員工及股東皆可自行與其聯絡。

(2)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監察人可自行與會計師針對財務報告、新頒訂的會計原則等進行溝通與瞭解；稽核人員定期呈送稽核報告予監察人並呈報追蹤查核結果，會計師稽核人員或均有監察人之聯絡電話、E-mail 可隨時保持連繫溝通。

監察人亦定期審查公司財務業務執行情形，並得請管理當局提出說明。

2.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

尚無發生與董事會決議結果有不同意見之情事。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p>本公司雖未制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所述，本公司實質上已依據公司治理精神運作及執行公司治理相關規範，實際運作現況已符合公司主要精神。此外本公司也訂有「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對子公司監控制作業辦法」、「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辦法」、「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道德行為準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誠信經營守則」等，其他有關公司治理作業亦將遵循相關法令規章辦理。未來除持續加強資訊透明度及強化董事會職權與職能之行使外，更會積極推動各項有關公司治理之運作。上述相關辦法可至本公司網站，網址為http://www.prolink.com.tw，點選首頁【投資人服務】，再點選【公司治理專區】，查詢公司治理相關資訊。</p>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p>(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p> <p>(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p>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	<p>(一) 對於股東之建議或疑問等問題，本公司除設置專責人員（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外，另委託股務代理公司設有股務專職人員，亦委任專業適任之律師，提供公司適當之法律諮詢服務、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p> <p>(二) 本公司設有相關部門隨時掌握董事、經理人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大股東之持股情形，並依相關法令規定定期揭露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管理階層平時亦與其保持良好互動與聯繫，並依規定申報異動資料。</p>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公司已訂定相關作業辦法及規範，與關係企業間之人員、資產及財務業務等各項作業均為個別獨立，皆有明確權責劃分，並確實依相關規定執行。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為維護證券交易市場公平性，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辦法」，禁止公司內部人以及基於職業或控制關係而知悉本公司消息之人，禁止任何可能涉及內線交易之行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以保障投資人及維護本公司之權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	(一)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注重多元化要素，並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並於105年起設置兩席獨立董事，有助於監督公司運作並維護股東之權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 依公司目前實務所需，除薪資報酬委員會外，設有併購特別委員會，就併購計畫與交易之公平性、合理性進行審議，並將審議結果提報董事會或股東會。	本公司召開董事會時均邀請監察人列席參加，目前由監察人代替審計委員會之功能。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三) 本公司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	本公司將委由薪酬委員會定期評估董事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 本公司定期評估會計師獨立性並提報董事會通過後聘任。	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徐已依循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辦理之，且未有連續七年未更換會計師或其受有處分或有損及獨立性之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八、公司是否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p>(一) 員工權益：本公司及子公司一向以誠信對待員工，訂有各項福利措施、訓練等，並依勞基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並兼持機會平等的原則，肯定多元人才的貢獻。</p> <p>(二) 僱員關懷：本公司及子公司皆提供良好的教育訓練並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透過福利運作，辦理各項利事項，持續與員工建立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p> <p>(三)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專職窗口處理股東建議，亦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官網充分揭露資訊，讓投資人瞭解公司營運狀況，並透過股東會及發言人與投資人溝通。</p> <p>(四)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子公司對供應商之評鑑作業已行之多年，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各供應商間已多年均建立良好之合作關係。</p> <p>(五)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p> <p>(六)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積極鼓勵董事參與進修課程，詳細狀況請見下表「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p> <p>(七)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及子公司皆依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相關作業均要求符合相關法令的規定，以有效運用資源、預防意外發生以及保護公司資產。</p> <p>(八)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並把客戶的需求與滿足，作為彼此共同努力的目標，了解客戶對產品的意見及相關問題，維持穩定的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p> <p>(九) 本公司已於108年5月1日起投保董監責任險。</p>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董事	蕭崇湖	107/08/16	107/08/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供應鏈管理與物聯網應用趨勢探討	3
		107/08/17	107/08/1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併購之法遵議題與相關法律探討	
董事	楊豐彰	107/07/12	107/07/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供應鏈管理與物聯網應用趨勢探討	3
		107/10/03	107/10/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進階研討會-非財會背景董監事如何審查財務報告	
董事	白景仁	107/11/08	107/11/0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櫃董監事責任追究於我國法制特殊機制	3
		107/11/08	107/11/0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最新公司法修正重點與實務探討	
董事	蕭宇喬	107/05/25	107/05/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趨勢分析-風險與機會	3
		107/11/28	107/11/2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財報弊案資金流向之追查	
獨立董事	黃崇輝	107/08/23	107/08/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企業永續發展協會	企業社會責任與貿易連結-永續供應鏈管理	3
		107/11/05	107/11/0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最新公司法修法解析	
監察人	許正興	107/11/08	107/11/0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櫃董監事責任追究於我國法制特殊機制	3
		107/11/08	107/11/0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最新公司法修正重點與實務探討	
監察人	洪春池	107/07/12	107/07/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解析	3
		107/12/20	107/12/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併購之法遵議題與相關法律責任探討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其組織規程，薪酬委員會旨在以專業客觀立場，協助董事會評估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請參考本公司網站。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 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公 司薪酬委 員會成員 家數	備註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需相關料 系之公私 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 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 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 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務 所需之 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黃崇輝		✓	✓	✓	✓	✓	✓	✓	✓	✓	✓	5	
其他	董豐盛		✓	✓	✓	✓	✓	✓	✓	✓	✓	✓	—	
其他	黃文明			✓	✓	✓	✓	✓	✓	✓	✓	✓	—	

註 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 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5 年 06 月 20 日至 108 年 06 月 19 日，107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2)	備註
召集人	黃崇輝	2	0	100	
委員	董豐盛	1	0	50	
委員	黃文明	1	0	100	107/10/18 新任，107 年度共開會 1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2.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p> <p>✓</p> <p>✓</p> <p>✓</p>	<p>否</p> <p>否</p> <p>否</p> <p>否</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p>	<p>否</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社會責任實踐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社會責任實踐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無重大差異。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無重大差異。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對於企業社會責任現況與法令規定，以循序漸進方式予以落實，並無重大差異情形。			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本公司及子公司對社會環保責任極為重視，平時各單位主管亦積極透過機會教育，灌輸員工相關社會責任概念並落實辦公室的節能方案，在空閒時則鼓勵主動參與公益團體服務活動，為社會增添關懷及溫暖。 2.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不論其種族、性別、年齡皆享有同等的工作權利，亦提供個人自由表達及發展之機會。對於員工工作環境安全與衛生皆訂有遵行之標準。 3.其他履行社會責任之運作情形已揭露於本報。			無重大差異。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不適用。			無重大差異。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摘要說明得以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		<p>本公司已於「誠信經營守則」中訂定相關要求，透過與員工雙向溝通之場合，不定期向公司同仁宣達公司政策中關於誠信經營之相關規範，針對董事及經理人亦要求其應公平對待本公司之供應商、客戶及員工，不得基於職務之便，對重要事項做不實陳述或以不公平之交易方式獲取不當利益，所有業務運作皆本著誠信經營原則運作。對外簽訂之合約，均本著誠信經營之原則，簽定合約內容，並積極履行合約承諾事項，為促進經濟、社會與環境生態之平衡及永續發展之精神運作經營，讓員工瞭解公司用人文化首重誠信與清廉，以建立重視道德操守的企業文化。</p>	無重大差異。
<p>(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		<p>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除在「誠信經營守則」載明外，亦嚴格要求公司一切決策、行為務必符合法令規定作為基本原則。本公司管理階層及員工所簽訂之勞動契約，已涵蓋保密責任範疇，而本公司及子公司懲戒辦法中，亦已包含違反誠信行為之相關罰則，據以實行完整制度，並有長期合作之律師提供必要之諮詢。</p>	無重大差異。
<p>(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		<p>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制度遵循情形。除內部加強宣導道德觀念外，亦鼓勵員工於懷疑或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管理規則之行為時，主動向管理階層呈報。明示績效並非考核或獎勵的唯一因素，以避免員工均以利之所趨為導向，並宣導同仁在與他人建立商業關係前，應先行評估往來對象之合法性、誠信經營政策，以及是否曾有不誠信行為之紀錄，以確保其商業經營方式合法、公平、透明，於執行業務時，不得向客戶、代理商、承包商、供應商、公職人員或其他利害關係人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形式之不正當利益。</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p> <p>✓</p> <p>✓</p> <p>✓</p> <p>✓</p>	<p>否</p>	<p>(一) 本公司依「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在建立商業關係前將先評估該往來對象之合法性，以及是否曾有不誠信行為之紀錄，以確保其商業經營方式公平、透明且不會要求、提供或收受賄行為，以求最合理的報價、最佳品質與服務。</p> <p>(二) 本公司企業誠信經營之相關督導及執行由稽核室負責，並將不誠信行為、其處理方式及後續檢討改善措施，向董事會報告，在董事會的監督下，確保本公司之各項作業符合法令之要求，務必遏止不誠信行為的發生，以確保投資人的權益。</p> <p>(三) 本公司與子公司於相關的工作守則已明確規範利益迴避條款，員工於執行業務時遇有利益衝突時，應主動向直屬主管陳報。本公司及子公司除提供管道供董事、監察人與經理人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外，本公司及子公司董事均秉持高度自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不得加入討論或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p> <p>(四) 本公司及子公司設有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其設計已由會計師協助檢視，財務報告委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行查核簽證，並不定期檢查，隨時檢討，以防止缺乏誠信行為之營業活動，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內部控制制度係參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施行準則」訂定，內部稽核人員不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對於營運之效益、財報的可靠性與相關法令之遵循等資訊，以保障投資人權益及合理的內控制度。</p> <p>(五) 本公司透過定期會議中進行教育訓練，對員工宣導並強化同仁清楚瞭解對誠信經營之理念與規範。</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p>✓</p> <p>✓</p> <p>✓</p>	<p>(一) 對於違反誠信經營規定情事，內部員工除可向直屬部門主管報告外，亦可直接向管理階層或成員報告，檢舉相關不誠信行為，在管理單位受理舉報後，向董事長報告，由董事長指派專案調查人員獨立進行調查。</p> <p>(二) 本公司雖尚未訂制書面規定明示其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但其相關受理之文件、資料，均視為機密文件，參與處理的所有人員，在參與的過程中，須負完全保密的責任，一舉報案件設一密碼，調查人員將取得唯一識別字，充分保護舉報人員。</p> <p>(三) 本公司對檢舉人負起絕對保密之責任，並經對舉報人的身份與舉報內容給予保密及保護，參與舉報案件調查之人員亦不得擅自洩露，以免舉報人遭受不公平之對待、報復或威脅。</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p>✓</p>	<p>本公司已於本公司企業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上揭露所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內容。</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與各廠商及組織合作皆秉持誠信經營原則辦理，並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且經董事會通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並於內部管理及外部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p>	<p>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p>	<p>本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與各廠商及組織合作皆秉持誠信經營原則辦理，並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且經董事會通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並於內部管理及外部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p>	<p>本公司與各廠商及組織合作皆秉持誠信經營原則辦理，並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且經董事會通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並於內部管理及外部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p> <p>本公司及子公司以誠信為根本，務求全體員工秉持誠信精神，對投資人、用戶和社會負責。此外，本公司及子公司與相關廠商及合作對象多為長期合作，對於重要客戶及廠商皆由重要管理階層及相關專職人員以團隊方式參與洽商，以利確認公平公開之營運精神，維繫長期穩健合作關係。</p>	<p>(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p>	<p>本公司及子公司以誠信為根本，務求全體員工秉持誠信精神，對投資人、用戶和社會負責。此外，本公司及子公司與相關廠商及合作對象多為長期合作，對於重要客戶及廠商皆由重要管理階層及相關專職人員以團隊方式參與洽商，以利確認公平公開之營運精神，維繫長期穩健合作關係。</p>	<p>本公司及子公司與相關廠商及合作對象多為長期合作，對於重要客戶及廠商皆由重要管理階層及相關專職人員以團隊方式參與洽商，以利確認公平公開之營運精神，維繫長期穩健合作關係。</p>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網站設有公司治理專區，相關治理守則及規章，請逕至本公司網站<http://www.prolink.com.tw>查詢，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

(八)其他足以增進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為管理公司內部重大訊息，本公司所制定之「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辦法」已告知所有董監事及經理人，以避免違反或發生內線交易之情事。

2.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3.本公司網站：<http://www.prolink.com.tw>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代號：5450）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一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一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蕭登波



總經理：曾忠南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股東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之檢討	備註
107/06/26 股東常會	<p><u>報告事項</u>：</p> <p>1. 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p> <p>2. 監察人審查一〇六年度決算表冊報告。</p> <p>3. 本公司轉投資情形報告。</p> <p><u>承認事項</u>：</p> <p>1. 承認一〇六年度決算表冊案。</p> <p>2. 承認一〇六年度盈虧撥補案。</p> <p><u>討論事項（一）</u>：</p> <p>1. 決議通過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案。</p> <p>2. 決議通過本公司新增營業項目暨修改公司章程案。</p> <p><u>選舉事項</u>：</p> <p>1. 獨立董事補選案。</p> <p><u>討論事項（二）</u>：</p> <p>1. 決議通過解除新任獨立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p>	<p>1.已於108年1月完成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並已於108年1月28日完成變更登記。</p> <p>2.章程修訂已於107年7月20日完成變更登記。</p> <p>3.獨立董事之改選作業及相關變更登記作業已於107年7月20日完成。</p>	經全體出席股東表決，均照原案通過。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決議事項
107/03/2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過本公司106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案。 • 通過本公司106年度盈虧撥補案。 • 通過本公司106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 通過本公司107年度經營計畫。 • 通過增加本公司營業項目暨修改公司章程案。 • 通過調整本公司組織架構案。 • 通過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 • 通過修訂本公司職級薪資表。 •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控制度案。 • 通過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 • 通過聘任本公司107年度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案。 • 通過本公司取得銀行借款額度案。 • 通過聘任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案。 • 通過本公司獨立董事補選案。 • 通過本公司召開民國107年股東常會及其議案。
107/05/0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過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審核案。 • 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 通過聘任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案。 • 通過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案。 • 通過新增營業項目及提高資本總額暨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 通過設置併購委員會案。 • 通過聘任本公司本屆併購特別委員會之成員案。 • 通過新增本公司107年股東常會討論事項案。 • 通過修訂「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案。
107/08/0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追認本公司稽核主管案。 • 通過追認本公司發言人異動案。 • 通過本公司取得銀行借款額度案。

日期	決議事項
107/10/1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通過聘任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案。 通過聘任本公司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案。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職務授權及代理人辦法」、「印鑑管理辦法」及「法令規章遵循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控制度案。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稽核施行細則案。 通過調整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薪資報酬案。
107/11/0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通過修訂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部分條文案。
107/12/2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稽核計畫案。 通過本公司取得銀行借款額度案。 通過調整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薪資報酬案。 通過訂定民國 107 年度股東常會通過私募案之私募發行普通股價格、私募募集發行金額、繳款期間及增資基準日案。 通過轉投資南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權案。
108/03/2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盈虧撥補案。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經營計畫書案。 通過聘任本公司 108 年度之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更換簽證會計師案。 通過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案。 通過修訂本公司職級薪資表案。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部分條文案。 通過制訂本公司「財務及非財務資訊管理辦法」案。 通過本公司取得銀行借款額度案。 通過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通過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通過召開本公司 108 年股東常會及其議案。
108/05/0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通過制訂本公司「處理董事所提出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 通過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審核案。 通過本公司經理人異動案。 通過解除本公司經理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通過本公司發言人異動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8 年 06 月 01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稽核主管	陳婉瑜	105/11	107/05	辭職
總經理	曾忠南	106/11	108/05	退休

註：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一)107 年簽證會計師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邱政俊	吳世宗	107/01/01-107/12/31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二)107 年會計師公費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		✓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會計師公費資訊

-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本公司支付非審計公費未達審計公費四分之一。
-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本公司並無更換會計師事務所。
-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不適用		
更換原因及說明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說明：不適用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不適用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不適用
會計師姓名	不適用
委任之日期	不適用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八、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註 1)	姓名	107 年度		截至 108 年 4 月 27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 (102/06/24 新任) (105/06/20 連任)	子良興業(股)公司 代表人：蕭登波	—	—	—	—
董事 (99/03/05 新任) (102/06/24 連任) (105/06/20 連任)	子良興業(股)公司 代表人：蕭崇湖	—	—	—	—
董事 (99/03/05 新任) (102/06/24 連任) (105/06/20 連任)	白景仁	—	—	—	—
董事 (105/06/20 新任)	長衍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楊豐彰	—	—	—	—
董事 (102/06/24 新任) (105/06/20 連任)	蕭宇喬	—	—	—	—
獨立董事 (105/06/20 新任)	黃崇輝	—	—	—	—
獨立董事 (107/06/26 新任) (107/08/29 辭任)	蘇清水	—	—	—	—
監察人 (102/06/24 新任) (105/06/20 連任)	宏利織造(股)公司 代表人：洪春池	—	—	—	—
監察人 (99/03/05 新任) (102/06/24 連任) (105/06/20 連任)	許正興	—	—	—	—
總經理 (106/12/01 新任) (108/05/31 退休)	曾忠南	—	—	—	—
會計主管	蘇孟栩	—	—	—	—
財務主管	林華澤	—	—	—	—
大股東	子良興業(股)公司	—	—	72,000,000	—

註 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 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股權移轉資訊

姓名(註1)	股權移轉原因 (註2)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 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 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不適用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股權質押資訊

姓名(註1)	質押變動原 因(註2)	變動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 司、董事、監察人及 持股比例超過百分 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持股 比率	質押 比率	質借(贖回)金額
不適用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2：係填列質押或贖回。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08年4月27日；單位：股；%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子良興業(股)公司	88,221,501	72.08	—	—	—	—	—	—	
子良興業(股)公司 代表人：蕭登波	—	—	—	—	—	—	宏利織造(股)公司 代表人：洪春池	姻親	
宏利織造(股)公司	2,888,000	2.36	—	—	—	—	—	—	
宏利織造(股)公司 代表人：洪春池	—	—	—	—	—	—	子良興業(股)公司 代表人：蕭登波 長衍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蕭登波	姻親 姻親	
張萬達	700,000	0.57	—	—	—	—	—	—	
杜文元	638,000	0.52	—	—	—	—	—	—	
江永能	606,000	0.50	—	—	—	—	—	—	
長衍投資(股)公司	537,760	0.44	—	—	—	—	—	—	
長衍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蕭登波	—	—	—	—	—	—	宏利織造(股)公司 代表人：洪春池	姻親	
劉雅群	533,000	0.44	—	—	—	—	—	—	
李至春	465,000	0.38	—	—	—	—	—	—	
林士甫	372,000	0.30	—	—	—	—	—	—	
陳芳玲	358,000	0.29	—	—	—	—	—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8年5月15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嘉良特化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	100	—	—	8,000,000	100
寶聯通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20,830,000	100	—	—	20,830,000	100
元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	100	—	—	6,000,000	100
南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200,000	100	—	—	10,200,000	100
元宏(香港)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開曼南良國際投資控股公司	1,930,000	100	—	—	1,930,000	100
迅佳國際有限公司	6,810,000	100	—	—	6,810,000	100
Great Industries Corp.	3,000	30	—	—	3,000	30
上海嘉旭應材科技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江蘇聯大電訊科技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蘇州宏夏電訊科技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嘉興南雄高分子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東莞南良橡膠製品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仟元)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78/08	10	1,000	10,000	1,000	10,000	創立股本	—	—
79/10	10	2,500	25,000	2,500	25,000	現金增資 15,000	—	—
86/09	10	5,000	50,000	5,000	50,000	現金增資 25,000	—	—
86/12	10	18,000	180,000	18,000	180,000	現金增資 130,000	—	—
87/07	10	27,000	270,000	20,300	203,000	盈餘增資 21,6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1,400	—	註 1
88/08	10	27,000	270,000	22,100	221,000	盈餘增資 16,240 員工紅利轉增資 1,760	—	註 2
89/06	10	33,600	336,000	25,000	250,000	盈餘增資 26,520 員工紅利轉增資 2,480	—	註 3
90/03	30	33,600	336,000	30,000	300,000	現金增資 50,000	—	註 4
90/07	10	83,200	832,200	38,500	385,000	盈餘增資 75,0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10,000	—	註 5
91/07	10	83,200	832,200	51,804	518,040	盈餘增資 115,5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17,540	—	註 6
91/09	36	83,200	832,200	59,304	593,040	現金增資 75,000	—	註 7
92/06	10	83,200	832,200	76,225	762,250	盈餘增資 148,260 員工紅利轉增資 20,950	—	註 8
93/05	10	106,645	1,066,450	89,061	890,613	盈餘增資 45,735 資本公積轉增資 68,603 員工紅利轉增資 14,025	—	註 9
93/12	10	106,645	1,066,450	84,361	843,613	註銷股份 4,700,000 股	—	註 10
94/03	10	106,645	1,066,450	83,161	831,613	註銷股份 1,200,000 股	—	註 11
94/06	10	106,645	1,066,450	78,161	781,613	註銷股份 5,000,000 股	—	註 12
94/07	10	106,645	1,066,450	76,661	766,613	註銷股份 1,500,000 股	—	註 13
94/10	10	106,645	1,066,450	72,661	726,613	註銷股份 4,000,000 股	—	註 14
95/01	10	106,645	1,066,450	68,661	686,613	註銷股份 4,000,000 股	—	註 15
95/03	10	106,645	1,066,450	66,661	666,613	註銷股份 2,000,000 股	—	註 16
95/05	10	106,645	1,066,450	64,661	646,613	註銷股份 2,000,000 股	—	註 17
95/07	10	106,645	1,066,450	61,661	616,613	註銷股份 3,000,000 股	—	註 18
95/10	10	106,645	1,066,450	58,661	586,613	註銷股份 3,000,000 股	—	註 19
95/12	10	106,645	1,066,450	55,661	556,613	註銷股份 3,000,000 股	—	註 20
98/02	10	106,645	1,066,450	50,392	503,923	註銷股份 5,269,000 股	—	註 21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仟元)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108/01	10	200,000	2,000,000	122,392	1,223,923	私募 72,000,000 股	—	註 22

註 1：87 年 07 月 04 日(87)台財證(一)第 56205 號函核准在案。
 註 2：88 年 07 月 22 日(88)台財證(一)第 63199 號函核准在案。
 註 3：89 年 05 月 24 日(89)台財證(一)第 44962 號函核准在案。
 註 4：90 年 01 月 16 日(90)台財證(一)第 100196 號函核准在案。
 註 5：90 年 06 月 14 日(90)台財證(一)第 137876 號函核准在案。
 註 6：91 年 06 月 21 日台財證一字第 0910134003 號函核准在案。
 註 7：91 年 07 月 01 日台財證一字第 0910134001 號函核准在案。
 註 8：92 年 06 月 03 日台財證一字第 0920124203 號函核准在案。
 註 9：93 年 05 月 31 日台財證一字第 0930124098 號函核准在案。
 註 10：93 年 12 月 16 日經授商字第 0930123878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11：94 年 03 月 28 日經授商字第 0940104324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12：94 年 06 月 02 日經授商字第 0940109673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13：94 年 07 月 13 日經授商字第 0940112568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14：94 年 10 月 06 日經授商字第 0940119942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15：95 年 01 月 03 日經授商字第 0940126952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16：95 年 03 月 24 日經授商字第 0950104802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17：95 年 05 月 11 日經授商字第 0950108696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18：95 年 07 月 20 日經授商字第 0950115039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19：95 年 10 月 13 日經授商字第 0950123039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20：95 年 12 月 18 日經授商字第 0950128050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21：98 年 02 月 13 日經授商字第 0980102546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22：108 年 01 月 28 日經授商字第 10801008480 號函核准在案。

2. 股份種類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122,392,250 (含私募普通股 72,000,000 股)	77,607,750	200,000,000	上櫃公司

註：其中包含 50,392,250 股屬上櫃股票及 72,000,000 股屬私募股票(尚未公開發行)。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 股東結構

108 年 4 月 27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國人	合計
人數	0	1	86	12,862	10	12,959
持有股數	0	20,000	91,714,524	30,405,193	252,533	122,392,250
持股比例	0.00%	0.02%	74.93%	24.84%	0.21%	100.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 3 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108年4月27日；每股面額十元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0,324	366,210	0.30%
1,000 至 5,000	1,827	4,107,105	3.36%
5,001 至 10,000	337	2,768,002	2.26%
10,001 至 15,000	122	1,576,065	1.29%
15,001 至 20,000	89	1,677,896	1.37%
20,001 至 30,000	75	1,963,426	1.60%
30,001 至 40,000	39	1,421,042	1.16%
40,001 至 50,000	37	1,731,427	1.41%
50,001 至 100,000	58	4,228,216	3.45%
100,001 至 200,000	34	5,244,600	4.29%
200,001 至 400,000	9	2,719,000	2.22%
400,001 至 600,000	3	1,535,760	1.26%
600,001 至 800,000	3	1,944,000	1.59%
800,001 至 1,000,000	0	0	0.00%
1,000,001 至 99,999,999	2	91,109,501	74.44%
合 計	12,959	122,392,250	100.00%

2.特別股：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8年4月27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子良興業(股)公司		88,221,501	72.08%
宏利織造(股)公司		2,888,000	2.36%
張萬達		700,000	0.57%
杜文元		638,000	0.52%
江永能		606,000	0.50%
長衍投資(股)公司		537,760	0.44%
劉雅群		533,000	0.44%
李至春		465,000	0.38%
林士甫		372,000	0.30%
陳芳玲		358,000	0.29%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106 年	107 年	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註1)	最高		9.75	11.85	21.20
	最低		6.60	6.65	10.90
	平均		7.75	10.02	17.25
每股淨值(註2)	分配前		9.73	9.29	9.33
	分配後		9.73	(註9)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50,392 仟股	50,392 仟股	122,392 仟股
	每股盈餘(註3)		0.00	(0.39)	0.15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	—	—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註4)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5)		0.00	(25.69)	115
	本利比(註6)		—	—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	—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9：107年合併財務報告經董事會通過，並經會計師查核竣事。盈虧撥補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本公司章程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資本支出需要及健全財務規劃等因素，以求永續發展。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董事會擬定股東紅利分派案時得視公司營運需求，決定股東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比例，其中股東現金紅利分派之比率，不得低於股東股利總額之 10%。

2.執行狀況—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無。

3.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之說明：無此情形。

(七)本次(108 年)股東常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及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公司分派盈餘前，應提撥年度獲利不高於百分之二作為董監酬勞；百分之二至百分之二十作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有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若有變動時，該變動差異金額應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不影響已承認之財務報告案。

3.董事會通過之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07 年度為虧損，因此董事會通過不分派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不適用。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一)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之計畫內容：所有計劃均已執行完成，且計畫效益均已顯現。

(二)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款之各次計畫之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E701030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裝設工程業。
- 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 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 F213010 電器零售業。
- F113020 電器批發業。
- E601020 電器安裝業。
- 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C801010 基本化學工業。
- C801030 精密化學材料製造業。
- C801100 合成樹脂及塑膠製造業。
- C801990 其他化學材料製造業。
- F107200 化學原料批發業。
- F107990 其他化學製品批發業。
- F207200 化學原料零售業。
- F207990 其他化學製品零售業。
- IG03010 能源技術服務業。
- D101060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業。
- 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 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
- 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 F601010 智慧財產權業。

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I103060 管理顧問業。
F113990 其他機械器具批發業。
F399040 無店面零售業。
IZ13010 網路認證服務業。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I301040 第三方支付服務業。
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F102040 飲料批發業。
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F106020 日常用品批發業。
F201010 農產品零售業。
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F2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零售業。
F205040 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零售業。
F206010 五金零售業。
F206020 日常用品零售業。
F207030 清潔用品零售業。
F208040 化粧品零售業。
F301010 百貨公司業。
F301020 便利商店業。
F399990 其他綜合零售業。
F501030 飲料店業。
I101090 食品顧問業。
I401010 一般廣告服務業。
F501060 餐館業。
F501990 其他餐飲業。
EZ05010 儀器、儀表安裝工程業。
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CC01120 資料儲存媒體製造與複製業。
F113010 機械批發業。
F116010 照相器材批發業。

- F117010 消防安全設備批發業。
- F21303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 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
- F216010 照相器材零售業。
- F217010 消防安全設備零售業。
- IZ99990 其他工商服務業。
- JE01010 租賃業。
-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主要產品項目及營業比重：

在綠能節能領域，自 2017 年起，由原本經營的 LED 燈具與燈管業務進行轉型，改為開發附加價值較高的檯燈與夜燈產品，建立起實體與網路的銷售通路，以增加公司營收。本公司因應推動低碳能源發展趨勢與經濟部能源局鼓勵發展之產業政策，配合我國至 2030 年太陽能光電發電系統設置應用發展目標，促使設置成本有效下降，加速太陽光電的普及應用，更積極推廣設置屋頂型太陽能光電系統，做為本公司營業發展重心之一。

在智能系統領域，有鑑於物聯網所帶來之雲端智慧管控概念，以及 3D 列印市場崛起需求與市場發展潛力，我們將產品線分為智能生產、智能安防、智能通路三大面向，發展出一系列工業及產業型 3D 列印機、智能安全防護系統及智能販售機，以滿足市場之需求。主要銷售產品為：商用 3D 列印機、工業用 3D 列印機、RFID 巡檢系統、智能監控系統、智能警示系統、智能販售機等。

在智慧醫療及健康照護領域，本公司將透過與合作夥伴結盟，以產品代理與通路佈建及直接銷售為初期策略，並逐步拓展外銷通路。

在子公司部分，嘉良特化及上海嘉旭應材為專業的化學品生產廠商，主要銷售及生產之產品為：高分子與特用化學等化工產品，並致力於綠色環保產品之開發及銷售。此外，元宏國際及蘇州宏夏電訊為專業的電源供應器買賣及生產之廠商，主要銷售及生產之產品為：交換式電源供應器及零組件。而江蘇聯大電訊為本公司專營銷售智能安防產品之公司，主要銷售之產品為：RFID 巡檢系統等。

主要產品項目及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名稱	107 年度銷售金額	占營業額比重
電子產品	446,595	65.79%
紡織化學產品	232,208	34.21%
合計	678,803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

(1)電子商品

- A.LED 照明產品
- B.太陽能系統建置
- C.商用及工業用 3D 列印機
- D.RFID 巡檢系統、智能監控系統、智能警示系統
- E.POS 系統
- F.智能販售機
- G.健康醫療類商品
- H.電源供應器

(2)紡織化學商品

- A.特用化學產品
- B.高分子產品

(3)文創商品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 (1)在綠能節能領域，本公司將開發具有差異化之照明產品，以提升品牌價值，持續推出之產品有智能檯燈及文創氣氛燈。在工業節能方面，將進行開發節能儲能電力轉換系統產品，並架設具有儲能系統的太陽能電站以利國外業務拓展。
- (2)在智慧系統領域，因應工業 4.0 的發展，本公司將以新的數位化產線機台導入傳統製程，結合產業專案技術，開發應用於傳統紡織業及製鞋業之專用機台，並持續提升現有 3D 列印機之功能，分別有：①CNC5 軸控制伺服系統②中控電腦系統+8 吋觸控面板③連續式分站列印/工作平台平面自動補正；④兩站式同時列印⑤PID 溫度控制系統/恆溫調節⑥快拆式列印平台模組設計。
- (3)在健康醫療用品領域，本公司透過策略結盟方式計畫代理智慧型穿戴裝置、智慧空氣清淨機、易脈衝、電位治療器、安糖寶、高氧機、心臟頻譜血壓計及電子針灸等產品，並在醫療系統及醫療器材領域上逐步建立通路。

- (4)文創商品領域上，除目前代理的 Robotime 及 Avenir 系列外，將引進英文文創品牌 Sizzix。針對創意手作市場，未來計畫進駐百貨通路。
- (5)在紡織化學領域，子公司嘉良特化因應全球綠色環保潮流持續投入除臭抗菌二合一配方、符合規範之 DMAC Free 型產品、水性接著劑(EVA)貼合產品以及紡織工業用布塗層產品，此類環保產品推廣對象以成衣、紡織傢飾用布、皮革及製鞋等產業為主，透過持續開發綠色環保產品，以落實「對生命之尊重、對環境之愛護」之企業核心價值，善盡地球公民之責。
- (6)在電源供應器領域，子公司元宏國際之產品除已在銷售時點情報系統(POS)佔有一定市場比例，且應用範圍涵蓋 3C 產業，未來隨著資訊、網路、通訊與消費性電子產業蓬勃發展，元宏國際仍將持續開發具競爭力之新產品，除資通訊設備之電源供應器，並陸續開發醫療設備之電源供應器、乙太網路供電電源供應器(PoE)、電力線通訊產品(PLC)、智能充電器及漏電保護器等，近期更投入直流電源模組開發，並逐漸提高產品應用之涵蓋面。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綠能節能產業

能源與我們日常生活息息相關，不管是生活上還是產業上都與能源密不可分，但近數十年來由於工業的快速發展，使得能源需求與耗用快速上升，而傳統能源開採所造成的污染對地球的環境已構成嚴重威脅。大量使用石化能源所產生之二氧化碳排放量劇增，造成全球溫度上升，所形成之溫室效應更導致全球氣候異常。再因各發展中工業國家崛起的過程中，造成全球性能源供需失調，世界各地紛紛遭受到高溫、乾旱、颶風、水災等巨大天然災害，由於全球暖化現象危及地球生存，節能減碳及利用再生能源已成為世界共識並蔚為潮流，運用 LED 節能照明與利用太陽光電發電等再生能源將為未來發展趨勢，各國積極開發再生能源轉換技術，故此產業未來性可期。

智能系統產業

近幾年 3D 列印是一個革命新話題，著名的經濟學家也指出 3D 列印將成為新世紀「第三次工業革命」之一，根據市調機構 IDC 最新發布的報告《Worldwide Semiannual 3D Printing Spending Guide》指出，全球 3D 列印支出（包括硬體、材料、軟體，以及服務支出）到 2019 年將達 138 億美元，年增率為 21.2%。預估到 2022 年將增加到 227 億美元，5 年間的年均複合成長率為 19.1%。在 2019 年以產業部門來區分，組裝製造業(discrete manufacturing)將佔最大宗；其次，為健康照護領域；個人消費者的支出將為 6.47 億美元，不到整體的 5%。在 3D 列印的應

用案例當中，原型製造(prototypes)、售後零組件(aftermarket parts)和新產品零組件為組裝製造業最主要的應用案例，這三項將在 2019 年佔整體支出的為最高。

RFID 巡檢系統之市場發展已進入良性的發展軌道，隨著政府在不同應用產業領域的積極推動，加上科技技術不斷進步和生產工藝的提升，RFID 巡檢系統應用層面更加廣泛。有鑑於此，本公司智能安防部分特別與國際知名大廠友訊科技(D-Link)建立戰略夥伴關係，採用一站式且立即可用的系統組合，包含監控(Surveillance)、軟體(Software)、PoE 交換機(Switch)與存儲(Storage)，簡稱 4S 的完整解決方案，提供各種線上工具、網站，即時更監控新產品訊息、便利的提案工具包等，同時滿足客戶對智能監控、行動監控、中央監控、人流辨識及大數據雲端服務等高階應用。

隨著新零售議題發燒，智能販售機成為新零售市場最佳的選擇，根據麥肯錫預計，2020 年中國零售市場的規模就可能達到美國、日本、英國、德國和法國目前的市場規模總和，市場交易額也將超過 1.8 兆人民幣，而使用者規模也將在 2022 年來到 2.45 億人。零售龍頭阿里巴巴除了積極領導發展無人商店外，在線下也同時積極拓展大型實體超商的點位，以期達到線上、線下 O2O 的全通路智慧銷售的整合。除大型實體超商之外，最貼近一般民眾，成本相較低、與消費者互動程度高、再應用率高、可搭配電子支付、大數據應眾生活的消費型態即是智能販售機，需求空間小、靈活應用度高、行銷及廣告用相容的性及客製化程度高等種種優勢，都促使智能販售機成為市場高度關注的焦點。

健康醫療產業

台灣人口成長率逐年減緩對長期照護的需求因而提升，未來也將成為重要的議題。據國發會預估，2018 年台灣 65 歲以上的人口比例為 14%，預計 2028 年達到 22.5%，高於其他亞洲國家。隨著人口老化、平均壽命提升、慢性病日益普遍，民眾對於長期照護的需求勢必增加。近年來，台灣許多傳統製造業者，也藉由水平整合，跨足醫療器材業，此舉有助於提升技術研發能力、降低整體生產成本、同時改善台灣醫療器材業整體品質，可以預見未來預計會有更多資金與技術投入，而消費者需求及產業發展勢必有更大的進展。

文創商品產業

隨著少子化、高齡化、科技數位化的生活型態變遷，越來越多消費者透過實際操作與體驗設計的運用，來提升娛樂、教育以及美感等體驗價值，業者也陸續朝向發展通路品牌或集結為銷售生活文創商品的網路平台，透過掌握生活消費型態的快速變遷，不斷推陳出新的開發，以滿足消費者的新鮮感與好奇心。

紡織化學產業

化工產業之產品與類別繁多，應用範圍亦相當廣泛，且產品須配合下游廠商需求而開發新用途。隨著產業的變遷、市場的消長、技術的擴散以及綠色環保訴求的壓力下，化工產業勢將面臨綠色永續發展訴求之相關挑戰。

近年來，隨著環保顯學潮流之興起，強調以「友善環境」之訴求來生產原料與產品，無形中已限制化工產業的發展。化工產業為了順應世界環保潮流，減少貿易障礙，已逐漸揚棄非環保型產品慢慢透過製程變更，轉往低污染的製程及高純度、高功能產品等技術的研發。

化工產業隨著環境的變遷而有興衰，部分缺乏「友善環境」的產品已由成熟期，邁入衰退期。亦隨下游產業市況而有所浮沉，更深受國際經濟影響而有所變動，化工產業為了朝向永續經營之路，不斷加強研究發展，拓展市場，除了注重傳統型產品的品質控制外，更朝向低污染製程及生產高附加價值並符合「友善環境」產品，無形中逐漸逼迫下游產業升級，以創造產業新商機並能符合綠色環保之潮流訴求。

電源供應器產業

電源供應器為電子產品必備之重要零組件，其應用範圍可分為資訊、網路、通訊 (Cell Phone、Cordless Phone、Smart Phone)、工業設備、國防、航太設備及消費性電子 (MP3、LED TV&Monitor、DSC、Video Player、Game Console) 等大類。故其產品需求與下游電子業之景氣變化息息相關，但又不受特定下游產業景氣影響，且隨著這些應用產品需求成長而成長。

隨著全球資訊、網路、通訊產品的穩定成長以及消費性電子產品的蓬勃發展，帶動電源供應器產品整體需求的成長，預估未來全球電源供應器市場仍有其成長空間。

以目前台灣的情況而言，我國電源供應器 1960 年代開始發展，早期主要從事手工繞線，至 1980 年代初期隨著家用電視遊樂器的風行，交換式電源供應器開始萌芽，初期僅有少數幾家，後來在台灣電腦及資訊產業蓬勃發展下，擴展至 1997 年近 300 家，1998 年則在亞洲金融風暴衝擊下，國際化能力低、規模小、體質弱者逐漸退出市場，目前約百餘家，且基於生產成本及下游應用產業大廠已將生產基地移往海外（主要為大陸地區），電源供應器廠商也將生產基地移往海外，以降低生產成本並就近提供客戶服務。

近期市場隨終端產品應用而變，景氣循環速度加劇，造成市場景氣預測困難，上游供應商普遍不願意長期備料，而下游客戶交期逐漸縮短，無法快速應對之廠商形成營運上的困難，紛紛轉型或退出。陸資廠挾中國大陸之內需強大，快速崛起

亦打算進入國際市場，造成市場價格競爭激烈，國內之中小型企业紛紛轉型開發特定如電競、快速充電之電源供應器。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分別依「綠能節能」產業、「智能系統」產業、「健康醫療」產業、「紡織化學」產業及「電源供應器」產業說明

(1) 「綠能節能」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依公司現有產品線分為固態照明及光電系統，說明如下：

A. 固態照明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上游產業	中游產業	下游產業
磊晶/晶粒	封裝、組裝	系統
外殼/反光片		LED 通路/供應商
電源/基板		

B. 光電系統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上游產業	中游產業	下游產業
矽材	太陽能電池/模組	再生能源服務商
矽晶圓	關鍵零組件	電業及 ESCO
原材料	設廠規劃、 設備供應商	系統商
控制元件	光電電力轉換器	電場開發商
		電力設備和系統開發 整合廠商

(2) 「智能系統」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依公司現有產品線分為智能安防、智能通路、智能生產，產業說明如下：

A. 智能生產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上游產業	中游產業	下游產業
外殼/面板	組裝/安檢/測試	零售
主機板	軟體業	代理商/經銷商
零組件		通路商/供應商
電源供應器		
控制元件/步進馬達		

B. 智能安防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上游產業	中游產業	下游產業
RFID 晶片	組裝/安檢/測試	零售
視訊晶片/零組件	軟體業	代理商/經銷商
鏡頭		通路商/供應商
主機板		

C. 智能通路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上游產業	中游產業	下游產業
外殼/面板	組裝/安檢/測試	通路商/供應商
主機板	軟體業	廣告/媒體代理商
零組件	電子支付	智能系統整合商
食品原料商	食品加工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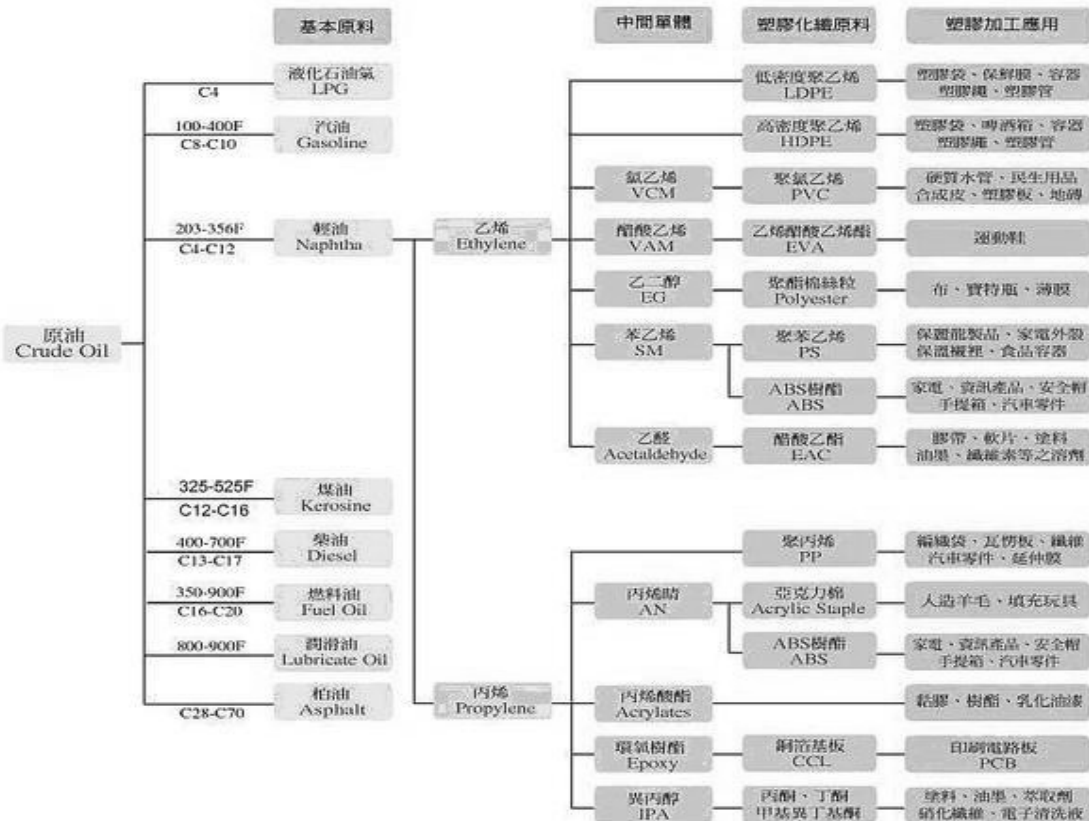
(3) 「健康醫療」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上游產業	中游產業	下游產業
電子零組件	研發/設計/製造	通路商/供應商
塑化材料	軟體業	代理商/經銷商
五金零件		醫療院所
IC 晶片設計		

(4) 「文創商品」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上游產業	中游產業	下游產業
各類創作	產品製造	批發/零售
特色文化	產品設計	發行/出版
創意設計	市場行銷	文創體驗
表演藝術	經營管理	展演場區

(5) 「紡織化學」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6) 「電源供應器」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產品發展趨勢

(1) 綠能節能領域

A. 固態照明產品

全球對綠能的重視促使 LED 產業持續成長，針對發出相同亮度的情況下，LED 比冷陰極螢光燈(CCFL)和省電燈泡(CFL)減少 50%的耗能，一年約可減少 700 億噸的二氧化碳排放量。由於 LED 照明在全球照明市場主流地位的不斷提升，而隨著 LED 滲透率越來越高，碳足跡的減少比率也繼之提高。

B. 光電系統

我國政府設定「2025 再生能源發展目標」，將使台灣的太陽能累積安裝量在 2025 年可達成 20GW。透過「太陽光電 2 年推動計畫」兩年之內可望達成 1.44GW 的安裝量，依上述計畫將可確保國內太陽能產業有一定比例的穩定的內需市場，不隨著國際環境而大幅波動。除此之外，政府也成立「系統整合推動辦公室」鼓勵廠商走向國際，提出整廠出口的解決方案，並配合「新南向政策」與東南亞國家當地產業鏈結，輸出我國太陽能系統。

台灣太陽能產業將從國內市場走向海外，打造台灣自有的通路與品牌，帶動上游電池與矽晶圓產業。亦透過業界能源科技專案補助，持續鼓勵國內企業進行低碳節能產業技術研發。希冀藉由以上政策，對內提升技術優勢，對外爭取國際客戶，強化整體供應鏈能量，深化全球佈局。

(2)智能系統領域

A.智能生產產品

以 3D 列印機為主要的產品，而原料是 3D 列印的核心技術之一、同時也決定了 3D 列印產業的未來。目前塑膠、金屬、陶瓷是三大主流，放眼未來，多元材料的列印將成必然。塑膠是目前最普遍使用的材料；金屬列印應用領域多為航空及國防，將是未來趨勢發展。而 3D 列印零件的重量比機械車工零件的重量最高可以輕上 60%，這種重量的減輕光航空業每年就可以節省數十億的燃料費；陶瓷列印最主要應用將是在醫療領域，且需要兩階段以上的製程，列印後再施釉窯燒，且容易有變形及膨脹係數控制的問題。經多方評估考量後，目前本公司針對 3D 列印機台的產品發展趨勢仍鎖定為 FDM 熔融沉積成型，提供鞋類/紡織產業導入生產鏈最佳的方向及選擇，未來將視產業及材料的穩定性續作研發及修正產品銷售策略。將持續拓展現有產品線，如 SLS/SLM 產品包含大型機台或代客列印方式，提供更多工業產業/醫療產品應用，以滿足客戶的需求。

B.智能安防產品

隨著 AI 的技術日益成熟穩定，安防的需求也日趨智能化，除了基本的巡檢設備外，不僅在數據資料的分析上能有更快速、更精細的計算，在圖像的辨識及海量分析上也已有突破性的進展，並導入安防物聯網的概念。而在 AI 分析大數據、加上安防系統的智能管理下，「主動預警」也已是城市智能化的共同趨勢，如主動通知、感應偵測。且隨著 AI 及演算法的精進，僅僅是供應商仍不足以為「智能安防」做妥善的規劃及有效的應用，此時更凸顯了「智能系統整合商」不可或缺的重要性。

C.智能通路產品

隨著新零售市場和雲端大數據等技術精進穩定，以及市場大量的行銷需求趨勢下，相較於超高成本需求的無人商店，「智能販售機」成為最佳的新零售平台。除了商品販售功能外，還結合了廣告屏幕及推播、互動遊戲、連網功能、派樣及會員蒐集、雲端相關服務等，集多面向的加值功能於一機。就廠商而言，新一代的智能販售機不僅能遠端透過雲端監控即可知道機器的狀況、貨品數量及確實的狀況、分析消費者的需求、節省巡檢及補貨人力，更能節省行銷費用，透過新雲端技術及大數據分析，達成精準行銷，推廣新零售模式。且在經濟部中小企業處的大力推動下，台灣也搭上世界的潮流，電子支付已經是無可避免的趨勢，改變了未來消費模式，無現金時代的來臨，智能販售機搭載電子支付功能後，更能節省廠商的困擾，有別於以往需要時

刻擔心機器遭破壞、盜取現金等狀況，再加上人臉辨識、大數據分析等新科技，更能協助廠商精準行銷及調整貨品或廣告內容。

(3)健康醫療領域

台灣已邁入老年化人口的社會，台灣整體社會未來對於健康醫療的產品需求將逐漸升溫且日新月異，而大陸地區也將逐步增加相關需求，發展此類產品未來的商機可期。

(4)文創商品領域

創意生活產業是將文化、藝術等美學涵養透過不同形式傳遞給參與者，以提供各類生活體驗，在創意形成方面，廠商開發生產創意商品，藉由品牌故事的包裝吸引消費者的目光、美感消費及感性設計使產品更貼近生活，並陸續推出手作體驗企劃，讓創意思維經由消費者的雙手持續傳遞，因此創意生活產業不僅提供消費者視覺感受，亦運用手作DIY的實作經濟來加深產業效益。

(5)紡織化學領域

A.特用化學產品

特用化學產品為一工業用單一化學物質或幾種化學物質組成的複合物或配方物，用以改進產品特性或賦予特殊功能；然其占下游客戶之成本結構僅為小部份，且多採批次法生產，故具有量少價高的特色。

台灣特化廠商產品以區域型應用通路為主要經營模式，整體產業容易受國際經濟起伏的影響，產業發展缺乏自主性技術呈現成長停滯現象，整體來說，特化產業附加價值率呈現下降趨勢。

全球經濟雖逐步成長，但仍有黑天鵝影響經濟表現，產業整體上仍樂觀以對成長腳步，未來須避免國內不理性的市場競爭，朝向國際通路開發及與國際品牌接軌合作是台灣廠商未來應努力的方向。

清潔生產、環境保護、回收處理等相關環保議題會深深影響特用化學品後續發展，本公司將以「化危機為轉機」的心態，積極投入新產品之開發，產品發展方向為綠色環保產品、生質原料之生產應用，以及與下游應用業者之產品製程合作創新。

B.高分子產品

高分子產品屬石化基本原料的應用，雖然仍屬傳統產業，但其下游用途相當廣泛且皆有其不可替代性，主要概分塗料、接著劑、油墨及填縫劑等用途並由於其經過配方調整後呈現許多的物性與功能，故能被廣泛利用在皮革、合成皮、纖維、電子、建築、航太運輸、造紙、汽車、光電資訊等產業，其前

後關連性甚高，是台灣不可或缺的基礎工業，也是下游產業能否進一步提升競爭力的關鍵。

目前中國大陸是亞洲石化最大市場，也是最競爭區域，近年來大陸石化業積極擴張產能版圖，預計五年後，將從進口轉為自給自足，台廠若沒有生產優勢條件及一定品質，難以跟大陸對手競爭，因此不能抱持仰賴大陸市場的心態，必須積極開拓新興市場，以分散風險。

目前我國石化產業者惟有積極轉型升級以及走向產品差異化發展，轉做高附加價值產品，不過以台灣缺電、缺水、缺地、缺原料以及環評效率不彰的情況下，生產高值化產品的成本太高；因此台廠惟有持續創新，走向以「綠色環保」與「高附加價值」為主軸，進行減少碳排放的「綠色製程」，或是引入回收再利用的「循環經濟」，以生產更多樣、更高值的綠色化學產品，讓石化產業成為綠色環保產業，方能避免被崛起的中國大陸急起直追，未來或有相當大的成長空間，也能降低對大宗規模產品的依賴度，進而創造更多元發展。

(6) 電源供應器領域

起源於歐美所設立之能源效率規範，造成同業各廠商積極投入開發新產品，故原有舊產品已不適用的情況下，客戶亦因此受到影響，使得市場發生洗牌效應；節能法規近年來不斷提升要求，部份中小型廠商因無足夠資金持續投入，故陸續退出此競爭市場。

競爭情形

(1) 綠能節能領域

A. 固態照明產品

照明市場過於龐大，許多競爭者進入瓜分市場，導致 LED 市場價格及品質上摻雜不齊，再加上大廠積極搶攻 LED 照明地位，對中小型照明企業而言，發展空間更被壓縮，本公司有鑑於此，已投入市場行銷企劃並專注於差異化產品開發以提升競爭力，並逐步發展屬於自有品牌商品，積極開發實體或網路通路，提高銷售績效。

B.光電系統

能源價格上揚，節能減碳的環保議題逐漸轉變為與每個人與企業界相關的議題。工業節能產品符合世界綠色環保意識，為新世代之綠色能源產業，國內外企業皆有配合之意願，綠能節能市場需求擴大其中又以太陽能電廠的建置為發展的重點。

本公司將持續以太陽能系統設計施作與投資太陽能電廠兩者並進的策略逐步成長，並進一步深化在綠能產業的投資，並以謹慎的態度挑選案場，以確保投入可盡速回收。

(2)智能系統領域

A.智能生產產品

目前 3D 的列印技術主要以 FDM、SLA、DLP、SLS、SLM 為主，但由於專利技術 FDM 及 SLA 分別於 2009 年及 2014 年相繼到期，在 FDM 桌上型 3D 列印機及工業型列印機台投入廠商逐年累進增加，除了歐美的國際品牌大廠如 3D system、Stratasys、Makerbot、hp 等，也包含來自中國低價廠商的競爭，價格競爭是一大威脅，另外，現有 3D 列印的未來課題，以現有 3D 列印方式尚未能取代原有產業生產的型態，需要再有更一步的突破。

當前市場產品競爭激烈，SLA、DLP 工業用 3D 列印機單價已慢慢接近 FDM 機台價格，本公司於 2016 年開始即專注於工業等級的大尺寸機台，以區別市場需求。並將於 2019 年底前導入產業專業工業 4.0 用連續分站式產品，採取以差異化的功能性及更專業快速之高階機種投入市場銷售，避開低階機種低價的競爭。

B.智能安防產品

RFID 巡檢機的應用技術已成熟且普遍，帶動了電子標籤的廣泛應用。為免除投入製造利潤稀薄的電子標籤的狀況，公司的安防系統朝智能化的方向發展，並結合多年研發 RFID 巡檢機的技術及物聯網的應用，整合出客製化的預警系統，除原有的人員巡檢/設備巡檢，提升產品附加價值，以降低落入 RFID 低價競爭的處境。

而在智能安防領域中，監控系統所記錄的影像是最為重要且最關鍵的決定性資訊，包括安全監控、人工智慧、智慧醫療、虛擬實境等創新應用中，都含有巨量的圖像及影音資訊。並透過中央主機監控方式監視及儲存，隨著人工智慧技術的應用，需求將圍繞查詢、分析、預測來展開，以「數據」定義需求，著重於數據（人臉、車輛、人體等視頻結構化數據）採集和大數據分析、研判和風險預警。安防監控將從信息化、數字化時代邁向數據化時代，才能

真正有能力迎接安防大數據時代的到來。

C.智能通路產品

智能販售機的型態相當多元，未來將結合通路、金流、軟硬體業者，穩健打造成成功的商業模式，無人化及自動化是未來的趨勢，智能販售機可以依照業者的需求選擇不同的應用機組，例如：儲物櫃、飲料機、便當機、選物機等，所有機種都可以選配冷藏或加熱的功能，無論是飲品、鮮食、日用品等各式零售商品，都可以客製化裝載販售；除實體機台的部分外，智能販售機也配備了觸控螢幕，提供給廠商廣告的空間並降低了廠商的行銷成本，亦可增加與消費者之間的互動及體驗印象。也藉由消費者的消費模式，分析機台數據，提供新的商品銷售，近年來消費行為已漸受科技的驅動產生改變，無人商店的興起、分眾傳媒的廣泛行銷應用等將深入生活圈，都為智能販售機帶來新的商業模式與機會。

(3)健康醫療領域

健康醫療產品往往都是大者恆大的產業，在此產業中競爭惟有透過有差異化的產品才能做出市場區隔，進而取得自己的市場份額。

(4)文創商品領域

國人對文化消費的偏好以及來臺旅客的消費支出易受經濟景氣影響，因文創產品非民生必需品的特性，近年在國內經濟成長趨緩下，相對其他產業，受到較大的衝擊；外銷則來自於國際經濟發展不確定因素攀升致成長放緩，各國貿易表現均不如以往，我國文創產業外銷金額在 2016 年雖已反轉回升，但長期來看仍面臨著國際貿易保護主義升溫的壓力。

(5)紡織化學領域

A.特用化學產品

特用化學產業在經濟景氣緩步上揚、民生消費市場需求不減狀況下，特化產業整體產值將呈現成長趨勢。

台灣特用化學品廠商整體的產品附加價值，仍與單一國際大廠的附加價值有一段差距，台灣特化廠商大都經濟規模小，資源整合運用較困難，研發資源較為欠缺，經營難度相對較高。特用化學品產業的競爭除了國內同業外尚有國外大廠的價格競爭，如何發展高附加價值之差異化產品是本公司應努力的方向。

本公司將致力於掌握綠色環保產品的開發趨勢，投入研發建立自主技術，並著重於產品應用需求之技術開發工作，在客戶端利用我司技術服務及開發速

度上擁有的優勢，來滿足客戶之需求。

B. 高分子產品

高分子產業之種類繁多，應用範圍亦相當廣泛，且產品須配合下游廠商需求而開發新用途。隨著產業的變遷、市場的消長、技術的擴散，以及綠色競爭力的壓力下，高分子產業將面臨綠色永續發展訴求之相關挑戰。

台灣內銷市場規模逐漸萎縮，外銷成為產業發展重點，並以中國大陸為主要市場，因下游客戶紛紛外移至中國大陸、東協國家等新興市場，不少業者亦在新興國家就近設廠供應。近年隨著中國大陸產品逐漸供過於求，兩岸產業之關係已由合作轉變為競爭，如何發展高附加價值之差異化產品是臺灣高分子產業應努力的方向。

雖然高分子產業的發展已相當成熟，但由於業者對於市場資訊不足，加上追求規模生產的趨勢，導致有過度投資的問題；在產能過剩的情況下，廠商為求生存，或策略性的打擊對手，紛紛飲鳩止渴低價搶單，造成價格的低落以及產銷秩序的混亂。

本公司為提升競爭力，專注開發有別於一般市場的綠色環保產品，以市場區隔之方式達到獲利目的。

(6) 電源供應器領域

近期陸資電源供應器廠商掘起，技術門檻較低的小功率電源供應器產品價格亦因此受到影響，惟因產品品質仍未能達成國際標準，較具規模之大廠對採用大陸電源供應器廠商仍採取保留態度，但對市場價格競爭亦造成影響，部分國內同業已關閉或轉型代工，故未來將專注開發特定產品應用之電源供應器，以避開標準規格之市場價格競爭。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狀況

(1)智能系統領域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計畫研發產品	研發計畫之進度及量產時間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開發 3D 列印量產機型於紡織及成衣業專用機台	預計 2019 年開發完成	研發費用以人事費用、開發新產品相關測試以及耗材費用為主。	1.上游材料的研發投入速度。 2.關鍵零組件之掌握。 3.成本組合及市場價格。 4.列印速度及切層軟體。 5.產業專業機台。
產業合作工廠專用生產機台	預計 2016~2019 年開發完成，2019 年實際工廠裝線測試	研發費用以人事費用、添購設備、開發新產品相關的測試及耗材費用為主。	1.上游材料的研發投入如 Filament (TPEE/TPE/TPU)鞋類專用。 2.關鍵零組件之掌握。

(2)紡織化學領域

以市場導向為主軸，發掘客戶深層的需求，運用既有技術，從既有產品競爭中，研發出具有競爭力的產品，預計研發方向在無毒、防火及綠色環保等產品。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計畫研發產品	研發計畫之進度及量產時間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DMAC Free 型產品、水性接著劑(EVA)貼合產品、紡織工業用布塗層產品	預計 2020 年陸續開發完成	研發費用以人事費用及開發新產品相關費用為主。	1.市場對新產品的需求及客戶與通路之掌握。 2.產品的創新及品質之穩定。 3.成本組合及市場價格是否可滿足客戶需求。
水性環保膠開發	產品開發階段，預計 2019 年底量產	研發費用以人事費用及開發新產品相關費用為主。	1.對關鍵材料的掌握。 2.產品的效能及品質之穩定。 3.環保與限用/禁用物質政策。
綠色共生膠粒開發	產品開發階段，預計 2019 年底量產	研發費用以人事費用及開發新產品相關費用為主。	1.對關鍵材料的掌握。 2.產品的效能及品質之穩定。 3.客戶需求與市場推廣程度。
BIO-II 系列產品擴充	產品開發階段，預計 2019 年底量產	研發費用以人事費用及開發新產品相關費用為主。	1.產品的效能及品質之穩定。 2.客戶需求與市場推廣程度。
HPPE 耐磨布	產品開發階段，預計 2019 年底量產	研發費用以人事費用及開發新產品相關費用為主。	1.對關鍵材料的掌握。 2.產品的效能及品質之穩定。
阻燃矽膠布	產品開發階段，預計 2019 年底量產	研發費用以人事費用及開發新產品相關費用為主。	1.對關鍵材料的掌握。 2.產品的效能及品質之穩定。

(3)電源供應器領域

以利基型產品為主，針對特定市場的產品發展，結合上游及同業之技術能力，開發出具有競爭力的產品，產品研發方向在銷售時點情報系統之電源、通訊與消費性電子產品之電源、乙太網路供電、手工具充電器及醫療設備之電源。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計畫研發產品	研發計畫之進度及量產時間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150~240W 系列符合最新能效規範之產品	2018 年第二季已開始投入開發，2019 年第三季前陸續完成開發	研發費用以人事費用及開發新產品相關費用為主。	1.對於關鍵零組件之掌握。 2.產品的創新及附加價值。 3.產品的易製化與自動化生產程度。
65~125W 乙太網路供電電源	2018 年第二季已開始投入開發，2019 年第三季前陸續完成開發	研發費用以人事費用及開發新產品相關費用為主。	1.對於關鍵零組件之掌握。 2.對於市場價格的掌握。 3.市場規格趨勢的掌握。
35~100W 直流電源模組	2019 年第一季已開始投入開發，2019 年第四季陸續完成開發	研發費用以人事費用及開發新產品相關費用為主。	1.對於關鍵零組件之掌握。 2.對於市場價格的掌握。 3.產品的易製化與自動化生產程度。

2.107 年度及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止投入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註)
	研發費用		47,039
營業收入		678,803	691,174
佔營業收入比率		6.93%	2.79%

註：經會計師核閱。

3.107 年度及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止研發之產品如下：

年度	項目	成果效益
107 年度 至 108 年 3 月	主題式研發計畫 BC-650S	單機式已完成開發
	主題式研發計畫 BC-650S	連續式開發及測試階段中
	APOLLO 2.0	已完成開發
	18W 網路供電電源(資訊類設備用)	已完成開發，並已進入量產階段
	30W 網路供電電源(資訊類設備用)	已完成開發，並已進入量產階段
	65W 內置式電源(資訊類設備用)	已完成開發，並已進入量產階段
	65W 乙太網路供電電源(資訊類設備用)	開發階段中
	90W 桌上型電源(資訊類設備用)	已完成開發，準備進入試產階段
	90W 桌上型電源(醫療類設備用)	已完成開發，準備進入試產階段
	100W 電池充電座(資訊類設備用)	已完成開發，並已進入量產階段
	180W 桌上型電源(資訊類設備用)	開發階段中
	300W 內置式電源(資訊類設備用)	已完成開發，準備進入試產階段
	500W 內置式電源(資訊類設備用)	已完成開發，準備進入試產階段
	18W 網路供電電源(資訊類設備用)	已完成開發，並已進入量產階段
	防火蘑菇頭貼合防火帶	已完成試產，進入量產階段
	防切割布(四組)	已完成開發，客戶打樣中
	防針刺布(三組)	已完成開發，客戶打樣中
	耐磨布(五組)	已完成開發，持續推廣中
	防火布(兩組)	已完成開發，持續推廣中
	循環再生材料 WSR-35F	已完成開發，持續推廣中
生質海綿 BIO-SS	已完成開發，進入試產階段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綠能節能領域

A.固態照明產品

- (A)除擴張國內外區域代理商、專案經銷商以策略合作開發客戶搶攻市場外，亦將透過既有客戶關係，尋找策略合作夥伴，拓展其海外公司市場，藉以提升既有產品品質，增加附加價值，結合核心能力，創造品牌價值。
- (B)協助主要客戶及通路商開發具有競爭力之商品，另外持續拓展家樂福、愛買、大潤發、燦坤等量販通路，提高國內市占率。
- (C)看重網路平台強而有力的銷售力道，並將在各大電子商務入口成立品牌館，提高品牌知名度，持續加強相關行銷活動進而提高營業額。

B.光電系統

- (A)持續配合現有政府政策，開發國內太陽能電廠業務。
- (B)開發國外太陽能電廠業務。

(2)智能系統領域

A.智能生產產品

- (A)因應市場的變化，調整經銷分級制度管理，包含一級及二級經銷商管理，搭配開發不同產業新經銷商，共同開拓國內市場。
- (B)以官方網站導購至網購平台，以擴大機台與耗材銷售，並持續更新訊息及經營官網，以提供更多客戶的需求。並不定期投放廣告或關鍵字於網路，以提高公司品牌及產品曝光度，連結產業成功案例，結合關鍵字功能，並運用社群軟體及科技平台、產業工會平台等，投放 3D 列印新聞、發布展覽及經銷商等活動訊息，增加產品曝光度，並藉由「搜尋引擎最佳化處理」，以提高品牌曝光度。
- (C)持續設立國內外經銷代理商及拓展海外據點，配置業務工程人員，以開發新客戶，提升在地化服務且深耕客戶需求。藉由台商會及外貿協會管道，進行專業機種的行銷推廣。持續與外貿推廣單位聯絡，提供當地相關經銷商訊息，並與相關廠商聯絡，以達到產品推廣及開發新的經銷商。
- (D)引進利基型產品，增加不同的成型技術產品銷售。主要代理銷售方向除以自製 FDM 技術為主之商用及工業等級機台外，另尋求 DLP 與 SLA/SLS/SLM 多樣性技術機台擴大產品線，另將加強週邊產品之代理銷

售，如：3D SCANNER、3D 建模軟體及 3D 後製設備等。

- (E)與各類專業產業工會合作，並建立合作機制，以拓展外銷管道，達成及提高銷售數量。透過各產業公會協助，積極切入工業化產業鏈中，以導入產業生產線（如製鞋公會/機械公會/模具工公會），提高產品知名度，以拓展更長遠的發展。
- (F)參與國外拓銷團方式，以拓展國外各區域經銷商管道，如大陸地區、俄羅斯、東南亞及歐洲區域。與當地相關性產業經銷商當面討論市場狀況，並能提供產品訊息，以期開拓當地新的經銷商。

B.智能安防產品

- (A)拓展新產品線，將現有產品及新產品整合為一整套軟硬體系統，包含門禁系統及監控系統及感測/感應產品線等，提供全新安全防護產品，以滿足的客戶需求。
- (B)拓展新產品線，除原有 RFID 產品線外，以現有成功案例，積極聯絡推廣其他安全防護相關產品，包含監控、感測及感應安防產品、以開發出新潛在客戶，如推廣給工廠/倉儲，提供整套方案需求。
- (C)因應現有台灣人口老化的問題，與各縣市公私立安養服務中心及醫院持續積極聯絡開發，提供解決方案及並將已完成成功案例，提供給客戶參考，以期達到銷售的效果。
- (D)透過社群分享案例，提高公司知名度，並將過往施工案例透過網路介紹，讓客戶了解產品特色，以提高客戶需求度。

C.智能通路產品

- (A)積極尋找目標客戶，建立指標案例。
- (B)積極整合策略合作夥伴，透過協作關係，達到互利雙贏並結合分眾媒體專業廠商客製化媒體內容及提供客製化產品內容。
- (C)創新行銷及管理模式，提供客戶更多附加價值，快速攻佔市場。
- (D)建立會員制度，搭配連續性互動行為活化會員、降低會員年齡層及消費黏著度。
- (E)提供優於同業的購機行銷優惠方案及解決方案服務，以提升客戶購機及長期合作意願。

(3)健康醫療領域

- A.發展與佈建國內醫療院所、健康照護機構及藥局等通路。

B.開發國內外代理商或建立加盟經銷商。

(4)文創商品領域

A.選擇知名通路，並突顯出新的品牌產品具有的特色文化。

B.開發自創品牌並朝向 B2C 市場。

(5)紡織化學領域

A.加強特定市場之開發，如大陸、東南亞及南亞（孟加拉、斯里蘭卡）等新興市場。

B.加強綠色環保產品之開發，以增加市場開擴之機會。

C.透過既有客戶關係，尋找策略合作夥伴，拓展其海外公司市場。

D.透過代理產品與廠商結盟共同拓展品牌客戶，擴大經營層面。

(6)電源供應器領域

A.除持續擴張國內外代理商以策略合作開發客戶搶攻市場外，亦將透過既有客戶關係，尋找策略合作夥伴，拓展其海外公司市場。

B.透過參展及從外貿協會提供之訊息進行陌生開發，以擴大經營面。

C.與陸資電源廠進行策略聯盟，針對低價市場進行開發。

D.持續加強與供應商及協力廠之合作，尋找策略合作夥伴，共同合作產品開發，減少產品開發費用，以降低生產成本及庫存，提升公司獲利。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1)慎選海外經銷代理商，積極拓展海外據點，深耕經營東南亞國家以越南、印尼、泰國、寮國及柬埔寨為主。並於中期建立業務辦事處管理，以在地經營及管理為最終目標。

(2)引進利基型產品，增加在智能領域市場產品銷售及佈局。主要代理銷售方向為硬體設備及軟體代理銷售，如 SLS/SLM 3D 列印機台及 3D 建模軟體等。

(3)開發專業產業市場並（如鞋業/紡織業）以高附加價值產品線以提升競爭力與獲利。

(4)藉由參與專業性展如電子展、電腦展、工業展、模具展、塑膠展、光電展等，透過現場互動體驗，吸引媒體注意與報導，增加曝光度及參加相關專業論壇及展覽。

(5)以策略結盟供應鏈，扮演關鍵零組件供應商角色，以合作共同爭取國內外市場。

(6)加強自有品牌行銷及通路市場之建立，搭配網路行銷宣傳以提升產品知名度。

- (7)尋求國際知名大廠，結盟開發新產品或成為其 OEM 廠。
- (8)透過國際電商網路市場行銷增加品牌知名度及曝光度。
- (9)參與由外貿協會所舉辦之拓銷團，開發世界各地的經銷廠商及客戶。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公司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別	106 年度		107 年度	
	銷售金額	銷售比例	銷售金額	銷售比例
台灣地區	216,144	30.98%	187,822	27.67%
亞洲地區	370,949	53.16%	364,782	53.74%
美洲地區	107,416	15.39%	86,126	12.69%
歐洲地區	751	0.11%	35,267	5.20%
其它地區	2,490	0.36%	4,806	0.70%
合計	697,750	100.00%	678,803	100.00%

2.市場佔有率及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市場佔有率

(1)綠能節能領域

A.固態照明產品

銷售地點目前集中在國內市場，並將策略佈局亞太區及大中華地區市場開發。此外照明設計內容將加入「智慧光環境系統」的概念，讓照明的差異化不僅在燈具設計的外觀或包裝，而將應用重點回歸到終端客戶的需求上，以消費者使用經驗做人性化設計的產品調整。

B.光電系統

主要市場會先著重於國內地區，並配合海外經銷商經營東南亞市場。

(2)智能系統領域

A.智能生產產品

目前銷售地區以國內市場為主、國外市場為輔，將積極佈建海外經銷點，在東南亞地區設立辦事處或駐點辦公室，並透過產業工會與當地專業經銷商合作，如：製鞋工會協助參與當地展覽，與客戶直接面對面洽談；並參與外貿協會舉辦之拓銷團，直接尋找當地合適的經銷廠商等，除拓展經銷點外也提升公司的品牌知名度。

B.智能安防產品

由於安防產品市場相當競爭，現階段以國內市場為主，公司智能安防部分已與友訊科技(D-Link)建立戰略夥伴關係，採用一站式且立即可用的系統組合，包含監控(Surveillance)、軟體(Software)、PoE 交換機(Switch)與存儲(Storage)，簡稱 4S 的完整解決方案，同時滿足客戶對智能監控、行動監控、中央監控、人流辨識及大數據雲端服務等高階應用。持續整合策略夥伴，力求高性價比之解決方案，積極佈局智慧長照、智慧農業、智慧穿戴。提供更豐富且具有彈性的產品組合，以滿足客戶需求，期望成為智能安防的整合方案商。

C.智能通路產品

智能販售機的型態相當多元，未來將結合通路、金流、軟硬體業者，穩健打造成成功的商業模式，無人化、自動化、是未來的趨勢由利用線上、線下全通路銷售的商業模式，透過有吸引力的實際線下體驗，引發消費者的興趣及關注度；也提供廠商更貼近一般大眾的消費生活。本公司已投入此智能通路市場，並透過軟硬體廠商整合的模式，積極與 AI 團隊合作，尋求應用人臉及語音辨識技術，及後台數據分析，進行精準行銷。以拓展此新商機通路市場。

(3)健康醫療領域

本公司除了積極佈建國內醫療院所及經銷加盟等通路，並透過跨國電商平台及中國大陸地區銷售點之佈建，勢必能在中國大陸醫療市場需求起飛之時拔得頭籌。

(4)文創商品領域

現階段主要市場著重於國內地區，未來將以拓展海外市場為首要目標。

(5)紡織化學領域

目前銷售地區集中在台灣及大陸市場，海外直接客戶尚有成長空間，已著手評估在越南、印尼設立銷售據點，並以東協國家、南亞和中東區域為目標開發經銷代理商。

本公司藉由取得產品代理經銷權，透過海外原廠之協助建立品牌關係，進而引導本公司進入品牌的 OEM 生產工廠，從而介紹產品取得訂單。此種模式之經營可使公司快速接觸客戶、服務客戶擴大營業版圖。

(6)電源供應器領域

銷售地點目前以歐美市場為主(約 55%)，並以亞洲市場為輔(日本及台灣約 25%)，著手進行歐美及日本市場深耕，並持續巴西及其他新興國家市場的開發。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綠能節能領域

A.固態照明產品

面對 LED 照明低價化，歐美等國際照明大廠，紛紛朝向高利潤照明產品或發展智慧照明系統。目前，智慧照明系統並不是日常必需品，而是一種提升生活美學與創意的產品，本公司將針對創新照明產品使用者，持續開發與代理更具有獨特性、創意性的照明產品。

B.光電系統

太陽能產業景氣循環週期快速交替，而中國大陸為全球最大市場，配合其十三五計畫，每年太陽能安裝目標接近 30GW。新興市場占比小但其成長率卻高，其中以印度市場可望繼續成長超過 10GW，新興市場將是帶動整體產業持續成長之動力來源。

(2)智能系統領域

A.智能生產產品

根據國際數據公司（IDC）的全球半年度 3D 列印支出的最新報告，全球 3D 列印支出將在 2022 年達到 230 億美元。3D 列印硬體、材料、軟體和服務的增長率為 18.4%；短期預測，2019 年全球 3D 列印支出將超過 140 億美元，比 2018 年增長 23.2%。據 IDC 稱，3D 列印的主要用途是原型、售後零件和新產品零件生產，這三個用例將占 2019 年全球支出的 45%。牙科用品和醫療輔助器具以及組織、器官、骨骼植入物 3D 列印的增長率將超過 21%。高速 3D 印表機的出現以及 3D 印表機可用的材料增加，越來越多的行業能夠廣泛採用 3D 列印，未來在零組件生產領域可望持續見到 3D 列印技術的導入，包括原型樣式製作、產品研發及創新工作，有助於簡化製造業生產流程，提升整體生產效益。3D 列印解決方案在航空、汽車製造和醫療保健等傳統產業之外獲得更多關注。

B.智能安防產品

「智能安防」屬於智能家居最重要的一環，中國大陸的智能家居行業市場規模在未來幾年將呈現出高速增長的趨勢，預估 2021 年在大陸將突破人民幣 2,900 億元的規模，在這樣的市場前景之下，安防「智能化」的必要性更加不言而喻。本公司目前之定位為系統整合商，透過與戰略夥伴結盟，來提高產品的附加價值及爭取市場認同度。

C. 智能通路產品

近年來無人商店的議題備受關注，市場發現了線上、線下、虛實結合的必要性，除了帶動現有的實體零售業外，不需要額外的倉儲設備及成本，不只提升消費者的體驗印象，更能同時節省廠商的行銷成本；近年更為因應一例一休的人力成本衝擊，市場上也開始尋找可節省人力成本的有效方式，在這樣的市場氛圍下，「智能販售機」對廠商而言便成為更具吸引力的小成本、高CP值的選擇，而在設備的選配條件多元化、高客製化的前提下，更凸顯出智能系統整合的重要性。如今的販賣機智能化、多元化趨勢，已引起注意，販賣機逐步改為智慧聯網，用行動支付推廣無現金生活。智能自販機正是零售產業面臨金流、物流整合，以及虛實整合的「新零售」時代的一個解方。未來能否成功，除了機台運作、網路等基礎設施是否能穩定之外，就看各零售業者是否能掌握消費趨勢了。

(3) 健康醫療領域

台灣醫療器材產業已有完整的上、中、下游產業供應鏈及醫療器材產業聚落。近年已開始出現高齡化醫療照護需求，台灣廠商未來若能跨領域發展關鍵技術，控制生產成本發展高效益的產品，透過佈局大陸及新興市場，將有望進一步推升產業競爭力，在全球醫材市場展現更大的發展前景。

(4) 文創商品領域

創意及文化轉化成商品或服務時，必須經過中介過程，如經紀、仲介、策展和行銷等，才能使整個文創產業鏈結起來，形成一條「文化創意產業鏈」。對於台灣目前文創產業發展，台灣文創近年來發展蓬勃，產品及人才各具特色，只是規模過小，只能限地發展，雖然文化創意獲利高，但懂得經營的人少，應有制度、機制和系統去執行。

(5) 紡織化學領域

高分子產品與特用化學品所處之經營環境一直都是競爭激烈的紅海市場，即使下游客戶已大量外移海外，產業間的競爭也是未見稍減，只是競爭的地區轉移到海外。產業產值仍會持續成長，只是下游客戶產業別會由傳統轉向科技領域，以無毒環保型產品取代有毒有害物質含量高的產品以增強產業競爭力。

由於無毒環保的理念逐漸發酵，甚至產業最主要市場—中國大陸，未來在十三五計畫經濟的框架下，將朝向節能減排和環保產品發展，藉此遏止溶劑型產品之增長。未來無毒環保型產品將是市場主流，本公司已往此類型產品開發，除了因應潮流外，也要藉此機會讓公司成為綠色環保產品的生產公司。

(6)電源供應器領域

由於未來電子化商品的多樣化，整體市場需求量將持續增加，且整體走勢偏向於少量多樣化之型態，具備足夠之研發資源與反應快速之廠商，勢必將獲得較多機會與成長，本公司在持續不斷地投入產品研發下，產品類型越來越多，且產品功率範圍越來越寬，因此，新客戶數亦不斷增加。

3.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競爭利基

(1)綠能節能領域

A.固態照明產品

持續創新、製造差異化，並加強品牌形象（MIT/設計獎/專利/參與綠能論壇演講）、設計、外觀、功能、品質與客戶服務且將針對日趨競爭的價格戰，將進行成本降低計畫。

B.光電系統

產品符合世界綠色環保意識，為新世代之綠色能源產業。且因能源價格上揚，國內企業皆有配合之意願，故市場需求擴大。在太陽能電廠因國內開放併網容量有限之情況下，折扣率競爭激烈。國內市場在新政策每年 500MW 的鼓勵下將有較為長期的發展，但良好的電廠興建地卻相對不易尋找。

(2)智能系統領域

A.智能生產產品

近年來由於 Apollo 系列 3D 列印機台在市場上因大陸機台低價競爭，相對應的規格特點於市場上的競爭者較多，因此本公司已朝向產業專業機型開發，並具有一定的發展利基。本公司透過產學合作計畫累積研發動能與經驗，因此掌握了自有產品之研發技術，並可持續更新機台功能性，可機動性並掌握開發排程，也更專注於研發專業生產型的 3D 列印機台，為因應工業 4.0 的發展，本公司將以新的數位化產線機台導入傳統製程，結合產業專案技術，開發應用於傳統紡織業及製鞋業之專用機台，並持續提升現有 3D 列印機之功能讓使用者在設計階段能更有效節省產品外觀設計及修正的時間，以此為信心基礎再投入更上一層的市場行銷，再加上台灣製造的 MIT 精神，嚴格品質控管，提供給消費者「安全、值得信賴、完善售後服務」的商品。

B.智能安防產品

本著智能系統整合商的角色，除公司自行研發生產製造的 RFID 產品外，也積極尋求外部資源，與相關科技大廠結為戰略合作夥伴，以系統整合應用方

式，積極推廣智能監控系統以及智能警示系統，並以更多元化方式客製化，針對客戶的產業屬性，提供產業所需的安全防護/感測/感應產品，不只提高了產品的附加價值，更強化了本公司智能系統整合商的角色。

C. 智能通路產品

傳統販售機的需求本質是建立在消費者的臨時需求及衝動購物的行為上；新一代智能販售機要改變的是讓消費者從「衝動購買」轉變為「常態購買」。因此，本公司透過策略結盟方式，整合了軟硬體廠商以及行銷媒體，以專案模式針對每個客戶的需求調整及設計內容，加上雲端服務的整體規劃，重心放在給客戶更好的服務品質、售後增值服務及整合體驗。以結合通路、金流、軟硬體業者，穩健打造成功的商業模式，透過有吸引力的實際線下體驗，引發消費者的興趣及關注度；也提供廠商更貼近一般大眾的消費生活。

(3) 健康醫療領域

在政府主力政策推動下，可以預見健康醫療為台灣未來重要產業之一，本公司透過產品的差異化及專業化提前佈局，勢必能奪得先機，並透過跨境電商平台及中國大陸地區銷售點之佈建，以期創造最大效益。

(4) 文創商品領域

各市場皆有大小眾之分，而「創意」係屬個人主觀之好惡，也讓文創市場的大小眾更加分明，且小眾市場消費者對產品或品牌的忠誠度更高，向來著重「自我風格」的文創產業亦持續往小眾發展，加強開發具有彰顯個人特色之文創商品，便能掌握文創商機。

(5) 紡織化學領域

A. 將以推廣自有品牌與為國際大廠 OEM 為雙軌目標，結合技術核心、客製特殊規格的產品，持續佈建市場通路並爭取 OEM 商機，以增加營業動能。

B. 對產品技術有充份掌握，並與產學界做策略聯盟合作，藉此掌握研發技術，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提升獲利空間。

C. 在此類市場已耕耘相當時間，對客戶擁有充份應用服務之實務經驗，可配合客戶之需求提供技術輔導與客製化產品。

(6) 電源供應器領域

A. 將持續以快速服務及具有競爭力之新產品，針對特定產品應用市場結合專業技術，持續增加市場佔有率。

B. 增加服務項目以提高與客戶之合作深度，如：提供客製化磁性及五金零組件、代客戶申請產品安規、協助客戶製作生產治具等。

有利因素

(1)綠能節能領域

A.固態照明產品

本公司目前已取得通路商對產品進駐的支持，並且本公司將針對小眾市場，積極開發更多元的商品。

B.光電系統

近年政府對於太陽能發電採取支持的態度，將有助於市場開發，而本公司從規劃、設計、送件、建造及營運，具有最完整的服務流程，讓客戶滿意又放心。

(2)智能系統領域

A.智能生產產品

本公司除 Apollo 產品系列具備螺桿及防潮規格，在市場具有特殊性，並且已有製鞋產業實際應用之範例，可針對類似產業複製成功案例，進行業務推廣。另外，與上下游產業廠商開發新專業產業專用機台，有利與市場區隔，可提高產品競爭力。

B.智能安防產品

- 1.安全巡檢部份產品為公司自行開發設計可降低相關成本。
- 2.與知名安防廠商結為戰略夥伴，有能力協助客戶整體規劃所需的產品，並提供全面性的服務，並持續開拓新的專案通路如老人安養/醫療照護中心。

C.智能通路產品

- 1.除智能販售機原有的軟硬體外，也整合了媒體內容搭配軟體應用，可為客戶提供的項目可靈活客製化。
- 2.智能販售機搭上政府近年極力推廣的電子支付政策。
- 3.智能販售機在應用過程中蒐集到的雲端數據蒐集及分析將會是重要的無形資產之一。
- 4.提供新型態推播型態行銷方式,將商品銷售給客戶。

(3)健康醫療領域

- 1.陸續與合作夥伴簽訂經銷合約，且產品皆陸續取得醫材認證。
- 2.中國大陸當地醫療市場需求大增，盼能導入更好的醫療產品與技術，本公司可提前佈局並取得商機。

(4)文創商品領域

本公司已進駐國內市場主要通路，在市場佔有率上已經有明顯的效果。未來將加強新產品開發的多樣性，以期提供消費者更多元的選擇。

(5)紡織化學領域

- 1.綠色環保的觀念已深植人心，各國政府推動無毒環境的政策亦快速增加企業客戶對此類產品的需求量。
- 2.長期耕耘此市場對產業重要客戶的熟悉足以建立良好關係。
- 3.掌握具成本及技術優勢的核心關鍵能力及製造能力。
- 4.具有專業經驗豐富的經營團隊，且公司的財務結構、經營能力與獲利能力相當穩定。

(6)電源供應器領域

因應資訊類安全規範(IEC60950-1)與影音類安全規範(IEC60065-1)合併後之新規範視聽、資通訊科技設備安全規範(IEC62368-1)，早期投入既有產品之審查與新開發產品即時因應，對於與同業競爭並取代將有顯著成效，且本公司皆具有經驗豐富之人員，對於客戶需求皆能快速應對。

不利因素

(1)綠能節能領域

A.固態照明產品

品牌知名度仍不足，在推廣上較為不易。尤其在大廠紛紛進入照明市場，自有品牌空間被壓縮，加上LED照明市場過於龐大，在競爭激烈的情況下導致LED市場價格及品質上摻雜不齊。往後將針對小眾市場來開發更多元的應用產品，才能使本公司在此產業中持續成長。

B.光電系統

國內多中小企業且較注意短期之成果顯現，對於需較長回收年限之節能改善案，皆傾向於再評估。國外節能服務之運作已行之有年，未來可能成為我國節能服務之勁敵。

(2)智能系統領域

A.智能生產產品

(A)雖然已經可以因應小批量代客列印訂單，但仍無法快速應付大量訂單在極短時間內的需求，要突破快速大量量產仍有難度。

- (B)目前公司開發穩定的耗材仍以塑料為主，所以能切入的產業有限，暫時僅能以傳產的鞋業與成衣業為主，針對特定材質的產業需再找尋耗材以客製化切入。
- (C)以 3D 列印技術要進入產線，仍會受限在較大型的企業，中小型企業在設備更新費用考量上，會以既有的生產方式量產。
- (D)在建模軟體尚未親民化的情況下，市場被限縮在建築、機械、設計等領域。
- (E)表面光滑度不足也無法耐衝擊，是 FDM 技術的一大問題。
- (F)現有 FDM 技術及品質須持續改善，現有機型無法滿足產業發展及導入各產業生產線。

B.智能安防產品

- (A)國內安防市場已逐漸飽和，在現有產品競爭力較為不足情況下，被其他公司產品取代的可能性較高。
- (B)市場競爭激烈，需依照客戶需求提供，且產品價格為客戶考量的首要條件。
- (C)大陸及白牌供應商眾多，造成低價競爭。

C.智能通路產品

- (A)產品價格居於中上，對中小型業者來說成本負擔仍大，不利於大量佈點。
- (B)在台原有的大型代理商已發現智能販售機的市場可能性。
- (C)其他大型代理商已深耕多年，原有客戶的忠誠度高。
- (D)運營獲利模式，需考量運營的廣度及深度與行銷方式，包含行銷/場地/產品內容/服務方式及統計數據運用。

(3)健康醫療領域

須有較長的產品認證期及行銷運作期，而受限國內法規能銷售的通路也受到限制，業務推廣不易快速展開。

(4)文創商品領域

目前市場價格不明、要衝擊高價格的客群較有困難；且商品的生命週期較短，必須持續開發新的產品刺激消費者，才能持續在市場中佔有一席之地。

(5)紡織化學領域

- A.員工流動率高，不利技術培養與經驗傳承，在產業競爭上面臨困擾。
- B.環保意識抬頭，環保標準日益嚴格，不利部分產品之生產。

C.原物料價格易受國際市場影響，不利成本管控。

(6)電源供應器領域

業界大廠挾充沛資源及經濟規模，佔據量大之客戶及產品市場；同時，陸資廠崛起造成市場價格競爭激烈。

因應對策

(1)綠能節能領域

A.固態照明產品

唯有持續創新，使產品更具獨特性，才能因應現有整體市場之競爭局勢，而品牌價值創造獲利，因此將藉由集中化戰略，集中公司力量和資源來提供更優質的服務。在特定市場的目標策略除透過電子商店，以網路促銷活動配合電子商務廣告，經營社群 FaceBook、Line 管理及關鍵字廣告外，在自營之「La Rose」品牌行銷上亦積極尋求國內通路商，並與各大通路進行合作，將品牌藉由置入性行銷與平面報導、參與國內外專業展覽等機會，增加品牌曝光率。海外經銷據點之主要佈局將初期以中國大陸及東南亞市場為主，於當地廣設海外經銷及代理商，並建立當地連鎖通路商脈絡做為銷售管道之基礎。

B.光電系統

隨著政府對太陽能發電的支持與政策推動，民眾開始有架設太陽能「種電」的觀念，並且逐漸增加設置之意願，可藉此推動專案，鼓勵民眾申請合法設置。

(2)智能系統領域

A.智能生產產品

(A)機台上的品質提升，領先業界推出產業量產用 3D 列印機，需再針對生產的細緻度與量產速度做提升。

(B)針對中小型企業，開發價格更親民之機台，使一般中小型企業也可以進入智慧製造領域。

(C)持續朝向工業 4.0 發展自動化 3D 列印機台與客製化量產機台方向前進。

(D)與知名國際鞋業製造商以專案開發方式持續合作。

(E)引進其他技術產品如 SLS/SLM 產品，以拓展新商機。

B.智能安防產品

(A)積極尋找新產品，提供客戶更豐富的產品配套方案。

(B)加強掌握核心技術，透過與策略夥伴結盟。

C.智能通路產品

(A)協助佈建台灣及東南亞的示範點，參加相關通路展，以展示功能差異化。

(B)對流通業者進行市調，統合并建立前台功能，讓既有會員資料與強化導購模組結合，達到行銷目的。

(C)結合分眾媒體專業廠商客製化媒體內容及提供客製化產品內容。

(D)客製化客戶需求，以其成果做為企業內專屬的成功案例。

(E)以長期規劃為導向，主動向行銷活動主辦廠商提案。

(3)健康醫療領域

A.強化與合作夥伴策略結盟，優先代理及行銷已通過認證之產品。

B.針對不同族群，開發更多元健康醫療器械。

C.透過參與展覽及體驗與公益等相關活動，行銷品牌與產品。

(4)文創商品領域

除了持續開發新品之外，將以建立自有品牌及開發海外市場作為新的方針。

(5)紡織化學領域

A.推動生產製程自動化、電腦化，以降低人力之運用。

B.加強員工向心力，提升薪資福利待遇，降低員工工作負荷，創造優質工作環境。

C.逐步淘汰有礙環保之溶劑型產品以綠色無毒產品取代，同時優化廢水處理設備、定期委託專業機構回收廢棄物。

D.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降低原料成本率。

(6)電源供應器領域

集中有限資源，提高零件整合程度及供應商集中議價，增加與重要客戶互動頻率，提昇整體服務水平與素質，快速應對客戶之需求，領先競爭對手完成產品之認可，持續不斷提高產品品質。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綠能節能領域

A.固態照明產品

LED 照明科技應用在物聯網時代的來臨後更將顛覆傳統開關思維，以「生活更便利」做為品牌形象之價值，新一代智慧型照明將更加符合環保及節能減碳概念並結合遙控設備、智慧手機、穿戴裝置等智慧介面轉化成更具質感之光線。

B.光電系統

太陽能產業系統建置與應用，其中以安裝於地面與屋頂之太陽光電發電系統為主要應用，少數太陽光電元件則應用於路燈、交通號誌、建築外牆、救災設備及消費性產品等。目前全球太陽光電發電系統業者發展以大規模地面型發電廠為主，依靠政府的保證收購機制（FiT）為收入來源，然而在各國能源政策轉型後將以家戶、廠辦等屋頂型、分散式發電系統採以自發自用模式成為趨勢。

(2)智能系統領域

A.智能生產產品

以熔融沈積(FDM)或熱熔解積層法(FFF)之方式，將所使用的材料加熱到一定之溫度後，形成半熔融狀態，最後再將材料擠出在平面的架子上後迅速回復成固態。主要材料為塑膠如 ABS、PLA、HIPS、PVA 等，廣泛用於治具、模型打樣、建築設計、工商業及周邊產業、機械製造/零件成型及個性化商品/禮品等。

B.智能安防產品

(A)RFID 巡檢系統：主要運用於人員到位巡檢、軍警巡邏機、查哨機與廠務/製程資料蒐集機上，另外交通車/校車乘坐管制機、上課/開會出席點名機、展覽場 RFID 名片資料蒐集器也十分普及。

(B)智能警示系統：RFID 警示管理系統主要是運用於鋼鐵製造廠天車，對天車操作人員發出警訊，保護人員安全，以降低工安事件發生。

(C)智能監控系統：分別有車牌辨識整合系統、門禁整合系統、人臉辨識整合系統、溫測監控整合系統及感應及感測系統，可應用於學校、工廠、大樓、商場、醫院及停車場等公共場域，讓安全得以有效管理。

C.智慧通路產品

主要為智能販售機，應用於商品零售，同時可做為行銷平台、廣告通路、會員蒐集、遊戲推廣、大數據蒐集/客群分析等功能。

(3)健康醫療領域

根據世界衛生組織估計，當今全球有 75%的人口有亞健康問題，預防醫學為近

年來的研究重點之一，透過本公司所代理各項健康醫療檢測用品，可預防相關疾病，並將數據連結至雲端，不但減少人力紀錄更能落實預防勝於治療的觀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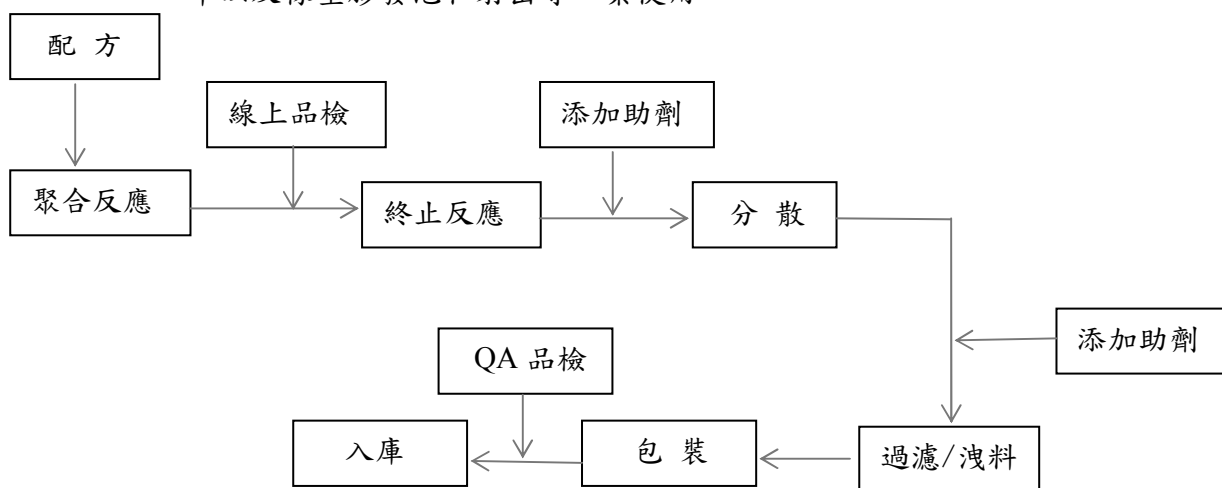
(4) 文創商品領域

DIY 手作文創品為原創設計藝術文創品，原料通過國際永續森林委員會(FSC) 認證和甲醛測試，符合國家對木製玩具法律法規要求，並通過歐盟 EN71 標準及美國 ASTM F963 標準以符合國際檢測標準。

(5) 紡織化學領域

A. 本公司生產的高分子產品主要供應給合成皮革、二榔皮、真皮、紡織品及鞋材等工業使用。

B. 本公司生產的特用化學品主要供應給成衣紡織、鞋材、填充棉、傢飾/醫療用布以及橡塑膠發泡和射出等工業使用。



(6) 電源供應器領域

電源供應器依使用方式可分為外置式及內置式，外置式又可依外型區分為插牆式、桌上型、可更換 AC 插頭型，內置式則分為鐵殼及開放式，其後可再依不同細節及用途區分為數十種類型。依數量排序分別為插牆式、桌上型及開放式，目前主要銷售市場為使用在銷售時點情報系統(POS)及網路通訊設備。生產過程階段主要為貼片零件打件、一般電子零件插件、通過錫爐焊接、產品檢測及包裝階段。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原料名稱	供應來源	主要供應商	貨源狀況	供應情形
紡織工業用整理劑	大洋洲	U.D.C	穩定	良好
DC 線	中國	廣聯電線	穩定	良好
抗菌劑	亞洲	羅門哈斯	穩定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U.D.C	45,058	11.41	非關係人	U.D.C	38,832	9.19	非關係人	浙江華峰	19,519	4.84	非關係人
2												
3												
4												
5												
6												
7												
8												
9												
10												
	其他	349,695	88.59		其他	383,839	90.81		其他	383,908	95.16	
	進貨淨額	394,753	100.00		進貨淨額	422,671	100.00		進貨淨額	403,427	100.00	

註：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IAC (英業達-P)	97,006	13.90	非關係人	IAC (英業達-P)	59,194	8.72	非關係人	THI	38,452	5.56	非關係人
2												
3												
4												
5												
6												
7												
8												
9												
10												
	其他	600,744	86.10		其他	619,609	91.28		其他	652,722	94.44	
	銷貨淨額	697,750	100.00		銷貨淨額	678,803	100.00		銷貨淨額	691,174	100.00	

註：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電子產品：PCS；紡織化學產品：KG；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 量值 主要商品	106 年度			107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電子產品		4,329,811	295,933		5,844,566	327,717
紡織化學產品	1,431,447	980,001	117,131	1,505,023	950,088	124,278
合計	1,431,447	1,753,614	189,641	1,505,023	6,794,654	451,995

註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註2：產量包含委外加工之數量。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106 年度		107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電子產品	104,062	346,286	101,106	345,489
紡織化學產品	112,082	135,320	86,716	145,492
合計	216,144	481,606	187,822	490,981

註：因商品種類之計量單位不一，並無一致之數量統計，故僅依商品類別之銷售值表示。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直接人工	108	75	411
	間接及管銷人員	186	169	489
	合計	294	244	900
平均年歲		34.87	36.62	39.48
平均服務年資		3.27	4.37	7.72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士	0.00%	0.00%	0.11%
	碩士	5.84%	5.74%	5.22%
	大專院校	34.71%	44.26%	40.45%
	高中(含)以下	59.45%	50.00%	54.22%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及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事。
- (二)本公司依環保法令之規定，將一般性及有害性事業廢棄物委託合法廠商處理，為確實掌握廢棄物的流向，本公司慎選廢棄物清除處理及再利用廠商，避免造成二次環境污染。
- (三)本公司之環境保護著重於工業減廢，實施重點如下：
- 1.推行資源回收再利用（採可回收紙盒設計）。
 - 2.推動綠色環保，著力減廢（彩盒設計內/外皆採用無毒材料之使用）。
 - 3.本公司及子公司銷售之產品已全面符合 RoHS 之環保法規。
 - 4.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環境保護著重於工業廢水處理，因生產所產生之廢水及廠區生活廢水均需排放至廢水處理池做初步減廢再排放至工業區汙水處理廠。
 - 5.本公司所採用之資訊設備等亦採用符合節能法規之產品。

五、勞資關係

- (一)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情形：
 - (1)勞工保險、全民健保、團體意外險。
 - (2)三節獎金、團體聚餐、婚喪喜慶補助、年度員工健康檢查、年度尾牙、午餐伙食補助、員工宿舍(子公司/駐外人員)。
 - (3)在職教育訓練：針對新進同仁，將進行新進到職教育訓練，另外在本公司員工於任職期間，將依職務不同，委外進行各項專業技術及管理才能之啟發等各類訓練，以提升員工專業知識與技術之完整教育訓練體系。

107 年度相關教育訓練實績

項目	班次數	總人次	總時數	總費用 (新台幣元)
1.新進人員訓練	14	52	94.00	—
2.專業職能訓練	25	36	250.50	42,729
3.主管才能訓練	28	40	285.50	88,830
4.通識訓練	22	522	17.00	—
總計	89	650	647.00	131,559

107 年經理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董事長特別助理	蕭宇喬	104/02/01	107/05/25	107/05/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趨勢分析-風險與機會	3
			107/11/28	107/11/2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財報弊案資金流向之追查	3
會計處長	蘇孟棚	105/08/10	107/08/23	107/08/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嘉良特化(股)公司總經理	楊豐彰	100/10/12	107/07/12	107/07/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供應鏈管理與物聯網應用趨勢探討	3
			107/10/03	107/10/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進階研討會-非財會背景董監事如何審查財務報告	3

- (1)職工福利委員會：本公司之「職工福利委員會」以照顧員工生活、促進身心健康及維持勞資雙方和諧為宗旨，負責各項福利方案規劃與執行，除尾牙及不定期舉辦同仁聯誼休閒活動，聯絡員工情感與向心力外，並提供員工生日禮金、生育補助、住院慰問、婚喪喜慶等各項福利補助。
- (2)員工進修補助：公司為鼓勵員工進修，凡因業務需要參加外部訓練課程之費用由公司全部或部分補助。另外本公司也依工作需求，不定期針對員工實施內部教育訓練。

2.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同仁退休制度分別依新制及舊制勞工退休金有關規定辦理，並依法按月提撥退休金，撥交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及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戶。

3.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勞資溝通多採協調方式處理，務使勞資雙方能取得共同認知，使各項工作順利推動。
- (2)職工福利委員會：使勞資雙方可對各項福利措施相互討論，以加強彼此關係，並作為行政管理參考依據。
- (3)交流佈告欄：本公司一向非常重視員工意見，員工可向直屬主管或總經理直接表達意見，增加勞資雙方之溝通機會與意見交流，建立良好的工作氣氛。
- (4)維護員工權益：本公司有關員工權益之各項措施皆遵循勞基法規定，並另提供員工周全且完善的健康照護及員工協助服務，如健康檢查、團體保險及急難救助等。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

(三)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及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重要契約：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註 3)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流動資產		569,260	506,475	450,767	480,586	449,181	1,588,53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 2)		279,830	282,636	297,548	281,723	289,247	833,367
無形資產		130,676	133,209	132,663	131,406	130,308	130,131
其他資產(註 2)		13,061	13,036	13,599	31,069	16,350	168,855
資產總額		992,827	935,356	894,577	924,784	885,086	2,720,88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06,331	352,070	277,386	271,274	269,617	791,881
	分配後	406,331	352,070	277,386	271,274	(註 4)	—
非流動負債		49,262	91,741	125,066	163,092	147,179	786,47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55,593	443,811	402,452	434,366	416,796	1,578,358
	分配後	455,593	443,811	402,452	434,366	(註 4)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37,234	491,545	492,125	490,418	468,290	1,142,528
股本		503,923	503,923	503,923	503,923	503,923	1,223,923
資本公積		93,051	27,447	—	—	—	32,32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5,604)	(43,397)	(10,860)	(11,729)	(32,587)	(122,836)
	分配後	(65,604)	(43,397)	(10,860)	(11,729)	(註 4)	—
其他權益		5,864	3,572	(938)	(1,776)	(3,046)	9,120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537,234	491,545	492,125	490,418	468,290	1,142,528
	分配後	—	—	—	—	—	—

註 1：本公司自 102 年開始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

註 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 3：本表已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

註 4：107 年合併財務報告經董事會通過，並經會計師查核竣事。盈虧撥補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註 2)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營業收入		836,066	762,587	752,161	697,750	678,803	691,174
營業毛利		171,621	163,403	212,254	214,277	186,656	173,242
營業損益		(57,530)	(53,217)	10,447	22,200	(16,199)	24,82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273	23,179	14,996	(2,445)	12,802	3,677
稅前淨利(損)		(47,257)	(30,038)	25,443	19,755	(3,397)	28,50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65,413)	(43,243)	5,055	(165)	(19,744)	17,751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65,413)	(43,243)	5,055	(165)	(19,744)	17,75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767	(2,446)	(4,475)	(1,542)	(2,384)	12,16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2,646)	(45,689)	580	(1,707)	(22,128)	29,917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5,413)	(43,243)	5,055	(165)	(19,744)	17,75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2,646)	(45,689)	580	(1,707)	(22,128)	29,91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元)		(1.30)	(0.86)	0.10	0.00	(0.39)	0.15

註 1：本公司自 102 年開始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

註 2：本表已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

註 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 4：107 年合併財務報告經董事會通過，並經會計師查核竣事。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流動資產		49,957	55,178	25,094	40,326	44,319	不適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 2)		111,154	107,154	131,742	125,713	142,045	
無形資產		389	825	745	386	115	
其他資產(註 2)		440,478	426,805	457,995	478,841	446,591	
資產總額		601,978	589,962	615,576	645,266	633,07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8,959	35,557	24,908	40,994	45,974	
	分配後	48,959	35,557	24,908	40,994	(註 3)	
非流動負債		15,785	62,860	98,543	113,854	118,80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4,744	98,417	123,451	154,848	164,780	
	分配後	64,744	98,417	123,451	154,848	(註 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37,234	491,545	492,125	490,418	468,290	
股本		503,923	503,923	503,923	503,923	503,923	
資本公積		93,051	27,447	—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5,604)	(43,397)	(10,860)	(11,729)	(32,587)	
	分配後	(65,604)	(43,397)	(10,860)	(11,729)	(註 3)	
其他權益		5,864	3,572	(938)	(1,776)	(3,046)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537,234	491,545	492,125	490,418	468,290	
	分配後	537,234	491,545	492,125	490,418	(註 3)	

註 1：本公司自 102 年開始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

註 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 3：107 年財務報告經董事會通過，並經會計師查核竣事。盈虧撥補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營業收入		38,457	44,616	51,415	43,246	54,667	不適用
營業毛利		4,095	2,092	5,289	13,014	21,530	
營業損益		(52,031)	(43,277)	(38,985)	(28,976)	(32,73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4,244)	(451)	44,157	30,595	11,584	
稅前淨利(損)		(66,275)	(43,728)	5,172	1,619	(21,15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65,413)	(43,243)	5,055	(165)	(19,744)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65,413)	(43,243)	5,055	(165)	(19,74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767	(2,446)	(4,475)	(1,542)	(2,38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2,646)	(45,689)	580	(1,707)	(22,128)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5,413)	(43,243)	5,055	(165)	(19,74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2,646)	(45,689)	580	(1,707)	(22,12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元)		(1.30)	(0.86)	0.10	0.00	(0.39)	

註 1：本公司自 102 年開始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

註 2：107 年財務報告經董事會通過，並經會計師查核竣事。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簽證年度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7 年	邱政俊、吳世宗	無保留意見
106 年	邱政俊、吳世宗	無保留意見
105 年	邱政俊、吳世宗	無保留意見
104 年	吳世宗、邱政俊	無保留意見
103 年	吳世宗、邱政俊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合併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108年3月31日(註2)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5.89	47.45	44.99	46.97	47.09	58.0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04.52	201.99	203.07	226.37	205.55	214.6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0.10	143.86	162.51	177.16	166.60	200.60
	速動比率	108.13	111.67	121.78	139.68	124.40	147.18
	利息保障倍數	(27.26)	(8.87)	8.26	5.70	0.24	7.4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58	4.03	4.72	5.52	5.56	7.85
	平均收現日數	80.00	91.00	77.00	66.12	65.64	46.49
	存貨週轉率(次)	8.56	5.13	5.05	4.69	4.75	8.0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72	2.00	2.50	2.93	3.37	7.86
	平均銷貨日數	43.00	71.00	72.00	77.82	76.84	45.6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99	2.70	2.53	2.48	2.35	3.3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4	0.82	0.84	0.75	0.77	1.0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93)	(4.22)	0.87	0.37	(1.78)	1.18
	權益報酬率(%)	(11.51)	(8.41)	1.03	(0.03)	(4.12)	2.2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7)	(9.38)	(5.96)	5.05	3.92	(0.67)	2.33
	純益率(%)	(7.82)	(5.67)	0.67	(0.02)	(2.91)	2.57
	每股盈餘(元)	(1.30)	(0.86)	0.10	0.00	(0.39)	0.1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8.41)	(10.73)	14.70	8.12	(5.27)	(4.2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47.77	72.98	58.64	47.72	(8.55)	(18.10)
	現金再投資比率(%)	(6.07)	(7.05)	7.14	3.59	(2.39)	(1.2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5.79)	(2.93)	19.58	9.32	(11.03)	6.52
	財務槓桿度	0.97	0.95	1.50	1.23	0.78	1.22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利息保障倍數：變動原因主要係本期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利益減少及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 2.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變動原因主要係本期稅後損益減少所致。
- 3.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變動原因主要係本期稅前純益減少所致。
- 4.純益率/每股盈餘：變動原因主要係本期稅後損益減少所致。
- 5.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變動原因主要係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所致。
- 6.營運槓桿度：變動原因主要係本期營業利益減少所致。
- 7.財務槓桿度：變動原因主要係本期營業利益減少所致。

註1：本公司自102年開始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以上報告皆經會計師查核(核閱)簽證。

註2：已將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之當年度財務資料併入分析。

註3：本表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二)個體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註 2)		年度(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0.76	16.68	20.05	24.00	26.03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97.27	517.29	448.28	480.66	413.32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02.04	164.43	100.75	98.37	96.40	
	速動比率		77.76	109.99	29.67	73.73	64.35	
	利息保障倍數		(307.26)	(22.41)	3.22	1.54	(4.4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04	5.84	11.61	7.52	5.69	
	平均收現日數		72.00	62.00	31.00	49.00	64.15	
	存貨週轉率(次)		6.96	4.54	3.54	2.59	3.1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1.05	10.28	2.00	3.84	13.76	
	平均銷貨日數		52.00	80.00	103.12	140.67	116.7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35	0.42	0.39	0.34	0.3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6	0.08	0.08	0.07	0.0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77)	(7.00)	1.16	0.37	(2.59)	
	權益報酬率(%)		(11.51)	(8.41)	1.03	(0.03)	(4.1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 6)		(13.15)	(8.68)	1.03	0.32	(4.20)	
	純益率(%)		(170.09)	(96.92)	9.83	(0.38)	(36.12)	
	每股盈餘(元)		(1.30)	(0.86)	0.10	0.00	(0.3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10.74)	(121.81)	(88.42)	(81.91)	(25.9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35.98)	(959.61)	(568.55)	(1,094.81)	(575.52)	
	現金再投資比率(%)		(9.67)	(7.16)	(3.66)	(5.50)	(1.9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74)	(0.04)	0.94	(0.41)	(0.53)	
	財務槓桿度		1.00	0.96	1.86	0.91	0.89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 1.利息保障倍數：變動原因主要係本期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利益減少及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 2.應收款項週轉率：變動原因主要係本期應收款項增加所致。
- 3.平均收現日數：變動原因主要係應收款項週轉率減少所致。
- 4.存貨週轉率：變動原因主要係銷貨成本增加所致。
- 5.應付款項週轉率：變動原因主要係進貨淨額增加所致。
- 6.總資產週轉率：變動原因主要係銷貨淨額增加所致。
- 7.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變動原因主要係本期稅後損益減少所致。
- 8.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變動原因主要係本期稅前純益減少所致。
- 9.純益率/每股盈餘：變動原因主要係本期稅後損益減少所致。
- 10.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變動原因主要係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所致。
- 11.營運槓桿度/財務槓桿度：變動原因主要係本期營業利益減少所致。

註1：本公司自102年開始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以上報告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表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6：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盈虧撥補案等有關決算表冊，其中一〇七年度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邱政俊會計師及吳世宗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上述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盈虧撥補案經本監察人等審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察。

此 致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八年股東常會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洪 春 池



監察人：許 正 興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三 月 二 十 一 日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自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蕭 登 波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21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有關法令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應收帳款減損評估

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係管理當局考量銷售客戶之信用評等及應收對象過去拖欠記錄並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及決定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提列比率，該減損評估因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因此將應收帳款減損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與應收帳款減損評估相關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與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十一。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所述層面事項因應之程序如下：

1. 針對與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之相關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了解與評估，並測試該等控制之設計與執行情況。
2. 就用以評估應收帳款減損之帳齡表進行測試，包含驗證其報表完整性及帳齡區間之正確性，並重新計算驗證提列損失之適足性。同時參照以往年度實際發生之減損損失及期後期間有無此等減損情事，進行回溯性測試。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存貨帳列金額為 101,129 仟元（已減除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9,033 仟元）。管理階層依照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2 號「存貨」之規定，評估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涉及重大判斷及估計，因是將存貨之減損評價認定為一關鍵查核事項。

與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評估相關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與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十二。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所述層面事項因應之程序如下：

1. 針對與存貨評價之相關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了解與評估，並測試該等控制之設計與執行情況。
2. 觀察年度存貨盤點，瞭解實體存貨之呆滯及損壞情形，進一步確認是否提列相對之存貨跌價損失。
3. 就用以評價之存貨庫齡報表及存貨淨變現價值報表進行測試，包含驗證其報表完整性與抽核淨變現價值，並重新計算相關報表之正確性。同時參照以往年度實際發生之減損損失及期後期間有無此等減損情事，進行回溯性測試。

其他事項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有關法令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

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邱 政 俊

邱 政 俊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會計師 吳 世 宗

吳世宗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21 日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93,079	22	\$ 217,294	24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三、九及二六)	31,957	4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工具投資－流動(附註三、十及二六)	-	-	22,717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三、四及十一)	11,964	1	12,545	1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附註三、四、十一及二五)	45	-	8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三、四及十一)	97,294	11	113,781	1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三、四、十一及二五)	143	-	220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1,449	-	131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二)	101,129	12	92,917	10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三及二五)	12,121	1	20,893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449,181	51	480,586	52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三、四及七)	-	-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三、四及八)	-	-	-	-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附註三、十及二六)	-	-	2,023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五及二六)	289,247	33	281,723	31
1805	商譽(附註四及十六)	128,946	15	128,946	14
1821	無形資產(附註四)	1,362	-	2,46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12,354	1	10,138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996	-	18,908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435,905	49	444,198	48
1XXX	資 產 總 計	\$ 885,086	100	\$ 924,784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二六)	\$ 55,834	6	\$ 48,824	5
2150	應付票據	6,482	1	7,805	1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二五)	477	-	11	-
2170	應付帳款	79,864	9	101,030	1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五)	25,061	3	30,125	3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五)	53,047	6	56,479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2,518	-	5,147	1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二六)	34,073	4	11,108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七)	12,261	1	10,745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69,617	30	271,274	29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二六)	126,257	14	147,332	1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12,277	2	8,802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8,645	1	6,958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47,179	17	163,092	18
2XXX	負債總計	416,796	47	434,366	47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十九)				
3110	股本	503,923	57	503,923	54
3350	待彌補虧損	(32,587)	(4)	(11,729)	(1)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046)	-	(1,776)	-
3XXX	權益總計	468,290	53	490,418	53
	負債與權益總計	\$ 885,086	100	\$ 924,78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蕭登波



經理人：曾忠南



會計主管：蘇孟桐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損失為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銷貨收入（附註四及二五）	\$ 678,803	100	\$ 697,750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四、五、十 五、二十及二五）	<u>492,147</u>	<u>73</u>	<u>483,473</u>	<u>69</u>
5900	營業毛利	<u>186,656</u>	<u>27</u>	<u>214,277</u>	<u>31</u>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及二五）				
6100	推銷費用	62,502	9	60,544	9
6200	管理費用	93,314	14	91,339	1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47,039</u>	<u>7</u>	<u>40,194</u>	<u>6</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02,855</u>	<u>30</u>	<u>192,077</u>	<u>28</u>
6900	營業淨利（損）	<u>(16,199)</u>	<u>(3)</u>	<u>22,200</u>	<u>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1,343	-	1,581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二五）	8,147	1	11,319	2
7230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附註四及二十）	8,039	1	(11,886)	(2)
7510	利息費用	(4,491)	-	(4,203)	-
7590	什項支出	(225)	-	(247)	-
76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利益（損失）（附註 二五）	<u>(11)</u>	<u>-</u>	<u>991</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12,802</u>	<u>2</u>	<u>(2,445)</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損)	(\$ 3,397)	(1)	\$ 19,755	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16,347)	(2)	(19,920)	(3)
8200	本年度淨損	(19,744)	(3)	(165)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及二一)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1,446)	-	(848)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u>332</u>	-	<u>144</u>	-
		(1,114)	-	(70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655)	-	(1,010)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 益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u>385</u>	-	<u>172</u>	-
		(1,270)	-	(838)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384)	-	(1,542)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2,128)	(3)	(\$ 1,707)	-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9710	基 本	(\$ 0.39)		\$ -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蕭登波



經理人：曾忠南



會計主管：蘇孟栩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數 (仟股)	股 (附註十九)	本 待彌補虧損 (附註十九)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附註十九)	權益總額
A1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50,392	\$ 503,923	(\$ 10,860)	(\$ 938)	\$ 492,125
D1	106 年度淨損	-	-	(165)	-	(165)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704)	(838)	(1,542)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869)	(838)	(1,707)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0,392	503,923	(11,729)	(1,776)	490,418
D1	107 年度淨損	-	-	(19,744)	-	(19,744)
D3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1,114)	(1,270)	(2,384)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20,858)	(1,270)	(22,128)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0,392	\$ 503,923	(\$ 32,587)	(\$ 3,046)	\$ 468,29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蕭登波



經理人：曾忠南



會計主管：蘇孟栩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損)	(\$ 3,397)	\$ 19,755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6,683	18,230
A20200	攤銷費用	1,613	2,065
A20300	呆帳費用	-	3,472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526	-
A20900	利息費用	4,491	4,203
A21200	利息收入	(1,343)	(1,581)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利益)	11	(991)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 益)	4,738	(1,160)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評價損失(利 益)	(529)	1,693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 數		
A31130	應收票據	626	(2,949)
A31150	應收帳款	16,770	(7,543)
A31200	存 貨	(12,929)	4,74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8,765	(7,328)
A32130	應付票據	(857)	(10,625)
A32150	應付帳款	(26,435)	19,61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451)	(5,95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516	7,026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41	27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7,039	42,94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350	1,58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472)	(4,09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8,122)	(18,39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4,205)	22,03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8,830)	\$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1,690	-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21,552)
B00700	出售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價 款	-	27,108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070)	(2,71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3	1,600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506	(2,137)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515)	(81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14,40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186)	(12,91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21,339	112,162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14,329)	(102,898)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3,000	69,624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1,110)	(57,77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900	21,113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724)	(728)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4,215)	29,512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17,294	187,782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93,079	\$ 217,29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蕭登波



經理人：曾忠南



會計主管：蘇孟栩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78 年 8 月，主要係經營電腦產品、介面卡、週邊設備、電子零件相關產品之買賣及進出口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89 年 8 月 22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子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 12 月底均持有本公司股份 32.19%，係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21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合併公司於 107 年 1 月 1 日，追溯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之處理。106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予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17,294	\$ 217,294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28,080	128,080	(2)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004	1,004	-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及質抵押之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4,740	24,740	(1)
			<u>\$ 371,118</u>	<u>\$ 371,118</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3)

	107年1月1日 帳 面 金 額 (IAS 39)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107年1月1日 帳 面 金 額 (IFRS 9)		說 明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1)、(2)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 (IAS 39) 重分類			<u>\$ 371,118</u>	<u>\$ -</u>	<u>\$ 371,118</u>	

- (1) 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 (2)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 (3) 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2018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1.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

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合併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合併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 (3)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對於依 IAS 17 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將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作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 108 年 1 月 1 日之帳面金額。

3.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預付租賃款—流動	\$ 17,422	(\$ 17,422)	\$ -
預付租賃款—非流動	17,127	(17,127)	-
使用權資產	-	65,956	65,956
資產影響	<u>\$ 34,549</u>	<u>\$ 31,407</u>	<u>\$ 65,956</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租賃負債—流動	\$ -	\$ 16,575	\$ 16,575
租賃負債—非流動	-	14,832	14,832
負債影響	<u>\$ -</u>	<u>\$ 31,407</u>	<u>\$ 31,407</u>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適用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有關法令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

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權益。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四「子公司」附表六及附表七。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聯合協議或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在製品、半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

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法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會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七及二四。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106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其他應收款）

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係個別評估考量債務人之財務情況、利息或本金是否有延遲支付等而未有減損時，再針對整體應收帳款評估減損。應收帳款整體評估減損係考量合併公司歷史之減損經驗、實際收款期間及已觀察到之經濟現況等因素。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及其他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

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107 年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由於銷售之商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當合併公司為出租人時，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當合併公司為承租人時，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費用。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計畫修正或縮減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其他權益，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

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7 年）

應收帳款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估計減損 (適用於 106 年)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 (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 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18	\$ 414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92,661	203,230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		
定期存款	-	13,650
	<u>\$ 193,079</u>	<u>\$ 217,294</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0.01%~1.35%	0.01%~0.35%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定期		
存款	-%	2.9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107 年

	107年12月31日
<u>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未上市 (櫃) 普通股	<u>\$ -</u>

合併公司以收益法評估該等被投資公司第3等級之公允價值為0。該投資原依IAS 39係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106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八。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6年

	106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u> -</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合併公司經參酌被投資公司之營運狀況，已於以前年度全數認列減損損失。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107年12月31日
<u>流動</u>	
受限制活期存款	\$ 8,652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未質押	12,423
－質押	<u>10,882</u>
	<u>\$ 31,957</u>

上述資產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受限制活期存款	0.08%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0.75%~3.30%

上述資產原依IAS39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重分類及106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十。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六。

十、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106年

	<u>106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受限制活期存款	\$ 1,460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未質押	13,055
—質 押	<u>8,202</u>
	<u>\$ 22,717</u>
 <u>非 流 動</u>	
受限制活期存款	\$ 88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質 押	<u>1,935</u>
	<u>\$ 2,023</u>

上述資產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受限制活期存款	0.08%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存款	0.81%~3.2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六。

十一、應收票據及帳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非關係人	\$ 11,973	\$ 12,556
減：備抵損失	(9)	(11)
	<u>\$ 11,964</u>	<u>\$ 12,545</u>
總帳面金額—關係人	<u>\$ 45</u>	<u>\$ 88</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非關係人	\$ 101,610	\$ 117,569
減：備抵損失	(4,316)	(3,788)
	<u>\$ 97,294</u>	<u>\$ 113,781</u>
總帳面金額—關係人	<u>\$ 143</u>	<u>\$ 220</u>

107 年度

合併公司為控管信用風險，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已針對該客戶之經營情形及財務狀況調查，評估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以確認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亦每年定期檢視。此外，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可能發生信用風險之應收款項皆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實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惟過去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僅以逾期天數訂定預期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逾	期	天	數			
	未	逾	60 天以下	61~120 天	121 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108,817	\$ 2,066	\$ -	\$ 2,888	\$ 113,77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401)	(36)	-	(2,888)	(4,325)		
攤銷後成本	<u>\$ 107,416</u>	<u>\$ 2,030</u>	<u>\$ -</u>	<u>\$ -</u>	<u>\$ 109,446</u>		

備抵損失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年初餘額（IAS 39）	\$ 3,799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年初餘額（IFRS 9）	3,799
加：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526
年底餘額	<u>\$ 4,325</u>

106 年度

合併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應收款項整體評估減損時，因歷史經驗顯示已逾期之應收款項回收可能性將產生疑慮，合併公司對於已逾期之應收款項，參考交易對方過去

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另合併公司未逾期亦未減損之應收帳款主係來自於長久往來且信用良好，無違約記錄之客戶。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110,639
逾期 60 天以下	3,131
逾期 61 至 120 天	186
逾期 120 天以上	<u>3,833</u>
合計	<u>\$ 117,789</u>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逾期 60 天以下	\$ 3,075
逾期 61 至 120 天	186
逾期 120 天以上	<u>922</u>
合計	<u>\$ 4,183</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款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減損損失	合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314	\$ 28	\$ 342
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2,613	859	3,472
本年度實際沖銷	(15)	-	(15)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912</u>	<u>\$ 887</u>	<u>\$ 3,799</u>

十二、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原物料	\$ 56,812	\$ 52,643
在製品及半成品	11,547	15,587
製成品	1,433	2,268
商 品	<u>31,337</u>	<u>22,419</u>
	<u>\$ 101,129</u>	<u>\$ 92,917</u>

107及106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4,738仟元及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1,160仟元，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係因存貨市價回升所致。

十三、其他流動資產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預付貨款	\$ 3,938	\$ 6,903
預付費用	3,615	4,424
留抵稅額	3,330	4,661
其他應收款	1,060	1,446
預付工程款	75	3,191
其他	103	268
	<u>\$ 12,121</u>	<u>\$ 20,893</u>

十四、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7年 12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嘉良特化股份有限公司 (嘉良特化)	紡織化學產品	100.00%	100.00%	-
本公司	寶聯通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寶聯通香港)	電子買賣	100.00%	100.00%	(1)
本公司	元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元宏國際)	電子買賣	100.00%	100.00%	-
嘉良特化	上海嘉旭應材科技有限公司 (嘉旭)	紡織化學產品	100.00%	100.00%	-
寶聯通香港	江蘇聯大電訊科技有限公司 (江蘇聯大)	電子買賣及製造	100.00%	100.00%	(1)
元宏國際	元宏(香港)有限公司(元 宏香港)	電子買賣	100.00%	100.00%	(2)
元宏香港	蘇州宏夏電訊科技有限公 司(蘇州宏夏)	電子買賣及製造	100.00%	100.00%	(2)

(1) 本公司透過寶聯通香港轉投資江蘇聯大，其營業係以電子產品買賣及製造為主；江蘇聯大於106年7月辦理現金減資美金400仟元，截至10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透過寶聯通香港共匯出美金2,600仟元投資江蘇聯大。另寶聯通香港於106年11月辦理現金減資港幣2,730仟元，並已於107年1月匯回美金350仟元。

(2) 元宏國際因管理策略，為建構完整之供應鏈所需，於 103 年 3 月透過元宏香港轉投資 100% 持有之蘇州宏夏，注資美金 1,000 仟元，其營業係以電子產品製造為主；另元宏國際於 106 年 12 月以港幣 120 仟元增資元宏香港。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成 本	107 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內 部 移 轉	淨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土 地	\$ 97,850	\$ -	\$ -	\$ -	\$ -	\$ 97,850
建 築 物	115,279	-	(190)	-	-	115,089
機 器 設 備	139,007	9,915	(3,283)	14,406	(587)	159,458
運 輸 設 備	6,047	-	-	-	(66)	5,981
雜 項 設 備	23,170	155	(1,271)	-	(2)	22,052
租 賃 改 良	6,610	-	-	-	(113)	6,497
	<u>387,963</u>	<u>\$ 10,070</u>	<u>(\$ 4,744)</u>	<u>\$ 14,406</u>	<u>(\$ 768)</u>	<u>406,927</u>
累 計 折 舊 及 減 損						
建 築 物	28,969	\$ 4,251	(\$ 190)	\$ -	\$ -	33,030
機 器 設 備	53,885	9,347	(3,239)	-	(371)	59,622
運 輸 設 備	4,197	919	-	-	(57)	5,059
雜 項 設 備	12,579	2,166	(1,271)	-	(2)	13,472
租 賃 改 良	6,610	-	-	-	(113)	6,497
	<u>106,240</u>	<u>\$ 16,683</u>	<u>(\$ 4,700)</u>	<u>\$ -</u>	<u>(\$ 543)</u>	<u>117,680</u>
淨 額	<u>\$ 281,723</u>					<u>\$ 289,247</u>

成 本	106 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內 部 移 轉	淨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土 地	\$ 97,850	\$ -	\$ -	\$ -	\$ -	\$ 97,850
建 築 物	115,174	105	-	-	-	115,279
機 器 設 備	108,672	2,447	(1,719)	29,919	(312)	139,007
運 輸 設 備	7,034	-	(1,068)	-	81	6,047
雜 項 設 備	23,329	64	(222)	-	(1)	23,170
租 賃 改 良	6,674	-	-	-	(64)	6,610
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	29,306	97	-	(29,403)	-	-
	<u>388,039</u>	<u>\$ 2,713</u>	<u>(\$ 3,009)</u>	<u>\$ 516</u>	<u>(\$ 296)</u>	<u>387,963</u>
累 計 折 舊 及 減 損						
建 築 物	24,703	\$ 4,266	\$ -	\$ -	\$ -	28,969
機 器 設 備	44,284	10,712	(1,110)	-	(1)	53,885
運 輸 設 備	4,428	853	(1,068)	-	(16)	4,197
雜 項 設 備	10,402	2,399	(222)	-	(-)	12,579
租 賃 改 良	6,674	-	-	-	(64)	6,610
	<u>90,491</u>	<u>\$ 18,230</u>	<u>(\$ 2,400)</u>	<u>\$ -</u>	<u>(\$ 81)</u>	<u>106,240</u>
淨 額	<u>\$ 297,548</u>					<u>\$ 281,723</u>

合併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主建物	20至50年
廠房維修改良	25年
其他	3至18年
機器設備	2至30年
運輸設備	5年
雜項設備	2至10年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六。

十六、商 譽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u>成 本</u>		
年初及年底餘額	<u>\$ 128,946</u>	<u>\$ 128,946</u>

合併公司商譽係因併購子公司嘉良特化及元宏國際所產生，進行減損測試時，商譽係分攤至下列最小現金產生單位：

- (一) 紡織化學產品－嘉良特化
- (二) 電子產品：電源供應器－元宏國際

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帳面金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紡織化學產品	\$ 112,610	\$ 112,610
電源供應器產品	<u>16,336</u>	<u>16,336</u>
	<u>\$ 128,946</u>	<u>\$ 128,946</u>

執行商譽減損測試之可回收金額係依估計之使用價值為基礎，其所使用之關鍵假設如下：

- (一) 依評估日經管理當局核定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按未來五年財務預算作為預期現金流量。
- (二) 超過五年期之現金流量，紡織化學產品及電源供應器產品分別係以1%及0.5%之穩定成長率估計之，該成長率係參考未來總體經濟成長率調整所得。

(三) 紡織化學產品及電源供應器產品選定之折現率分別為 9.61% 及 11.00%，並反應市場當時對貨幣時間價值及相關風險之評估。

十七、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銀行擔保借款	<u>\$ 55,834</u>	<u>\$ 48,824</u>

上述借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銀行擔保借款	<u>1.79%~2.35%</u>	<u>1.79%~2.25%</u>

上述銀行借款係以定存單質押擔保及由各公司之負責人擔任連帶保證人，請參閱附註二六。

(二) 長期借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永豐銀行		
本公司一期間為 104.05-119.05， 年利率：均為 2.9757%	\$ 28,080	\$ 30,540
本公司一期間為 106.03-121.02， 年利率：均為 2.765%	20,762	22,336
板信銀行		
本公司一期間為 105.03-113.03， 年利率：均為 1.95%	65,000	69,000
本公司一期間為 107.06-113.03， 年利率：均為 1.95%	13,000	-
台灣銀行		
嘉良特化一期間為 98.10-109.10， 年利率：107年12月31日為 1.80%； 106年12月31日為 1.97%	4,488	6,872
嘉良特化一期間為 102.03-116.08， 年利率：107年12月31日為 1.80%； 106年12月31日為 1.97%	6,000	6,692
嘉良特化一期間為 106.02-108.02， 年利率：均為 1.66%	<u>23,000</u>	<u>23,000</u>
	160,330	158,44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34,073</u>)	(<u>11,108</u>)
	<u>\$ 126,257</u>	<u>\$ 147,332</u>

1. 本公司永豐銀行之借款係由本公司之負責人及子公司元宏國際於額度內擔任連帶保證人。
2. 本公司板信商業銀行借款係由本公司之負責人擔任連帶保證人。
3. 子公司嘉良特化台灣銀行借款係由本公司之負責人及該公司之總經理於額度內擔任連帶保證人。

以合併公司之資產為長期借款提供質抵押之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六。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本公司、嘉良特化及元宏國際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嘉旭、江蘇聯大及蘇州宏夏係依照所在地社保規章所定比例提列養老保險金，屬確定提撥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嘉良特化係對委任經理人訂定退休辦法，委任經理人之退休金依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前 15 年每滿 1 年可獲得 2 個基數，自第 16 年起，每服務滿 1 年可獲得 1 個基數，最多 45 個基數。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645	\$ 6,95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8,645</u>	<u>\$ 6,958</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6年1月1日餘額	\$ 8,311	(\$ 2,475)	\$ 5,836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85	-	185
清償損失	(943)	-	(943)
利息費用(收入)	103	(14)	89
認列於損益	(655)	(14)	(669)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14	14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834	-	83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34	14	848
福利支付	(2,475)	2,475	-
其 他	943	-	943
106年12月31日餘額	6,958	-	6,958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90	-	190
利息費用	51	-	51
認列於損益	241	-	241
再衡量數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1,446	-	1,44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446	-	1,446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8,645	\$ -	\$ 8,645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依功能別彙總	107年度	106年度
管理費用	\$ 241	(\$ 669)

合併公司因委任經理人之退休辦法暴露於下列風險：

1.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2.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75%	0.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138)	(\$ 124)
減少 0.25%	\$ 141	\$ 127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139	\$ 125
減少 0.25%	(\$ 137)	(\$ 123)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	\$ -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6 年	7 年

十九、權益

(一) 股本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6,645</u>	<u>106,645</u>
額定股本	<u>\$ 1,066,450</u>	<u>\$ 1,066,45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50,392</u>	<u>50,392</u>
已發行股本	<u>\$ 503,923</u>	<u>\$ 503,923</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及轉投資，於 107 年 6 月 26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於 80,000 仟股額度內辦理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並已由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子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參與私募 72,000 仟股，共計 612,000 仟元，且已於 108 年 1 月完成變更登記。

(二)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十之(四)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資本支出需要及健全財務規劃等因素，以求永續發展，董事會擬定股東紅利分派案時得視公司營運需求，決定股東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比例，其中股東現金紅利分派之比率不得低於股東股利總額之 1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28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5 年度盈虧撥補案，以稅後淨利 5,055 仟元彌補虧損。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26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6 年度盈虧撥補案，106 年度稅後淨損為 165 仟元，累計待彌補虧損為 11,729 仟元。

本公司 108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擬議 107 年度盈虧撥補案，107 年度稅後淨損為 19,744 仟元，累計待彌補虧損為 32,587 仟元。

有關 107 年度之盈虧撥補案尚待預計於 108 年 6 月 25 日召開之

股東常會決議。

二十、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外幣兌換損益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1,868	\$ 496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3,829</u>)	(<u>12,382</u>)
淨利益 (損失)	<u>\$ 8,039</u>	<u>(\$ 11,886)</u>

(二) 折舊及攤銷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6,683	\$ 18,230
無形資產	<u>1,613</u>	<u>2,065</u>
合計	<u>\$ 18,296</u>	<u>\$ 20,295</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424	\$ 8,773
營業費用	<u>8,259</u>	<u>9,457</u>
	<u>\$ 16,683</u>	<u>\$ 18,230</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	\$ 6
推銷費用	13	31
管理費用	1,156	1,561
研發費用	<u>442</u>	<u>467</u>
	<u>\$ 1,613</u>	<u>\$ 2,065</u>

(三) 員工福利費用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4,232	\$ 3,991
確定福利計畫	<u>241</u>	(<u>669</u>)
	4,473	3,322
薪資費用	147,558	149,801
其他用人費用	<u>18,399</u>	<u>15,023</u>
合計	<u>\$ 170,430</u>	<u>\$ 168,146</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0,786	\$ 44,719
營業費用	<u>129,644</u>	<u>123,427</u>
	<u>\$ 170,430</u>	<u>\$ 168,146</u>

(四)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以不低於 2% 提撥員工酬勞，及以不高於 2% 提撥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因尚有累積虧損，故皆未估列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董事會皆未決議配發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與 106 年及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一、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3,479	\$ 14,379
子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	217	1,350
以前年度之調整	<u>675</u>	<u>1,668</u>
	<u>14,371</u>	<u>17,397</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2,174	2,506
稅率變動	(138)	-
以前年度之調整	<u>(60)</u>	<u>17</u>
	<u>1,976</u>	<u>2,523</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6,347</u>	<u>\$ 19,920</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與適用稅率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損)	<u>(\$ 3,397)</u>	<u>\$ 19,755</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4,755	\$ 13,541
決定課稅所得時應予調整增 加(減少)之項目	7,559	(3,066)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度	106年度
稅率變動	(\$ 138)	\$ -
子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	217	1,350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1,116	5,695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223	715
以前年度之調整	615	1,68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6,347</u>	<u>\$ 19,920</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7年度	106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稅率變動	(\$ 97)	\$ -
本年度產生者		
— 兌換差額	(331)	(172)
— 確定福利計畫	(289)	(144)
	<u>(\$ 717)</u>	<u>(\$ 316)</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1,449</u>	<u>\$ 131</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2,518</u>	<u>\$ 5,147</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u>暫時性差異</u>				
應付休假給付	\$ 26	\$ 128	\$ -	\$ 154
存貨跌價損失	487	271	-	758
未實現兌換損失	970	(604)	-	366
退休金提撥超限	529	141	-	670
確定福利計劃	592	61	332	985
備抵損失	452	220	-	672
期末已實現銷貨利益	-	16	-	16
虧損扣抵	6,573	1,160	-	7,733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509	-	491	1,000
	<u>\$ 10,138</u>	<u>\$ 1,393</u>	<u>\$ 823</u>	<u>\$ 12,354</u>
<u>暫時性差異</u>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198)	\$ -	(\$ 106)	(\$ 304)
權益法投資利益	(8,590)	(3,163)	-	(11,753)
備抵損失	(14)	14	-	-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20)	-	(220)
	<u>(\$ 8,802)</u>	<u>(\$ 3,369)</u>	<u>(\$ 106)</u>	<u>(\$ 12,277)</u>

106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u>暫時性差異</u>				
應付休假給付	\$ 126	(\$ 100)	\$ -	\$ 26
存貨跌價損失	1,325	(838)	-	487
未實現兌換損失	351	619	-	970
退休金提撥超限	482	47	-	529
確定福利計劃	448	-	144	592
備抵損失	17	435	-	452
虧損扣抵	7,573	(1,000)	-	6,573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347	-	162	509
	<u>\$ 10,669</u>	<u>(\$ 837)</u>	<u>\$ 306</u>	<u>\$ 10,138</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u>暫時性差異</u>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208)	\$ -	\$ 10	(\$ 198)
權益法投資利益	(6,916)	(1,674)	-	(8,590)
備抵損失	-	(14)	-	(14)
未實現兌換利益	(2)	2	-	-
	<u>(\$ 7,126)</u>	<u>(\$ 1,686)</u>	<u>\$ 10</u>	<u>(\$ 8,802)</u>

(五) 截至 107 及 106 年底止，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分別為 280,060 仟元及 268,326 仟元，將於 108 至 117 年度間陸續到期；截至 107 及 106 年底止，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 134,681 仟元及 123,564 仟元。

(六)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u>尚未扣抵餘額</u>	<u>最後扣抵年度</u>
\$ 55,215	108
24,245	109
35,804	110
9,649	111
34,757	112
49,073	113
39,324	114
33,308	115
25,638	116
<u>11,714</u>	117
<u>\$ 318,727</u>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嘉良特化、元宏國際截至 105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虧損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基本每股虧損	(<u>\$ 0.39</u>)	<u>\$ -</u>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之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淨損	(<u>\$ 19,744</u>)	(<u>\$ 165</u>)

股 數

單位：仟股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50,392</u>	<u>50,392</u>

因合併公司於上述期間均無流通在外之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因是無需計算稀釋每股虧損。

二三、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政策之目的係保障合併公司持續經營能力，以盡量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權益持有人提供利益。為確保達到上述目標，合併公司須維持足額資本，以支應擴建及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二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帳面金額均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	\$ 371,11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2）	335,702	-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註3）	381,095	402,714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包含流動及非流動）、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流動及非流動）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包含一年以內到期部分）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辨認、評估及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畫執行期間，合併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合併公司主要透過外幣資產及負債以自然抵銷之方式減少匯率波動影響來規避相關風險。於107及106年度，合併公司之銷售額中約分別有69.51%及70.87%係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請參閱附註二九。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的影響。

當合併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對美元升值／貶值 1% 時，合併公司於 107 年度之稅前虧損將增加／減少 1,443 仟元；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1,938 仟元。

因前述之敏感度分析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金額計算，故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波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或現金流量變動之風險。合併公司因持有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故有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暴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監控市場利率之變動，並藉由浮動利率金融負債部位之調節，以使合併公司之利率趨近於市場利率，以因應市場利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20,305	\$ 33,842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203,925	207,433
— 金融負債	216,164	207,264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固定利率金融資產／負債因皆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故不列入分析；浮動利率金融資產／負債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以市場利率上升／下降 0.25% 作為向管理階層報導利率變動之合理風險評估。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市場利率上升／下降 0.25%，對合併公司 107 年度之稅前虧損將增加／減少 31 仟元；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0.5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最大信用風險金額與帳列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相當。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個別客戶之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評等、合併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合併公司亦會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預收貨款及信用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並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前五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佔合併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皆為 40%，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營運資金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並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以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通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07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1 年	1 年 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62,499	\$ 52,086	\$ 50,346	\$ -
浮動利率工具	1.66%~2.98%	8,295	50,341	34,667	137,389
		<u>\$ 70,794</u>	<u>\$ 102,427</u>	<u>\$ 85,013</u>	<u>\$ 137,389</u>

106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	要求即付或	1 - 3 個月	3 個月-1 年	1 年 以 上
		短於 1 個月			
無附息負債	-	\$ 65,293	\$ 85,891	\$ 44,266	\$ -
浮動利率工具	1.66%~2.98%	9,954	19,749	33,951	160,986
		<u>\$ 75,247</u>	<u>\$ 105,640</u>	<u>\$ 78,217</u>	<u>\$ 160,986</u>

(2) 融資額度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銀行融資額度動用情形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281,168	\$ 269,452
— 未動用金額	95,833	125,067
	<u>\$ 377,001</u>	<u>\$ 394,519</u>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尚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二五、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子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良公司)	主要股東
南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良公司)	實質關係人
嘉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嘉良生物公司)	實質關係人
友良高科技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友良公司)	實質關係人
中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良公司)	實質關係人
阜奕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阜奕公司)	實質關係人
優好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優好公司)	實質關係人
良農現代化農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良農公司)	實質關係人
匯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匯良公司)	實質關係人
德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德良公司)	實質關係人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真善美綠色健康生態農場股份有限公司(真善美公司)	實質關係人
中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鎮公司)	實質關係人
嘉豐茂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嘉豐茂良公司)	實質關係人
福清同良織造有限公司(中國)(福清同良公司)	實質關係人
中山中良化纖科技有限公司(中國)(中山中良公司)	實質關係人
福清洪良染織科技有限公司(中國)(福清洪良公司)	實質關係人
福清中良興業鞋材有限公司(中國)(福清中良公司)	實質關係人
上海匯良紡織材料有限公司(中國)(上海匯良公司)	實質關係人
嘉興南雄高分子有限公司(中國)(嘉興南雄公司)	實質關係人
友鵬(太倉)科技有限公司(中國)(友鵬公司)	實質關係人
天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天疆公司)	實質關係人
宏利織造股份有限公司(宏利公司)	實質關係人
達云光電股份有限公司(達云公司)	實質關係人
元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元良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銷貨收入	實質關係人	<u>\$ 4,689</u>	<u>\$ 3,540</u>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實質關係人	<u>\$ 14</u>	<u>\$ 50</u>

本公司與關係人銷貨及進貨之價格係雙方議定之價格。本公司與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為月結 30 至 60 天，非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為貨到 30 至 90 天。對關係人與非關係人之付款條件則為電匯或貨到 30 至 90 天付款。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實質關係人	<u>\$ 45</u>	<u>\$ 88</u>
應收帳款	實質關係人	<u>\$ 143</u>	<u>\$ 220</u>
其他流動資產	實質關係人	<u>\$ 207</u>	<u>\$ 210</u>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實質關係人	<u>\$ 477</u>	<u>\$ 11</u>
應付帳款	實質關係人 友鵬公司	<u>\$ 25,061</u>	<u>\$ 30,125</u>
其他應付款	實質關係人 友鵬公司 其他	<u>\$ 8,244</u> <u>831</u> <u>\$ 9,075</u>	<u>\$ 8,360</u> <u>1,443</u> <u>\$ 9,803</u>

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之其他應付款，主要係向關係人購買機器設備產生之應付款。

(六)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實質關係人 中良公司	<u>\$ -</u>	<u>\$ 1,350</u>	<u>\$ -</u>	<u>\$ 689</u>

子公司嘉良特化於106年5月以1,350仟元出售機器設備予中良公司，並認列處分利益689仟元。

(七) 其他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成本 (不含租金)	實質關係人	<u>\$ 4,521</u>	<u>\$ 4,659</u>
營業費用 (不含租金)	實質關係人	<u>\$ 485</u>	<u>\$ 1,299</u>
其他收入	實質關係人	<u>\$ 5</u>	<u>\$ 275</u>
營業成本 —租金支出	實質關係人	<u>\$ 728</u>	<u>\$ 728</u>
營業費用 —租金支出	實質關係人	<u>\$ 550</u>	<u>\$ 457</u>

租金支出主要參考鄰近行情向實質關係人承租停車位及營業辦公室等營業場所，並按月支付租金。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年度	106年度
租金收入	實質關係人		
	嘉良生物公司	\$ 831	\$ 931
	良農公司	215	248
	優好公司	156	162
	其他	35	103
		<u>\$ 1,237</u>	<u>\$ 1,444</u>

租金收入主要係參考鄰近行情將宿舍及營業辦公室等營業場所出租予關係人，並於年初一次收取或按月收取。

(八)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7 及 106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2,812	\$ 10,025
退職後福利	709	313
	<u>\$ 13,521</u>	<u>\$ 10,338</u>

本公司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本公司子公司之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事項如依子公司分層負責決行事項須經本公司董事會核定者，先經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提出建議後，再提交董事會討論。

二六、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或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之保證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性 質
質押定存單	\$ 10,882	\$ 10,137	借款及履約保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37,707	235,214	借 款
受限制活期存款	<u>8,652</u>	<u>1,548</u>	借款及履約保證
	<u>\$ 257,241</u>	<u>\$ 246,899</u>	

二七、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本公司為申請經濟部產業升級創新平台輔導計畫「高分子積層列印材料發與應用－高分子積層列印創新材料開發計畫案」之補助款，須與財團法人台灣中小企業聯合輔導基金會(106年度為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簽訂專案契約合約，本公司如欲請領經濟部產業升級創新平台輔導計畫補助款時，應開立銀行履約保證書交付予財團法人台灣中小企業聯合輔導基金會作為相對保證。該專案開發計畫合約期間為三年，於107年12月31日本公司開立7,580仟元銀行履約保證金保證書，並已收取相關補助金7,442仟元，因未達補助收入認列條件，故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二) 合併公司於106年12月31日已開狀未使用信用狀之金額為2,573仟元。(107年12月31日：無)

二八、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108年1月以現金612,000仟元向關係人蕭登波等人取得南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權。本公司評估該交易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

二九、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除匯率外，餘為外幣／新台幣仟元

金融資產	107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元)	功能性貨幣	新台幣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4,626	30.665	(美元：新台幣)	\$ 141,856	\$ 141,856
美元	720	6.896	(美元：人民幣)	4,965	22,079
美元	40	7.881	(美元：港幣)	315	1,227
人民幣	4,449	4.447	(人民幣：新台幣)	19,785	19,785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元)	功能性貨幣	新 台 幣
<u>非貨幣性項目</u>					
港 幣	\$	457	3.891 (港幣：新台幣)	\$ 1,780	\$ 1,780
人 民 幣		14,242	4.447 (人民幣：新台幣)	63,333	63,333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594	30.665 (美元：新台幣)	18,215	18,215
美 元		86	6.896 (美元：人民幣)	593	2,637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23	1.143 (人民幣：港幣)	26	100

106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元)	功能性貨幣	新 台 幣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5,351	29.710 (美元：新台幣)	\$ 158,978	\$ 158,978
美 元		2,090	6.544 (美元：人民幣)	13,677	62,094
美 元		400	7.866 (美元：港幣)	3,146	11,884
人 民 幣		8,621	4.540 (人民幣：新台幣)	39,139	39,139
日 幣		18,400	0.058 (日幣：人民幣)	1,063	4,824
<u>非貨幣性項目</u>					
港 幣		3,402	3.777 (港幣：新台幣)	12,849	12,849
人 民 幣		12,464	4.540 (人民幣：新台幣)	56,586	56,586
人 民 幣		2,369	1.202 (人民幣：港幣)	2,848	10,754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099	29.710 (美元：新台幣)	32,651	32,651
美 元		219	6.544 (美元：人民幣)	1,433	6,506

合併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淨利益 8,039 仟元及淨損失 11,886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五。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八。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八。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三一、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評估之應報導部門為電子產品、紡織化學產品及其他產品。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電子產品	\$ 388,656	\$ 404,257	(\$ 12,712)	\$ 11,985
紡織化學產品	232,208	247,402	30,405	40,679
其他產品	57,939	46,091	(33,892)	(30,464)
	<u>\$ 678,803</u>	<u>\$ 697,750</u>	(16,199)	22,200
利息收入			1,343	1,581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8,039	(11,886)
利息費用			(4,491)	(4,203)
其他利益及損失			7,911	12,063
稅前淨利(損失)			<u>(\$ 3,397)</u>	<u>\$ 19,755</u>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07及106年度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淨損益、財務成本(利息費用)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合併公司並未提供營運決策者總資產等相關資訊，故未予揭露部門資產資訊。

(二)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電子產品	\$ 388,656	\$ 404,257
紡織化學產品	232,208	247,402
其他產品	57,939	46,091
	<u>\$ 678,803</u>	<u>\$ 697,750</u>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營運地點為台灣及中國。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 流 動 資 產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 12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台 灣	\$ 542,716	\$ 584,553	\$ 412,285	\$ 418,994
中 國	<u>136,087</u>	<u>113,197</u>	<u>11,266</u>	<u>13,043</u>
	<u>\$ 678,803</u>	<u>\$ 697,750</u>	<u>\$ 423,551</u>	<u>\$ 432,037</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106 年度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107 年度：無)

	<u>106年度</u>
A 公司 (註)	<u>\$ 97,006</u>
B 公司 (註)	<u>\$ 48,830</u>

註：係來自電子產品收入。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金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果	列帳	備抵額	擔名	保稱價		品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總額 (註2)	資金總額 (註2)	與額備	註
																	稱	價				
1	嘉良特化股份有限公司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20,000	\$ 20,000	\$ -	3.625%	短期融通資金	\$ -	\$ -	營業週轉	\$ -	\$ -	-	-	-	\$ -	\$ 33,298	\$ 88,795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嘉良特化股份有限公司對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之限額分別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 40%及 15%為限。此資金貸與他人限額係以該公司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淨值計算。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2)	屬母公司對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關係										
0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元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93,658	\$ 20,000	\$ 20,000	\$ -	\$ -	4.27%	\$ 234,145	是	-	-
1	元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92,931	69,766	69,766	48,842	-	112.61%	92,931	-	是	-
1	元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宏夏電訊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92,931	1,000	1,000	-	-	1.61%	92,931	-	-	是

註 1：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分別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50% 及 20% 為限。此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以本公司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淨值計算。

註 2：元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均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 1.5 倍為限。此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以該公司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淨值計算。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係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日期	數帳		公允價值	備註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聖桑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Chip Express, Inc. (ACE)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5,666	0.55%	\$ -	-	註1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0	-	-	-	註1	

註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之情形。

寶聯通錄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進(銷)貨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餘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元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宏夏電訊科技 有限公司	蘇州宏夏電訊科技有 限公司	子 公 司	進 貨	\$ 313,994	91.05%	月結30天	不適用	不適用	(\$ 10,204)	54.85%	(註)
蘇州宏夏電訊科技 有限公司	元宏國際股份有限 公司	母 公 司	銷 貨	313,994	99.67%	月結30天	不適用	不適用	10,204	99.64%	(註)

註：相關交易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		交易條件	情形
					科目	金額 (註 4)		
1	元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宏夏電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 2,790	註 5	佔合併總資產或總營業收入之比率 (註 3)	0.32%
1	元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宏夏電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10,204	註 5		1.15%
1	元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宏夏電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6,045	註 5		2.36%
1	元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宏夏電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成本	313,994	註 5		46.26%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未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間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業收入之方式計算。

註 4：相關交易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註 5：係依照雙方合約議定之金額收取。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係新台幣仟元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本 公 司 認 列 之 本 公 司 認 列 之 投 資 (註 1 及 2)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淨 (損) 益	有 限 公 司 持 有 金 額 (註 2)	司 公 數 比 率 (%)	帳 面 (註 2)	註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嘉良特化股份有限公司	嘉 義	紡織化學產品	\$ 240,000	\$ 240,000	\$ 17,040	\$ 340,759	100.00	\$ 340,759	16,734	-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寶聯通國際 (香港) 有限公司	香 港	電子買賣	20,830 仟港幣	20,830 仟港幣	(127 仟港幣)	18,336	100.00	18,336	485	-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元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 北	電子買賣	94,500	94,500	(5,155)	78,291	100.00	78,291	5,155	-
元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元宏 (香港) 有限公司	香 港	電子買賣	8,076 仟港幣	8,076 仟港幣	(2,786 仟港幣)	16,556	100.00	16,556	10,632	-

註 1：被投資公司本期淨利與本期認列投資收益之差異，係認列被投資公司資產公平價值高於帳面價值之攤銷金額。

註 2：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3)	投資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 1)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 1)	本期末自被投資公司損益 (註 2)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 2 及 6)	期末投資價值 (註 3)	截至本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註 4)
上海嘉旭應材科技 有限公司	紡織化學產品	\$ 6,133 (200 仟美元)	\$ 6,465 (200 仟美元)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6,465 (200 仟美元)	\$ -	\$ 6,465 (200 仟美元)	\$ 28,470 (6,278 仟人民幣)	100%	\$ 28,470 (6,278 仟人民幣)	\$ 63,333	\$ 149,577 (註 8)
江蘇聯大電訊科技 有限公司	電子買賣及製造	79,729 (2,600 仟美元)	79,911 (2,650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 設立公司再投資 大陸公司	90,124 (3,000 仟美元)	10,213 (350 仟美元)	79,911 (2,650 仟美元)	(淨損) 73 仟人民幣	100%	(淨損) 73 仟人民幣	16,872 4,336 仟港幣	-
蘇州宏夏電訊科技 有限公司	電子買賣及製造	30,665 (1,000 仟美元)	29,670 (1,000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 設立公司再投資 大陸公司	29,670 (1,000 仟美元)	-	29,670 (1,000 仟美元)	(淨損) 2,318 仟人民幣	100%	(淨損) 2,318 仟人民幣	16,972 4,362 仟港幣	-

本期末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大陸地區投資審議會規定金額
\$116,046 (3,850 仟美元) (註 1)	\$116,046 (註 7)	\$280,974 (註 5)

註 1：係按原始投資款項匯出時之美元匯率換算。

註 2：係按所投資期間之平均匯率換算。

註 3：係按 107 年 12 月 31 日匯率換算。

註 4：係按股利匯回時之匯率換算。

註 5：係依本公司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值之 60% 計算。

註 6：係依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7：係包含本公司取得嘉良特化時，其業已經投資審議會核准之金額。

註 8：本公司於 99 年 10 月取得嘉良特化 100% 股權，而股利係 99 年 10 月後由上海嘉旭應材科技有限公司匯回嘉良特化之股利。

註 9：江蘇聯大於 106 年 7 月辦理現金減資美金 400 仟元，並已於 107 年 1 月透過寶聯通香港匯回美金 350 仟元，餘款美金 50 仟元係予寶聯通香港作為營運之用。

註 10：上述公司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單			
蘇州宏夏電訊科技有限公司 蘇州宏夏電訊科技有限公司	銷 進 貨 貨	\$ 16,045 313,994	3.97% 91.05%	無 無	無 無	\$ 2,790 (10,204)	3.39% 54.85% (註) (註)

註：相關交易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做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應收帳款減損評估

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係管理當局考量銷售客戶之信用評等及應收對象過去拖欠記錄並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及決定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提列比率，該減損評估因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因此將應收帳款減損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與應收帳款減損評估相關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與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五及十一。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所述層面事項因應之程序如下：

1. 針對與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之相關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了解與評估，並測試該等控制之設計與執行情況。
2. 就用以評估應收帳款減損之帳齡表進行測試，包含驗證其報表完整性及帳齡區間之正確性，並重新計算驗證提列損失之適足性。同時參照以往年度實際發生之減損損失及期後期間有無此等減損情事，進行回溯性測試。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存貨帳面金額為 9,621 仟元（已減除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3,662 仟元）。管理階層依照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2 號「存貨」之規定，評估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涉及重大判斷及估計，因是將存貨之減損評價認定為一關鍵查核事項。

與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評估相關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與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五及十二。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所述層面事項因應之程序如下：

1. 針對與存貨評價之相關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了解與評估，並測試該等控制之設計與執行情況。
2. 觀察年度存貨盤點，瞭解實體存貨之呆滯及損壞情形，進一步確認是否提列相對之存貨跌價損失。
3. 就用以評價之存貨庫齡報表及存貨淨變現價值報表進行測試，包含驗證其報表完整性與抽核淨變現價值，並重新計算相關報表之正確性。同時

參照以往年度實際發生之減損損失及期後期間有無此等減損情事，進行回溯性測試。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邱 政 俊

邱 政 俊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會計師 吳 世 宗

吳世宗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21 日

代 碼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9,606	1	\$ 8,260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三、九及二六)	10,542	2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三、十及二六)	-	-	2,625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三、四及十一)	364	-	22	-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附註三、四、十一及二五)	-	-	1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三、四及十一)	10,693	2	7,824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三、四、十一及二五)	96	-	29	-		
1200	其他應收款	57	-	2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五)	7	-	10,342	2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3	-	1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二)	9,621	1	5,176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三)	3,330	1	6,030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44,319	7	40,326	6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三、四及七)	-	-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三、四及八)	-	-	-	-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附註三、十及二六)	-	-	2,023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四)	437,386	69	454,732	7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五及二六)	142,045	23	125,713	20		
1821	無形資產(附註四)	115	-	38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9,072	1	7,541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3	-	14,545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588,751	93	604,940	94		
1XXX	資 產 總 計	\$ 633,070	100	\$ 645,266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六)	\$ 19,334	3	\$ 22,824	4		
2170	應付帳款	2,877	1	1,127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五)	-	-	16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7,886	1	5,735	1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十七及二五)	240	-	236	-		
2320	一年以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六)	8,036	1	8,036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七)	7,601	1	3,02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45,974	7	40,994	6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六)	118,806	19	113,840	18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	-	1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18,806	19	113,854	18		
2XXX	負債總計	164,780	26	154,848	24		
	權益(附註十九)						
3110	股本	503,923	80	503,923	78		
3350	待彌補虧損	(32,587)	(5)	(11,729)	(2)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046)	(1)	(1,776)	-		
3XXX	權益總計	468,290	74	490,418	76		
	負債與權益總計	\$ 633,070	100	\$ 645,26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蕭登波



經理人：曾忠南



會計主管：蘇孟桐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損失為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銷貨收入				
4110	銷貨收入總額（附註四及二五）	\$ 56,406	103	\$ 44,508	103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739)	(3)	(1,262)	(3)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54,667	100	43,246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四、二十及二五）	(33,137)	(61)	(30,232)	(70)
5900	營業毛利	21,530	39	13,014	30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及二五）				
6100	推銷費用	23,672	43	19,239	44
6200	管理費用	20,563	38	15,883	3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029	18	6,868	16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4,264	99	41,990	97
6900	營業淨損	(32,734)	(60)	(28,976)	(6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附註四及十四）	11,094	20	29,624	69
7100	利息收入	82	-	31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二五）	4,138	8	4,238	10
7510	利息費用	(3,865)	(7)	(2,976)	(7)
7230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附註四及二十）	139	-	(322)	(1)
7590	什項支出	(4)	-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1,584	21	30,595	7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損)	(\$ 21,150)	(39)	\$ 1,619	4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1,406	3	(1,784)	(4)
8200	本年度淨損	(19,744)	(36)	(165)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及二一)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8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114)	(2)	(704)	(2)
		(1,114)	(2)	(704)	(2)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09)	-	(540)	(1)
8381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00)	(2)	(390)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39	-	92	-
		(1,270)	(2)	(838)	(2)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384)	(4)	(1,542)	(4)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2,128)	(40)	(\$ 1,707)	(4)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9710	基 本	(\$ 0.39)		\$ -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蕭登波



經理人：曾忠南



會計主管：蘇孟栩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股數 (仟股)	本 股 (附註十九)	待 彌 補 虧 損 (附註十九)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附註十九及二一)	權 益 總 額
A1	50,392	\$ 503,923	(\$ 10,860)	(\$ 938)	\$ 492,125
D1	-	-	(165)	-	(165)
D3	-	-	(704)	(838)	(1,542)
D5	-	-	(869)	(838)	(1,707)
Z1	50,392	503,923	(11,729)	(1,776)	490,418
D1	-	-	(19,744)	-	(19,744)
D3	-	-	(1,114)	(1,270)	(2,384)
D5	-	-	(20,858)	(1,270)	(22,128)
Z1	50,392	\$ 503,923	(\$ 32,587)	(\$ 3,046)	\$ 468,29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蕭登波



經理人：曾忠南



會計主管：蘇孟初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損)	(\$ 21,150)	\$ 1,619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6,296	6,293
A20200	攤銷費用	271	359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1)	-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	-	(32)
A20900	利息費用	3,865	2,976
A21200	利息收入	(82)	(31)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 份額	(11,094)	(29,624)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924	-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評價損失	5	9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 數		
A31130	應收票據	(327)	52
A31150	應收帳款	(2,940)	(4,526)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0,281	245
A31200	存 貨	(5,369)	2,94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700	(3,377)
A32130	應付票據	-	(4,708)
A32150	應付帳款	1,734	(1,59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142	(3,76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581	2,36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8,164)	(30,79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81	3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852)	(2,848)
A3350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2)	2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937)	(33,57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542)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648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	(\$ 4,648)
B00700	出售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價 款	-	3,188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420)	(26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98	-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6	54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14,406)
B07600	收取子公司股利	<u>25,917</u>	<u>11,251</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1,807</u>	<u>(4,825)</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3,490)	21,082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3,000	23,624
C09900	償還長期借款	<u>(8,034)</u>	<u>(5,748)</u>
CCCC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476</u>	<u>38,958</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346	554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8,260</u>	<u>7,706</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9,606</u>	<u>\$ 8,26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蕭登波



經理人：曾忠南



會計主管：蘇孟栩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78 年 8 月，主要係經營電腦產品、介面卡、週邊設備、電子零件相關產品之買賣及進出口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89 年 8 月 22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子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 12 月底均持有本公司股份 32.19%，係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21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本公司於 107 年 1 月 1 日，追溯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之處理。106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予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本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8,260	\$ 8,260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8,234	18,234	(2)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39	139	-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及質抵押之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648	4,648	(1)
			<u>\$ 31,281</u>	<u>\$ 31,281</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3)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AS 39)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FRS 9)		說 明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1)、(2)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 (IAS 39) 重分類		<u>\$ 31,281</u>	<u>\$ -</u>	<u>\$ 31,281</u>	

- (1) 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 (2)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 (3) 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2018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本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

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個體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本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3.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對於依 IAS 17 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將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作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 108 年 1 月 1 日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 6,797	\$ 6,797
資產影響	\$ -	\$ 6,797	\$ 6,797
租賃負債—流動	\$ -	\$ 342	\$ 342
租賃負債—非流動	-	6,455	6,455
負債影響	\$ -	\$ 6,797	\$ 6,797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適用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有關法令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並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對該子公司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在製品、半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法，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七及二四。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106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其他應收款）

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係個別評估考量債務人之財務情況、利息或本金是否有延遲支付等而未有減損時，再針對整體應收帳款評估減損。應收帳款整體評估減損係考量本公司歷史之減損經驗、實際收款期間及已觀察到之經濟現況等因素。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及其他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107 年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由於銷售之商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當本公司為出租人時，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當本公司為承租人時，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費用。

(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四)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7 年）

應收帳款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6 年）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79	\$ 138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9,527</u>	<u>8,122</u>
	<u>\$ 9,606</u>	<u>\$ 8,260</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0.05%~0.48%	0.05%~0.3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107年

	107年12月31日
<u>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未上市（櫃）普通股	<u>\$ -</u>

本公司以收益法評估該等被投資公司第3等級之公允價值為0。該投資原依IAS 39係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106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八。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6年

	106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u>\$ -</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本公司經參酌被投資公司之營運狀況，已於以前年度全數認列減損損失。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u>107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受限制活期存款	\$ 7,442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質 押	<u>3,100</u>
	<u>\$ 10,542</u>

上述資產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受限制活期存款	0.08%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0.81%~1.065%

上述資產原依 IAS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十。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六。

十、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106年

	<u>106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受限制活期存款	\$ 1,460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質 押	<u>1,165</u>
	<u>\$ 2,625</u>
 <u>非 流 動</u>	
受限制活期存款	\$ 88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質 押	<u>1,935</u>
	<u>\$ 2,023</u>

上述資產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受限制活期存款	0.08%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0.81%~1.0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六。

十一、應收票據及帳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非關係人	\$ <u>364</u>	\$ <u>22</u>
總帳面金額－關係人	\$ <u>-</u>	\$ <u>15</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非關係人	\$ 10,779	\$ 7,911
減：備抵損失	(<u>86</u>)	(<u>87</u>)
	\$ <u>10,693</u>	\$ <u>7,824</u>
總帳面金額－關係人	\$ <u>96</u>	\$ <u>29</u>

107 年度

本公司為控管信用風險，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已針對該客戶之經營情形及財務狀況調查，評估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以確認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亦每年定期檢視。此外，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可能發生信用風險之應收款項皆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實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惟過去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僅以逾期天數訂定預期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逾	期	天	數		
	未	60 天以下	61~120 天		121 天以上	合
總帳面金額	\$ 11,239	\$ -	\$ -	\$ -	\$ 11,23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86</u>)	-	-	-	(<u>86</u>)	
攤銷後成本	\$ <u>11,153</u>	\$ <u>-</u>	\$ <u>-</u>	\$ <u>-</u>	\$ <u>11,153</u>	

備抵損失之變動如下：

	107年度
年初餘額 (IAS 39)	\$ 87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u>-</u>
年初餘額 (IFRS 9)	87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u>1</u>)
年底餘額	<u>\$ 86</u>

106 年度

本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應收款項整體評估減損時，因歷史經驗顯示已逾期之應收款項回收可能性將產生疑慮，本公司對於已逾期之應收款項，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另本公司之未逾期亦未減損之應收帳款主要係來自於信用及財務狀況良好，且無違約紀錄之客戶。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7,885
逾期 60 天以下	<u>55</u>
合計	<u>\$ 7,94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本公司於 106 年底並無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應收款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減損損失	合計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4	\$ -	\$ 134
本年度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118)	86	(32)
本年度實際沖銷	(<u>15</u>)	<u>-</u>	(<u>15</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u>	<u>\$ 86</u>	<u>\$ 87</u>

十二、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原 物 料	\$ 1,339	\$ 2,007
在製品及半成品	80	363
製 成 品	1,192	273
商 品	<u>7,010</u>	<u>2,533</u>
	<u>\$ 9,621</u>	<u>\$ 5,176</u>

107及106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25,839仟元及24,322仟元。107年度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924仟元。(106年度：無)

十三、其他流動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 1,793	\$ 610
預付費用	1,450	2,188
預付工程款	75	3,191
其 他	<u>12</u>	<u>41</u>
	<u>\$ 3,330</u>	<u>\$ 6,030</u>

十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投資子公司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持 股 %	金 額	持 股 %
非上市(櫃)公司				
嘉良特化股份有限公司	\$ 340,759	100	\$ 346,489	100
元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78,291	100	89,113	100
寶聯通國際(香港)有限 公司(寶聯通香港)	<u>18,336</u>	100	<u>19,130</u>	100
	<u>\$ 437,386</u>		<u>\$ 454,732</u>	

本公司透過寶聯通香港轉投資江蘇聯大，其營業係以電子產品買賣及製造為主；江蘇聯大於106年7月辦理現金減資美金400仟元，截至10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透過寶聯通香港共匯出美金2,600仟元投資江蘇聯大。另寶聯通香港於106年11月辦理現金減資港幣2,730仟元，並已於107年1月匯回美金350仟元。

107及106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年度				年底餘額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內部移轉	
成本					
土地	\$ 43,064	\$ -	\$ -	\$ -	\$ 43,064
建築物	27,179	-	-	-	27,179
機器設備	81,257	8,369	(820)	14,406	103,212
辦公設備	819	51	-	-	870
雜項設備	650	-	-	-	650
	<u>152,969</u>	<u>\$ 8,420</u>	<u>(\$ 820)</u>	<u>\$ 14,406</u>	<u>174,975</u>
累計折舊					
建築物	10,590	\$ 640	\$ -	\$ -	11,230
機器設備	15,485	5,415	(622)	-	20,278
辦公設備	712	60	-	-	772
雜項設備	469	181	-	-	650
	<u>27,256</u>	<u>\$ 6,296</u>	<u>(\$ 622)</u>	<u>\$ -</u>	<u>32,930</u>
淨額	<u>\$ 125,713</u>				<u>\$ 142,045</u>

	106年度				年底餘額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內部移轉	
成本					
土地	\$ 43,064	\$ -	\$ -	\$ -	\$ 43,064
建築物	27,179	-	-	-	27,179
機器設備	51,686	168	-	29,403	81,257
辦公設備	819	-	-	-	819
雜項設備	650	-	-	-	650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29,307	96	-	(29,403)	-
	<u>152,705</u>	<u>\$ 264</u>	<u>\$ -</u>	<u>\$ -</u>	<u>152,969</u>
累計折舊					
建築物	9,950	\$ 640	\$ -	\$ -	10,590
機器設備	10,097	5,388	-	-	15,485
辦公設備	663	49	-	-	712
雜項設備	253	216	-	-	469
	<u>20,963</u>	<u>\$ 6,293</u>	<u>\$ -</u>	<u>\$ -</u>	<u>27,256</u>
淨額	<u>\$ 131,742</u>				<u>\$ 125,713</u>

107 及 106 年度經評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並未有減損損失。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主建物	35 至 50 年
建築改良物	25 年
機器設備	2 至 15 年
辦公設備	3 至 5 年
雜項設備	2 年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六。

十六、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銀行擔保借款	<u>\$ 19,334</u>	<u>\$ 22,824</u>

上述借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銀行擔保借款	2.11%~2.35%	2.25%

上述銀行借款係以定存單質押擔保及由各公司之負責人擔任連帶保證人，請參閱附註二六。

(二) 長期借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永豐銀行		
本公司一期間為 104.05-119.05， 年利率：均為 2.9757%	\$ 28,080	\$ 30,540
本公司一期間為 106.03-121.02， 年利率：均為 2.765%	20,762	22,336
板信銀行		
本公司一期間為 105.03-113.03， 年利率：均為 1.95%	65,000	69,000
本公司一期間為 107.06-113.03， 年利率：為 1.95%	13,000	-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8,036)	(8,036)
	<u>\$ 118,806</u>	<u>\$ 113,840</u>

1. 本公司永豐銀行之借款係由本公司之負責人及子公司元宏國際於額度內擔任連帶保證人。
2. 本公司板信商業銀行借款係由本公司之負責人擔任連帶保證人。

以本公司之資產為長期借款提供質抵押之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六。

十七、其他應付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應付薪資	\$ 3,745	\$ 2,902
其 他	<u>4,381</u>	<u>3,069</u>
	<u>\$ 8,126</u>	<u>\$ 5,971</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107及106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386仟元及1,104仟元。

十九、權 益

(一) 股 本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106,645</u>	<u>106,645</u>
額定股本	<u>\$ 1,066,450</u>	<u>\$ 1,066,45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50,392</u>	<u>50,392</u>
已發行股本	<u>\$ 503,923</u>	<u>\$ 503,923</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及轉投資，於107年6月26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於80,000仟股額度內辦理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並已由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子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參與私募72,000仟股，共計612,000仟元，且已於108年1月完成變更登記。

(二)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

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十之(三)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資本支出需要及健全財務規劃等因素，以求永續發展，董事會擬定股東紅利分派案時得視公司營運需求，決定股東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比例，其中股東現金紅利分派之比率不得低於股東股利總額之1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金管證發字第1010047490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106年6月28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105年度盈虧撥補案，以稅後淨利5,055仟元彌補虧損。

本公司於107年6月26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106年度盈虧撥補案，106年度稅後淨損為165仟元，累計待彌補虧損為11,729仟元。

本公司108年3月21日董事會擬議107年度盈虧撥補案，107年度稅後淨損為19,744仟元，累計待彌補虧損為32,587仟元。

有關107年度之盈虧撥補案尚待預計於108年6月25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二十、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折舊及攤銷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296	\$ 6,293
無形資產	<u>271</u>	<u>359</u>
合計	<u>\$ 6,567</u>	<u>\$ 6,652</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度	106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265	\$ 4,584
營業費用	<u>1,031</u>	<u>1,709</u>
	<u>\$ 6,296</u>	<u>\$ 6,293</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	\$ 6
推銷費用	13	31
管理費用	54	95
研發費用	<u>202</u>	<u>227</u>
	<u>\$ 271</u>	<u>\$ 359</u>

(二)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386	\$ 1,104
薪資費用	28,128	22,697
其他用人費用	<u>2,535</u>	<u>2,230</u>
合計	<u>\$ 32,049</u>	<u>\$ 26,03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867	\$ 1,701
營業費用	<u>30,182</u>	<u>24,330</u>
	<u>\$ 32,049</u>	<u>\$ 26,031</u>

(三)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以不低於 2% 提撥員工酬勞，及以不高於 2% 提撥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因尚有累積虧損，故皆未估列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董事會皆未決議配發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與 106 年及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外幣兌換損益

	107年度	106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240	\$ 3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101)	(325)
淨(損)益	<u>\$ 139</u>	<u>(\$ 322)</u>

二一、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38)	\$ 1,784
稅率變動	(1,251)	-
以前年度之調整	(17)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利益)	<u>(\$ 1,406)</u>	<u>\$ 1,784</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利益)與適用稅率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損)	<u>(\$ 21,150)</u>	<u>\$ 1,619</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4,230)	\$ 275
決定課稅所得時應予調整增 加(減少)之項目	2,879	(3,474)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1,116	4,632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97	351
稅率變動	(1,251)	-
以前年度之調整	(17)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利益)	<u>(\$ 1,406)</u>	<u>\$ 1,784</u>

本公司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u>遞延所得稅</u>		
稅率變動	\$ 77	\$ -
本年度產生者		
— 兌換差額	<u>62</u>	<u>92</u>
	<u>\$ 139</u>	<u>\$ 92</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3</u>	<u>\$ 1</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u>	<u>年底餘額</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暫時性差異</u>				
應付休假給付	\$ 14	\$ 13	\$ -	\$ 27
存貨跌價損失	466	266	-	732
未實現兌換損失	48	(48)	-	-
虧損扣抵	6,573	1,161	-	7,734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u>440</u>	<u>-</u>	<u>139</u>	<u>579</u>
	<u>\$ 7,541</u>	<u>\$ 1,392</u>	<u>\$ 139</u>	<u>\$ 9,072</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u>暫時性差異</u>				
備抵損失	(\$ 14)	<u>\$ 14</u>	<u>\$ -</u>	<u>\$ -</u>

106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暫時性差異</u>				
應付休假給付	\$ 49	(\$ 35)	\$ -	\$ 14
存貨跌價損失	1,235	(769)	-	466
備抵損失	17	(17)	-	-
未實現兌換損失	-	48	-	48
虧損扣抵	7,573	(1,000)	-	6,573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348	-	92	440
	<u>\$ 9,222</u>	<u>(\$ 1,773)</u>	<u>\$ 92</u>	<u>\$ 7,541</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u>暫時性差異</u>				
備抵損失	\$ -	(\$ 14)	\$ -	(\$ 14)
未實現兌換利益	(3)	3	-	-
	<u>(\$ 3)</u>	<u>(\$ 11)</u>	<u>\$ -</u>	<u>(\$ 14)</u>

(五) 截至 107 及 106 年底止，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分別為 216,709 仟元及 211,216 仟元，將於 108 至 117 年度間陸續到期；截至 107 及 106 年底止，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 85,936 仟元及 85,451 仟元。

(六)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55,215	108
24,245	109
35,804	110
9,649	111
20,288	112
20,908	113
29,297	114
33,111	115
21,281	116
5,579	117
<u>\$ 255,377</u>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5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虧損

	107年度	106年度
基本每股虧損	<u>(\$ 0.39)</u>	<u>\$ -</u>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之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	<u>(\$ 19,744)</u>	<u>(\$ 165)</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50,392</u>	<u>50,392</u>

因本公司於上述期間均無流通在外之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因是無需計算稀釋每股虧損。

二三、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政策之目的係保障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以盡量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權益持有人提供利益。為確保達到上述目標，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及債務償還等需求。

二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帳面金額均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	\$ 31,28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2）	31,498	-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負債(註3)	\$157,179	\$151,814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包含流動及非流動)、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流動及非流動)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包含一年以內到期部分)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辨認、評估及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畫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以及持有外幣資產，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額並不重大，故不予以揭露。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底持有之外幣資產並不重大，故不予計算敏感度分析。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波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或現金流量變動之風險。本公司因持有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故有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暴險。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監控市場利率之變動，並藉由浮動利率金融負債部位之調節，以使本公司之利率趨近於市場利率，以因應市場利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100	\$ 1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19,883	12,634
— 金融負債	146,176	144,700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所持有之固定利率金融資產／負債因皆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故不列入分析；浮動利率金融資產／負債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以市場利率上升／下降 0.25% 作為向管理階層報導利率變動之合理風險評估。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市場利率上升／下降 0.25%，

對本公司 107 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分別增加／減少 316 仟元；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330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本公司最大信用風險金額與帳列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相當。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個別客戶之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評等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紀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本公司亦會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預付貨款及信用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且分散於不同區域，並無集中於單一客戶或地區，另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故其信用風險尚屬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並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以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07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1 年	1 年 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5,041	\$ 5,345	\$ 617	\$ -
浮動利率工具	1.95%~2.98%	949	11,214	18,233	129,549
		<u>\$ 5,990</u>	<u>\$ 16,559</u>	<u>\$ 18,850</u>	<u>\$ 129,549</u>

106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1 年	1 年 以 上
無附息負債	-	\$ 4,334	\$ 2,764	\$ 16	\$ -
浮動利率工具	1.95%~2.98%	<u>1,609</u>	<u>13,058</u>	<u>19,084</u>	<u>125,484</u>
		<u>\$ 5,943</u>	<u>\$ 15,822</u>	<u>\$ 19,100</u>	<u>\$ 125,484</u>

(2) 融資額度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銀行融資額度動用情形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164,668	\$ 163,452
— 未動用金額	<u>27,333</u>	<u>46,067</u>
	<u>\$ 192,001</u>	<u>\$ 209,519</u>

二五、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子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良公司)	主要股東
元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元宏公司)	子 公 司
嘉良特化股份有限公司 (嘉良公司)	子 公 司
江蘇聯大電訊科技有限公司 (江蘇聯大公司)	子 公 司
南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良公司)	實質關係人
嘉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嘉良生物公司)	實質關係人
友良高科技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友良公司)	實質關係人
中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良公司)	實質關係人
阜奕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阜奕公司)	實質關係人
優好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優好公司)	實質關係人
達云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達云公司)	實質關係人
天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天疆公司)	實質關係人
元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元良公司)	實質關係人
中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鎮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銷貨收入	實質關係人	\$ 252	\$ 712
	子公司	<u>220</u>	<u>361</u>
		<u>\$ 472</u>	<u>\$ 1,073</u>

(三) 進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子公司	\$ 37	\$ 131
實質關係人	<u>14</u>	<u>50</u>
	<u>\$ 51</u>	<u>\$ 181</u>

本公司與關係人銷貨及進貨之價格係雙方議定之價格。本公司與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為月結 30 至 60 天，非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為貨到 30 至 90 天。對關係人與非關係人之付款條件則為電匯或貨到 30 至 90 天付款。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實質關係人	<u>\$ -</u>	<u>\$ 15</u>
應收帳款	實質關係人	\$ 40	\$ 21
	子公司	<u>56</u>	<u>8</u>
		<u>\$ 96</u>	<u>\$ 29</u>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寶聯通香港公司	\$ -	\$ 10,311
	實質關係人	<u>7</u>	<u>31</u>
		<u>\$ 7</u>	<u>\$ 10,342</u>

應收寶聯通香港公司之款項主係應收減資退回股款。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子公司	<u>\$ -</u>	<u>\$ 16</u>
其他應付款	實質關係人	\$ 234	\$ 236
	子公司	<u>6</u>	<u>-</u>
		<u>\$ 240</u>	<u>\$ 236</u>

(六) 其他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費用 (不含租金)	實質關係人	<u>\$ 60</u>	<u>\$ 167</u>
其他收入	子公司		
	元宏公司	\$ 2,400	\$ 808
	嘉良公司	<u>780</u>	<u>790</u>
		3,180	1,598
	實質關係人	<u>-</u>	<u>237</u>
		<u>\$ 3,180</u>	<u>\$ 1,835</u>
營業成本— 租金支出	實質關係人	<u>\$ 728</u>	<u>\$ 728</u>
營業費用— 租金支出	實質關係人	<u>\$ 430</u>	<u>\$ 337</u>

租金支出主要參考鄰近行情向實質關係人承租停車位及營業辦公室等營業場所，並按月支付租金。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租金收入	實質關係人		
	阜奕公司	\$ 23	\$ 91
	嘉良生物公司	<u>111</u>	<u>92</u>
		<u>\$ 134</u>	<u>\$ 183</u>

租金收入主要係參考鄰近行情將營業辦公室出租予關係人，並於年初一次收取或按月收取。

(七) 向關係人借款

利息費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子公司		
嘉良公司	<u>\$ 602</u>	<u>\$ -</u>

本公司向關係人借款之借款利率與市場利率相當。本公司於 107 年 2 月向關係人嘉良公司借款 20,000 仟元，並已於 107 年 11 月全數償還。(106 年度：無)

(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7 及 106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796	\$ 3,125
退職後福利	168	37
	<u>\$ 4,964</u>	<u>\$ 3,162</u>

本公司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六、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或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之保證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性 質
受限制活期存款	\$ 7,442	\$ 1,548	借款及履約保證
質押定存單	3,100	3,100	借款及履約保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u>130,449</u>	<u>124,822</u>	借 款
	<u>\$ 140,991</u>	<u>\$ 129,470</u>	

二七、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本公司為申請經濟部產業升級創新平台輔導計畫「高分子積層列印材料發與應用－高分子積層列印創新材料開發計畫案」之補助款，須與財團法人台灣中小企業聯合輔導基金會(106年度為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簽訂專案契約合約，本公司如欲請領經濟部產業升級創新平台輔導計畫補助款時，應開立銀行履約保證書交付予財團法人台灣中小企業聯合輔導基金會作為相對保證。該專案開發計畫合約期間為三年，於107年12月31日本公司開立7,580仟元銀行履約保證金保證書，並已收取相關補助金7,442仟元，因未達補助收入認列條件，故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二) 本公司於106年12月31日已開狀未使用信用狀之金額為2,573仟元。(107年12月31日：無)

二八、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108年1月以現金612,000仟元向關係人蕭登波等人取得南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權。本公司評估該交易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

二九、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07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非貨幣性項目</u>								
港 幣	\$	4,712	3.891	(港幣：新台幣)	\$	18,336		

106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40	29.71	(美元：新台幣)	\$	1,194		
人 民 幣		10	4.540	(人民幣：新台幣)		46		
港 幣		2,730	3.777	(港幣：新台幣)		10,311		
<u>非貨幣性項目</u>								
港 幣		5,065	3.777	(港幣：新台幣)		19,130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資訊如下：

外 幣	107年度			106年度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美 金	30.665	(美元：新台幣)	\$ 139	29.71	(美元：新台幣)	(\$ 46)
港 幣	3.891	(港幣：新台幣)	-	3.777	(港幣：新台幣)	(276)
			<u>\$ 139</u>			<u>(\$ 322)</u>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七。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七。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三一、部門資訊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 22 條之規定，編製個體財務報告，得免編製 IFRS 8 所規範之部門資訊。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帳呆	擔保名稱	品對個別對象 價值	資金貸與總額 (註2)	資金貸與總額 (註2)	與興額備註
1	嘉良特化股份有限公司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是	\$ 20,000	\$ 20,000	\$ -	3.625%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業週轉	\$ -	-	\$ 33,298	\$ 88,795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嘉良特化股份有限公司對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之限額分別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 40%及 15%為限。此資金貸與他人限額係以該公司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淨值計算。

寶聯通線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2)	屬母公司對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關係										
0	寶聯通線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元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93,658	\$ 20,000	\$ 20,000	\$ -	\$ -	4.27%	\$ 234,145	是	-	-
1	元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寶聯通線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92,931	69,766	69,766	48,842	-	112.61%	92,931	-	是	-
1	元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宏夏電訊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92,931	1,000	1,000	-	-	1.61%	92,931	-	-	是

註 1：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分別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50% 及 20% 為限。此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以本公司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淨值計算。

註 2：元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均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 1.5 倍為限。此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以該公司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淨值計算。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係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日期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未備	註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聖桑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Chip Express, Inc. (ACE)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5,666	\$ -	0.55%	\$ -		註1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0	-	-	-		註1

註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之情形。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餘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元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宏夏電訊科技 有限公司	蘇州宏夏電訊科技有 限公司	子	關	進	\$ 313,994	91.05%	月結30天	不適用	(\$ 10,204)	54.85%	
元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宏夏電訊科技 有限公司	元宏國際股份有限 公司	母	公	銷	313,994	99.67%	月結30天	不適用	10,204	99.64%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係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資 金 額 本 股	公 司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淨 益	本 公 司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嘉良特化股份有限公司	嘉義	紡織化學產品	107年12月31日 \$ 240,000	106年12月31日 \$ 240,000	8,000,000	100.00	\$ 17,040	\$ 16,734	-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寶聯通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電子買賣	20,830 仟港幣	20,830 仟港幣	20,830,000	100.00	(127 仟港幣)	(485)	-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元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	電子買賣	94,500	94,500	6,000,000	100.00	(5,155)	(5,155)	-
元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元宏(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電子買賣	8,076 仟港幣	8,076 仟港幣	-	100.00	(2,786 仟港幣)	(10,632)	-

註 1：被投資公司本期淨利與本期認列投資收益之差異，係認列被投資公司資產公平價值高於帳面價值之攤銷金額。

註 2：107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3)	投資金額	投資方式	本月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 1)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 1)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註 2)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 2 及 6)	期末投資價值 (註 3)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註 4)
						匯出	匯回						
上海嘉旭應材科技 有限公司	紡織化學產品	\$ 6,133 (200 仟美元)	\$ 6,465 (200 仟美元)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6,465 (200 仟美元)	\$ -	\$ -	\$ 6,465 (200 仟美元)	\$ 28,470 (6,278 仟人民幣)	100%	\$ 28,470 (6,278 仟人民幣)	\$ 63,333	\$ 149,577 (註 8)
江蘇聯大電訊科技 有限公司	電子買賣及製造	79,729 (2,600 仟美元)	90,124 (3,000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 設立公司再投資 大陸公司	90,124 (3,000 仟美元)	10,213 (350 仟美元)	-	79,911 (2,650 仟美元)	(329) (淨損)	100%	(329) (淨損)	16,872 4,336 仟港幣	-
蘇州宏夏電訊科技 有限公司	電子買賣及製造	30,665 (1,000 仟美元)	29,670 (1,000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 設立公司再投資 大陸公司	29,670 (1,000 仟美元)	-	-	29,670 (1,000 仟美元)	73 仟人民幣 (淨損)	100%	73 仟人民幣 (淨損)	16,972 4,362 仟港幣	-

本期末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大陸地區投資審議會規定
\$116,046 (3,850 仟美元) (註 1)	\$116,046 (註 7)	\$280,974 (註 5)

註 1：係按原始投資款項匯出時之美元匯率換算。

註 2：係按所投資期間之平均匯率換算。

註 3：係按 107 年 12 月 31 日匯率換算。

註 4：係按股利匯回時之匯率換算。

註 5：係依本公司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值之 60% 計算。

註 6：係依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7：係包含本公司取得嘉良特化時，其業已經投資審議會核准之金額。

註 8：本公司於 99 年 10 月取得嘉良特化 100% 股權，而股利係 99 年 10 月後由上海嘉旭應材科技有限公司匯回嘉良特化之股利。

註 9：江蘇聯大於 106 年 7 月辦理現金減資美金 400 仟元，並已於 107 年 1 月透過寶聯通香港匯回美金 350 仟元，餘款美金 50 仟元係予寶聯通香港作為營運之用。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蘇州宏夏電訊科技有限公司 蘇州宏夏電訊科技有限公司	銷進 \$ 16,045 313,994	3.97% 91.05%	無 無	\$ 2,790 (10,204)	估總應收、帳款之比率(%) 3.39% 54.85%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449,181	480,586	(31,405)	(6.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9,247	281,723	7,524	2.67
其他資產		146,658	162,475	(15,817)	(9.74)
資產總額		885,086	924,784	(39,698)	(4.29)
流動負債		269,617	271,274	(1,657)	(0.61)
其他負債		147,179	163,092	(15,913)	(9.76)
負債總額		416,796	434,366	(17,570)	(4.04)
股本		503,923	503,923	—	0.00
資本公積		—	—	—	—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		(32,587)	(11,729)	(20,858)	177.83
其他權益		(3,046)	(1,776)	(1,270)	71.51
股東權益總額		468,290	490,418	(22,128)	(4.51)
二年度差異說明：					
1.累積虧損增加：主要係本年度為稅後淨損所致。					
2.其他權益減少：主要係本年度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 最近二年度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678,803	697,750	(18,947)	(2.72)
營業成本		492,147	483,473	8,674	1.79
營業毛利		186,656	214,277	(27,621)	(12.89)
營業損益		(16,199)	22,200	(38,399)	(172.9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802	(2,445)	15,247	(623.6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19,744)	(165)	(19,579)	11,866.06
停業單位利益(損)		—	—	—	—
本期淨利(損)		(19,744)	(165)	(19,579)	11,866.0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384)	(1,542)	(842)	54.6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2,128)	(1,707)	(20,421)	1,196.31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9,744)	(165)	(19,579)	11,866.0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2,128)	(1,707)	(20,421)	1,196.3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每股盈餘(元)		(0.39)	0.00	(0.39)	(100.00)
二年度差異說明：					
1.營業毛利減少：主要係本年度營業成本增加所致。					
2.營業損益減少：主要係本年度營業毛利減少及營業費用增加所致。					
3.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要係本年度外幣兌換利益及其他收入增加所致。					
4.本期淨利減少：主要係本年度營業利益減少所致。					
5.每股盈餘減少：主要係本期淨損增加所致。					

(二) 公司主要營業內容改變之原因，若營運政策、市場狀況、經濟環境或其他內外因素已發生或預期將發生重大之變動其事實及影響變動與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無。

(三) 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與公司預期銷售數量得以持續成長或衰退之主要影響因素：無。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差異		
			金額	%	說明
營業活動	(14,205)	22,037	(36,242)	(164.46)	主要係 107 年營業虧損及存貨增加所致。
投資活動	(17,186)	(12,910)	(4,276)	33.12	主要係 107 年購置資產所致。
籌資活動	8,900	21,113	(12,213)	(57.85)	主要係 107 年銀行借款減少所致。
匯率影響數	(1,724)	(728)	(996)	136.81	主要係受匯率波動影響所致。
淨現金流量	(24,215)	29,512	(53,727)	(182.05)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全年來自投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	2	3	1+2-3		
563,759	161,486	738,556	(13,311)	—	629,200
1.營業活動：主要係營運所產生之利潤。 2.投資活動：主要係轉投資及購置資產等。 3.籌資活動：主要係私募普通股增資及電廠專案融資等。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因應世界主流趨勢及政府經濟政策，本公司轉投資策略以環保綠能產業及前瞻性科技產品為主要轉投資標的，立足台灣，前進亞太，放眼全球市場，以創造營收及增加獲利。公司現有主要投資項目為嘉良特化股份有限公司、元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江蘇聯大電訊科技有限公司。

嘉良特化股份有限公司之營業項目以高分子及環保抗菌產品為主，主要應用於特殊紡織品及皮革，其子公司上海嘉旭應材科技有限公司，主要生產與銷售紡織品之防霉抗菌劑、天然防蟎劑及長效銀離子抗菌劑等產品。展望 108 年，嘉良及嘉旭將以更謹慎的態度，在穩中求好、品質提升的經營策略，增加產品在市場的佔有率，以期達成營收與利潤雙成長之目標。每年嘉良及嘉旭獲利都相當穩定，107 年度貢獻母公司的獲利為新台幣 16,734 仟元。

元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主要業務以經營交換式電源供應器產品為主，行銷全球市場。從 102 年投入迄今已進入第六年度，在團隊努力經營，積極研發創新、改善人力成本及客戶服務，元宏全系列產品皆提升到國際能源組織規範的能效 6 等級，並開始投入工業設備用電源供應器之開發，持續開發以符合新一代能源法規為目標各項節能產品。其子公司蘇州宏夏電訊科技有限公司，主要經營電源產品之製造等業務，該公司配合母公司能效 6 等級產品的品質需求，持續將製程優化、物料控管及產線改善等措施，將產能與生產效益逐漸提升，更具有競爭力，也更能搶得商機。

本公司於 102 年透過寶聯通(香港)轉投資設立江蘇聯大電訊科技有限公司，銷售本公司智能安防系統之產品，如 RFID 巡檢系統、智能監控系統及智能警示系統等品項。隨著中國大陸逐步邁向高齡化社會，中國大陸政府開始對長照與銀髮族群有所重視，該公司把握此一商機，未來將逐步推動專屬高齡族群安全防護系統，並將目標放在大陸中央國有企業，相信對未來公司在大陸業務的發展有所助益。

本公司為因應未來長期業務發展之需求暨提升股東權益，於 108 年 1 月以新台幣 612,000 仟元取得南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權。南良實業主要經營海綿貼合品、織帶黏扣、防火布、耐磨布及其他有關產品之生產與銷售業務，營運據點橫跨歐美亞大陸，預期能為本公司創造更大獲利。

新的一年公司將本著「對生命之尊重，對環境之愛護」的企業核心理念，持續強化在綠能節能、智能系統整合及健康醫療產品的開發與銷售，並多方面尋求策略性發展的夥伴，整合具有高度競爭優勢的產業鏈，相信在團隊上下一心的努力下必定能讓業績更上層樓。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合併公司主要透過外幣資產及負債以自然抵銷之方式減少匯率波動影響來規避相關風險。於 107 及 106 年度，合併公司之銷售額中約分別有 69.51% 及 70.87% 係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

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辨認、評估及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波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或現金流量變動之風險。合併公司之財務操作係以追求長期穩定之現金流量為主。另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監控市場利率之波動情形，依市場行情及資金需求調整固定及變動利率金融資產之配置，以達成其財務管理目標。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係分別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辦法」規定謹慎執行，相關內容皆依主管機關規定公告並揭露於各期財報。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計畫研發產品	研發計畫之進度及量產時間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開發3D列印量產機型於紡織及成衣業專用機台	預計2019年開發完成	研發費用以人事費用、開發新產品相關測試以及耗材費用為主。	1.上游材料的研發投入速度。 2.關鍵零組件之掌握。 3.成本組合及市場價格。 4.列印速度及切層軟體。 5.產業專業機台。
產業合作工廠專用生產機台	預計2016~2019年開發完成，2019年實際工廠裝線測試	研發費用以人事費用、添購設備、開發新產品相關的測試及耗材費用為主。	1.上游材料的研發投入如Filament (TPEE/TPE/TPU)鞋類專用。 2.關鍵零組件之掌握。
DMAC Free型產品、水性接著劑(EVA)貼合產品、紡織工業用布塗層產品	預計2020年陸續開發完成	研發費用以人事費用及開發新產品相關費用為主。	1.市場對新產品的需求及客戶與通路之掌握。 2.產品的創新及品質之穩定。 3.成本組合及市場價格是否可滿足客戶需求。
水性環保膠開發	產品開發階段，預計2019年底量產	研發費用以人事費用及開發新產品相關費用為主。	1.對關鍵材料的掌握。 2.產品的效能及品質之穩定。 3.環保與限用/禁用物質政策。
綠色共生膠粒開發	產品開發階段，預計2019年底量產	研發費用以人事費用及開發新產品相關費用為主。	1.對關鍵材料的掌握。 2.產品的效能及品質之穩定。 3.客戶需求與市場推廣程度。
BIO-II系列產品擴充	產品開發階段，預計2019年底量產	研發費用以人事費用及開發新產品相關費用為主。	1.產品的效能及品質之穩定。 2.客戶需求與市場推廣程度。
HPPE 耐磨布	產品開發階段，預計2019年底量產	研發費用以人事費用及開發新產品相關費用為主。	1.對關鍵材料的掌握。 2.產品的效能及品質之穩定。
阻燃矽膠布	產品開發階段，預計2019年底量產	研發費用以人事費用及開發新產品相關費用為主。	1.對關鍵材料的掌握。 2.產品的效能及品質之穩定。
150~240W系列符合最新能效規範之產品	2018年第二季已開始投入開發，2019年第三季前陸續完成開發	研發費用以人事費用及開發新產品相關費用為主。	1.對於關鍵零組件之掌握。 2.產品的創新及附加價值。 3.產品的易製化與自動化生產程度。
65~125W乙太網路供電電源	2018年第二季已開始投入開發，2019年第三季前陸續完成開發	研發費用以人事費用及開發新產品相關費用為主。	1.對於關鍵零組件之掌握。 2.對於市場價格的掌握。 3.市場規格趨勢的掌握。
35~100W直流電源模組	2019年第一季已開始投入開發，2019年第四季陸續完成開發	研發費用以人事費用及開發新產品相關費用為主。	1.對於關鍵零組件之掌握。 2.對於市場價格的掌握。 3.產品的易製化與自動化生產程度。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遵循相關法令之規範，對於各項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均能確切掌握。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不利影響。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在愈來愈競爭激烈的電子產業中，數位科技已為發展趨勢，本公司除提升既有之核心技術外，並持續調整產品組合，讓公司維持一定競爭力外，並提升整體營運績效。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向來皆十分重視企業形象，本公司除積極參與科技園區等相關活動外，亦盡力履行身為企業人應盡之責。本公司並未有發生足以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7 年度之主要供應商，約占 107 年進貨金額 9.19%，主要供應本公司紡織化學產品等相關產品，貨源無虞。

本公司 107 年度主要銷貨客戶，約占 107 年銷貨金額 8.72%，與客戶間之交易、收款均正常。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有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無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形。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此情形。

(十二)訴訟或非訴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係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資安風險評估及其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控管與維持公司的營運、產銷、研發及財務會計等重要企業運作的功能，建立了一套完整的網路防火牆及電腦安全防護系統以保護其安全。

針對重要系統亦建置高可用性的架構(HA)及輔以資料備份(BACKUP)機制，以確保服務不中斷，資料不遺失。除了主機採用 HA 架構之外，使用磁帶備份方式並將備份磁帶存放於異地保存，確保重要資訊系統之正常運作及資料保全，可降低無預警天災及人為疏失，造成系統中斷之風險。

高可用性的架構(HA)每年至少演練一次，以驗證應變計畫是否有效及可執行性，未來將持續精進及更新，藉以提升持續營運能力。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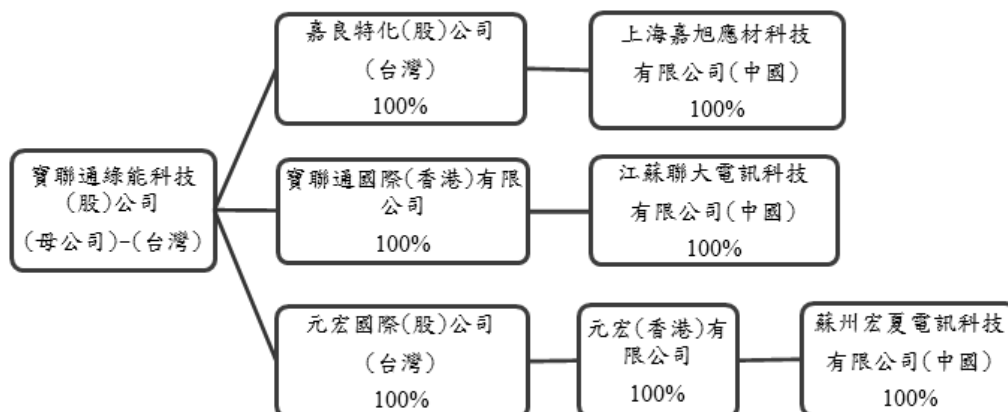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概況

(1)關係企業組織圖

107 年底母子公司之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如下列示：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項次	公司名稱	資本額(107/12/31)	設立日期	地址	主要營業項目
1	嘉良特化(股)公司	新台幣 80,000 仟元	88/12	嘉義縣太保市嘉太工業區興業路 8 號	基本化學工業製造及銷售、精密化學材料製造及銷售
2	上海嘉旭應材科技有限公司	美金 200 仟元	93/10	上海市嘉定區馬陸鎮彭封路 55-1 號	紡織品功能性處理劑生產及銷售
3	寶聯通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港幣 20,830 仟元	101/10	Flat 7,9F Metro Conter32 Lam Hing St Kowloon, HK	境外控股公司
4	江蘇聯大電訊科技有限公司	美金 2,600 仟元	102/08	江蘇省太倉市陸渡鎮聯達工業區 8 棟	智能生產、智能安防及智能通路設備買賣
5	元宏國際(股)公司	新台幣 60,000 仟元	92/10	台北市內湖區洲子街 71 號 8 樓	經營交換式電源供應器研發製造及買賣
6	元宏(香港)有限公司	港幣 8,076 仟元	102/11	Flat 11-12, 9F Metro Conter 32 Lam Hing St Kowloon, Bay Kln HK	境外控股公司
7	蘇州宏夏電訊科技有限公司	美金 1,000 仟元	103/3	江蘇省太倉市陸渡鎮聯達工業區 5 棟	生產各種充電器、電腦設備及組件等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A.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民國 78 年 8 月，日前主要業務為 LED 固態照明、太陽能系統建置、文創商品、智能生產、智能安防、智能通路及健康醫療商品之買賣。

B.其他子公司營業範圍如上表所列示。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及出資情形

108 年 4 月 27 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比例
嘉良特化(股)公司	董事長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蕭崇湖	8,000,000	100.00%
	董事兼總經理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楊豐彰		
	董事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洪春池		
	監察人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白景仁		
上海嘉旭應材科技有限 公司	董事長	嘉良特化(股)公司 法人代表：楊豐彰	不適用	100.00%
	董事	嘉良特化(股)公司 法人代表：許正興		
	董事兼總經理	嘉良特化(股)公司 法人代表：林鴻鵬		
	監察人	嘉良特化(股)公司 法人代表：蔡秀涵		
寶聯通國際(香港)有限 公司	董事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蕭崇湖	20,830,000	100.00%
江蘇聯大電訊科技有限 公司	董事長	寶聯通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白景仁	不適用	100.00%
	董事	寶聯通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許正興		
	董事	寶聯通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蕭宇喬		
	監察人	寶聯通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蔡郁仁		
元宏國際(股)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蕭崇湖	6,000,000	100.00%
	董事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白景仁		
	董事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蕭宇喬		
	監察人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許正興		

108年4月27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比例
元宏(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元宏國際(股)公司 法人代表：許正興	不適用	100.00%
蘇州宏夏電訊科技有限 公司	董事長	元宏(香港)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蕭宇喬	不適用	100.00%
	董事	元宏(香港)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白景仁		
	董事	元宏(香港)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許正興		
	監察人	元宏(香港)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蔡郁仁		

註：以上資料期間為 107 年度。

(6)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損失)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
							(稅後)	(元)(稅後)
嘉良特化(股)公司	80,000	307,645	85,659	221,986	100,637	(7,705)	17,040	2.13
上海嘉旭應材科技 有限公司	6,133	74,010	10,677	63,333	131,572	37,636	28,470	—
寶聯通國際(香港) 有限公司	80,329	18,339	3	18,336	—	(153)	(485)	—
江蘇聯大電訊科技 有限公司	79,729	16,955	84	16,871	3,528	(887)	(329)	—
元宏國際(股)公司	60,000	144,768	82,814	61,954	403,677	(690)	(5,155)	—
元宏(香港)有限公 司	30,730	433	16,989	(16,556)	—	(118)	(10,632)	—
蘇州宏夏電訊科技 有限公司	30,665	85,403	103,526	(18,123)	315,022	(14,509)	(10,514)	—

註：以上資料期間為 107 年度。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 P106～P173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自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蕭 登 波



(三)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項 目	107 年第 1 次私募 發行日期：108 年 2 月 21 日				
	私募有價證券種類	普通股			
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	107 年 6 月 26 日股東常會；發行股數不超過 80,000 仟股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依定價日前 1、3、5 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與定價日前 30 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以上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定之，但不得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依證券交易法第 43-6 條規定及主管機關函釋所訂之特定人為限。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考量籌集資金之時效性、便利性及發行成本，以提高本公司籌資之機動性靈活性，故採用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				
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108 年 1 月 2 日				
應募人資料	私募對象	資格條件	認購數量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子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交易法第 43-6 條	72,000 仟股	關係企業，本公司大股東	無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	每股新台幣 8.5 元。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	實際認購價格為參考價格 8.55 元之 99.42%，符合股東會通過實際價格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原則。				
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如:造成累積虧損增加...)	實際私募價格與面額之差額產生之累積虧損，將視未來公司營運及市場狀況，以盈餘、資本公積或減資彌補等方式處理。				
私募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	已全數用於轉投資南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私募效益顯現情形	透過南良公司在運動休閒品牌知名度，協助本公司擴增市場版圖及認列對南良公司的投資收益，提升本公司整體營運績效，對股東權益有正面助益。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



董 事 長 : 蕭 登 波



